

證券代號：6696



仁新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107 年度年報

中華民國 108 年 5 月 31 日刊印

本年報查詢網站：<http://mops.twse.com.tw>

一、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 言 人： 林雨新
職 稱： 董事長暨執行長
電 話： (02) 8780-5008
電子郵件信箱： info@linbioscience.com
代 理 發 言 人： 莊皓淵
職 稱： 財務長
電 話： (02) 8780-5008
電子郵件信箱： info@linbioscience.com

二、總公司、分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1. 總 公 司
地 址： 台北市信義區忠孝東路五段 68 號 12 樓
電 話： (02) 8780-5008
2. 分 公 司： 無
3. 工 廠： 無

三、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 稱： 福邦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地 址： 台北市中正區忠孝西路一段 6 號 6 樓
網 址： www.gfortune.com.tw
電 話： (02)2383-6888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 計 師 姓 名： 張鼎聲會計師、吳怡君會計師
事 務 所 名 稱：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 址： 台北市信義區松仁路 100 號 20 樓
網 址： www.deloitte.com.tw
電 話： (02)2725-9988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 無。

六、公司網址：<http://www.linbioscience.com>

目 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簡介	6
一、設立日期	6
二、公司沿革	6
參、公司治理報告	7
一、組織系統	7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9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7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23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39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39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	39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股權移轉或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應揭露該相對人之姓名、與公司、董事、監察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及所取得或質押股數	40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41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42
肆、募資情形	43
一、股本來源	43
二、股東結構	43
三、股權分散情形	44
四、主要股東名單	44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45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45
七、本年度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45
八、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45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46
十、公司債辦理情形	46
十一、特別股辦理情形	46
十二、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46
十三、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47
十四、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49
十五、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49
十六、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49
伍、營運概況	50
一、業務內容	50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69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73
四、環保支出資訊	73

五、勞資關係.....	73
六、重要契約.....	74
陸、財務概況.....	75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75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79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或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82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含會計師查核報告、兩年對照之資產負債表、綜合損益表、權益 變動表、現金流量表及附註或附表.....	83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83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 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83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84
一、財務狀況.....	84
二、財務績效.....	85
三、現金流量.....	86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87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87
六、風險事項應分析評估事項.....	87
七、其他重要事項.....	93
捌、特別記載事項.....	95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95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97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97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97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36條第3項第2款所定對股東權益 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97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

誠摯感謝各位股東對仁新長期的支持與愛護，107 年度仁新取得重大進展，除了成功開展乾性老年性黃斑部病變（Dry Age-Related Macular Degeneration）及斯特格病變（Stargardt Disease）的候選新藥 LBS-008 的臨床試驗，同時 LBS-008 取得了美國 FDA 頒發的兒科罕見疾病認證（Rare Pediatric Disease Designation），增加了 LBS-008 獲得加速批准上市的可能性；資本市場方面，本公司亦於 7 月成為公開發行公司，並在 10 月登錄興櫃。以下謹就營運結果、營業計畫概要、未來公司發展策略、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濟環境之影響等項目，概要報告如下：

一、前一年度（107 年度）營業結果

（一）營業計畫實施成果

臨床方面，107 年本公司成功於澳洲開展了 LBS-008 的臨床一期試驗，並預計於 108 年下半年完成，透過本次臨床一期的單一劑量遞增（SAD）及重複劑量遞增試驗（MAD），本公司可確知 LBS-008 的藥物動力學（PK）及藥效動力學（PD），並推進臨床二期試驗。

研究發展方面，LBS-008 繼 106 年 9 月取得美國 FDA 授予治療斯特格病變之孤兒藥資格（Orphan Drug Designation）後，又於 107 年 5 月取得了歐洲藥品管理局（EMA）頒發的孤兒藥資格，更於 107 年 6 月取得了美國 FDA 頒發的兒科罕見疾病認證，本公司將利用孤兒藥認證及兒科罕見疾病認證的法規優勢及獎勵，加速 LBS-008 的開發速度及提高其潛在報酬。由於目前市面上並無任何治療斯特格病變的有效藥物或療法，且斯特格病變好發於幼童與青少年並造成失明，對社會及家庭之負擔巨大，取得兒科罕見疾病認證將提高 LBS-008 獲得加速批准上市的可能性。同時，繼獲得美國國家衛生研究院藍圖計畫的認可後，107 年 5 月 LBS-008 再次獲得了英國國家健康研究院（National Institute for Health Research，NIHR）在其針對乾性老年性黃斑部病變及斯特格病變的系統性回顧報告（Systematic Review）中的認可，該報告分析近 8,000 份相關的研究報告及潛在治療方法，並提及本公司的 LBS-008 的機轉機制為值得深入研究的方向。

LBS-007 則於 107 年 3 月取得美國 FDA 授予治療急性淋巴性白血病之孤兒藥資格，本公司並持續推進其臨床前實驗及臨床藥物生產等臨床準備工作。

LBS-009 源自與 LBS-008 相同的美國哥倫比亞大學（Columbia University，簡稱哥大或哥倫比亞大學）RBP4 技術平台，本公司取得該技術平台的全球專屬授權並自行開發出治療如非酒精性脂肪肝/肝炎、第二型糖尿病等老化代謝疾病的候選新藥 LBS-009，並於 107 年完成 LBS-009 的全球專利佈局，共有 4 個新專利家族。

(二) 預算執行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07 年度預算數(A)	107 年度實際數(B)	差異數(B-A)
營業收入	-	-	-
銷貨成本	-	-	-
銷貨毛利	-	-	-
營業費用	256,878	155,604	(101,274)
營業淨損	(256,878)	(155,604)	101,274
營業外收支	(796)	5,128	5,924
稅前淨損	(257,674)	(150,476)	107,198
所得稅利益	-	(11,960)	(11,960)
本年度淨損	(257,674)	(138,516)	119,158

(三) 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107 年度	106 年度
財務收支	營業收入	-	-
	營業費用	(155,604)	(161,330)
	營業外收支	5,128	2,211
	本期綜合損失	(141,025)	(159,626)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29.53)	(29.76)
	股東權益報酬率(%)	(30.96)	(31.98)
	基本每股虧損(元)	(2.33)	(2.91)

(四) 研究發展狀況

本公司於 107 年度研究發展費用為新台幣 104,002 仟元，新藥研發支出項目包括乾性老年性黃斑部病變及斯特格病變用藥(LBS-008)、全癌症用藥(LBS-007)、非酒精性脂肪肝/肝炎及第二型糖尿病用藥(LBS-009)與腦癌用藥(LBS-002)，本公司係屬生技新藥公司，目前尚處於研發投入期，所投入之研發經費係作為累積未來產品上市與營利成長之能量。

研發成果如下：

產品代號	預期適應症	目前開發階段
LBS-008	乾性老年性黃斑部病變 斯特格病變	於澳洲進行健康受試者單一劑量遞增及重複劑量遞增之臨床一期試驗；於美國進行健康受試者單一劑量遞增之臨床一期試驗

產品代號	預期適應症	目前開發階段
LBS-007	急性白血病 實質腫瘤	臨床用藥試產進行中
LBS-009	非酒精性脂肪肝 (NAFLD) 非酒精性脂肪肝炎 (NASH) 第二型糖尿病	臨床前研究
LBS-002	原發性腦癌 轉移性腦癌	臨床前研究

二、本年度（108 年度）營業計畫概要

（一）經營方針

本公司以新藥開發為主要營業項目，鎖定未被滿足醫療需求（unmet medical needs）之疾病進行市場首見藥物（First-in-class drugs）開發，與包括美國國家衛生研究院（National Institutes of Health）、哥倫比亞大學等國際頂尖學術與醫療機構合作，緊密與國際大藥廠接軌，計畫於完成臨床一期後啟動授權或合作案洽談，除了獲得簽約金及里程碑等收益、降低開發成本及財務負擔外，保有未來藥物上市後收取銷售權利金的巨大獲利潛力，並引入其他具備強大市場潛力的新藥物。

開發策略方面，我們採取「暢銷藥（blockbuster）」及「孤兒藥（orphan drug）」一藥二用的雙軌開發策略，每項候選新藥均有二大目標銷售市場，不僅能追求藥物市場價值的極大化，並更有機會提早上市造福罕見疾病患者、享有七年的市場獨賣權及取得可轉賣且歷史交易價格不斐的優先審查憑證（Priority Review Voucher）。

產品與研發規劃方面，本公司透過協調各產品線的開發進程，有效安排集團資源，並以創新及多樣的產品組合提高新藥研發成功機率，除了開發中的四項主要藥物（LBS-008、LBS-007、LBS-002、LBS-009）涵蓋了乾性老年性黃斑部病變、斯特格病變、癌症、非酒精性脂肪肝／肝炎等適應症外，本公司更握有兩大技術平台：一為針對代謝疾病的視黃醇結合蛋白 4（Retinol Binding Protein 4，簡稱 RBP4）技術平台、一為全癌症 CDC7 技術平台，具備開發更多創新藥物的潛力。

（二）預期銷售數量及依據

將視未來各項新藥的臨床一期試驗成果，開展與國際知名大藥廠的授權或合作案，以簽約金、里程碑及銷售權利金等收益創造公司營收。

（三）重要產銷政策

本公司致力於針對未滿足醫療需求疾病開發創新藥物，108 年本公司將持續推進 LBS-008 於澳洲的單一劑量遞增及重複劑量遞增之臨床一期試驗，並預計於 108 年下半年完成該臨床試驗。本公司亦將持續與美國國家衛生研究院、哥倫比亞大學、臺大醫院及全球乾性老年性黃斑部病變專家合作，預計於澳洲臨床一期

完成後，推進 LBS-008 在台灣、澳洲及美國等地進行斯特格病變臨床一/二期試驗或/及乾性老年性黃斑部病變臨床二期，並啟動授權或合作案洽談。由美國國家衛生研究院主導及贊助之美國臨床一期單一劑量遞增試驗亦於 108 年 4 月 12 日取得美國 FDA 批准開展臨床試驗。同時，本公司將持續完善 LBS-007 的臨床準備工作，並預計於 109 年開展其針對急性白血病的臨床一期試驗。

LBS-009 及 LBS-002 方面，本公司將持續進行全球專利布局及臨床前相關實驗。本公司全資子公司 Belite Bio 並已於 108 年 3 月與哥倫比亞大學簽署變更協議，擴大其 RBP4 技術平台全球專屬授權合約之授權範圍，納入哥倫比亞大學「治療和預防非酒精性脂肪肝和痛風的 RBP4 拮抗劑」之新技術；Belite Bio 自行研發之「RBP4 相關機轉治療非酒精性脂肪肝技術」，亦於 108 年 4 月取得美國發明專利，本公司將持續強化 RBP4 技術平台在非酒精性脂肪肝和痛風等領域的專利佈局及競爭力。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展望未來，本公司短期內將主要專注於推進 LBS-008 及 LBS-007 之臨床試驗，並透過參與國際醫學研討會、結合國內外財務資源及持續與全球頂尖相關科學顧問團（Scientific Advisory Board）合作，提高本公司之國際知名度及曝光量，計畫於完成臨床一期後啟動與國際知名大藥廠的授權或合作案洽談。

長期發展上，本公司將持續推進 LBS-002 及 LBS-009 之發展，此外，本公司與哥倫比亞大學在市場首見 RBP4 技術平台上已開發出超過 400 個潛在候選新藥並享有全球專屬授權及專利保護，目前本公司優先從 RBP4 平台中篩選出針對無藥可醫疾病的 LBS-008 與 LBS-009，隨著近年來許多研究驗證了 RBP4 在多種疾病中的影響，未來將進一步篩選適合治療其他疾病的候選新藥，由於已有許多實驗數據可互相參考，預計能有效利用研發資源，節省開發之時間及成本。本公司相信，RBP4 技術平台將會是一個嶄新的抗老化代謝技術，將對全球快速增長的肥胖及老年人口帶來巨大的醫療福祉。

四、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老年性黃斑部病變（以下簡稱「黃斑部病變」）分為乾性及濕性兩種，本公司 LBS-008 所針對之適應症為乾性。乾性黃斑部病變的主因為過量視黃醇（維他命 A）在視覺循環中形成有毒代謝物 A2E，並累積於視網膜黃斑部的視網膜色素上皮層細胞與感光細胞內，使視網膜色素上皮層細胞與感光細胞死亡，最終導致失明；濕性的主因則為血管增生導致視力加速惡化。根據統計，109 年全球約有 2 億名黃斑部病變患者，多數位於先進國家，造成全球每年約 2,550 億美元醫療費用，並預估於 129 年達到約 3 億人。其中，美國有超過 1,000 萬人罹患乾性黃斑部病變，是導致美國老年人口失明的主因。值得注意的是，雖然約 90% 的黃斑部病變患者為乾性，但目前僅濕性黃斑部病變有治療方法，乾性黃斑部病變則無藥可醫。預計隨著 3C 產品的使用頻率上升，黃斑部病變將有年輕化趨勢，加上人口老化等因素，預計未來黃斑部病變的市場規模將快速擴大。

LBS-008 所針對之另一適應症為斯特格病變，又稱為青少年黃斑部病變，是一種遺傳性罕見疾病，發生率約為八千至萬分之一，好發病於兒童，多數病患在 20 歲前就會視力嚴重受損。該疾病的主因為 ABCA4 基因突變，加速視網膜內過量維他命 A 產生的有毒代謝物 A2E 的形成及累積，使視網膜細胞死亡，最終導致失明。

乾性黃斑部病變及斯特格病變目前並無任何有效治療藥物或療法，國際上為數不多開發中的乾性黃斑部病變新藥的機轉主要以消炎為主，且主要採用注射方式治療，因此針對的病患群體主要以晚期的乾性黃斑部病變為主。相較之下，本公司 LBS-008 透過降低並調節血液內主要運輸維他命 A 進入眼睛的 RBP4 蛋白質，來減少並調節進入視覺循環的維他命 A 數量，在不干擾視覺循環運作的情況下減少 A2E 的產生，以減緩或阻止黃斑部病變與斯特格病變的惡化，預計其可治療病患群體可延伸至較為早期的乾性黃斑部病變病患，加上其為口服用藥，預計病患接受治療的意願較高，潛在病患群體將更為廣大。

新藥開發是一條漫長道路，人才、技術、選題、資金缺一不可，但其所帶來的社會貢獻及潛在獲利空間同樣巨大。本公司團隊的專業、技術及選題，均達世界級水準；在資金及技術上，更有美國政府與策略夥伴共同開發藥物，有助提高藥物開發成功率，同時也增加未來對外授權的機會。我們有信心在經營團隊的帶領下能如期推動臨床試驗進程、爭取縮短藥物對外授權與上市時間，為公司創造實質獲利，以不負股東對本公司之期許，對所有股東及全體員工長久以來的支持，在此敬上最誠摯的謝意。

仁新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林雨新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中華民國 105 年 5 月 12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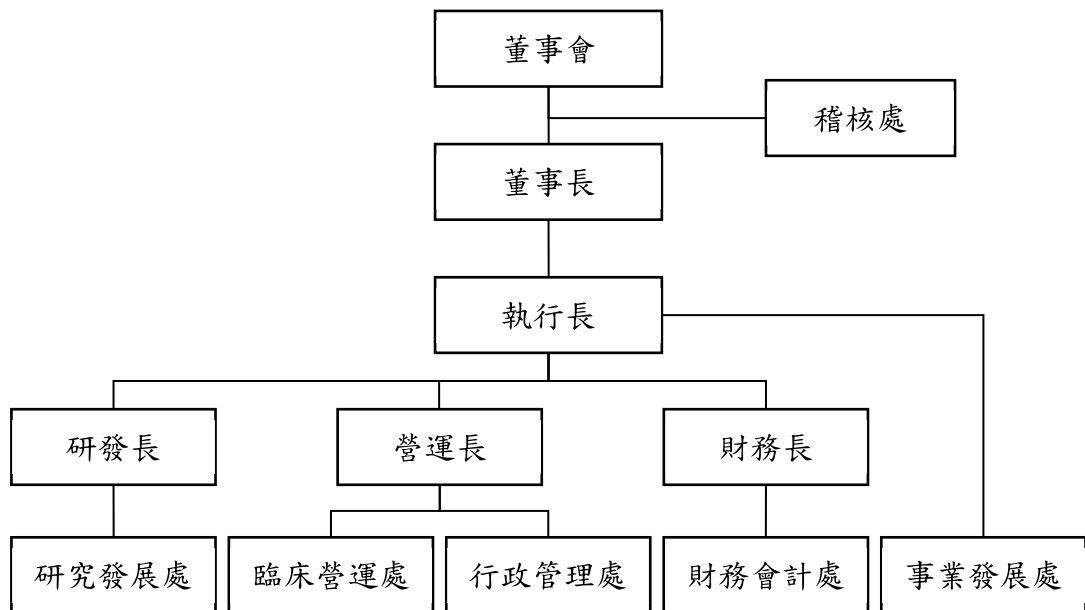
二、公司沿革：

日期	重要記事
民國 105 年 5 月	仁新醫藥股份有限公司成立，設立股本 5,000 仟元。
民國 105 年 6 月	美國子公司成立。
民國 105 年 7 月	現金增資 18,000 仟元，增資後實收股本 23,000 仟元。
民國 105 年 9 月	取得哥倫比亞大學全球專屬授權黃斑部病變用藥(LBS-008)，為美國國家衛生研究院藍圖計畫進程最快的藥物。
民國 105 年 10 月	現金增資 497,000 仟元，增資後實收股本 520,000 仟元。
民國 105 年 10 月	取得哥倫比亞大學與紀念斯隆凱特琳癌症中心全球專屬授權抗癌用藥(LBS-007)。
民國 105 年 12 月	取得澳洲雪梨大學全球專屬授權抗癌用藥(LBS-002)。
民國 105 年 12 月	澳洲子公司成立。
民國 106 年 3 月	進駐南港生技育成中心。
民國 106 年 4 月	進駐由美國嬌生(Johnson&Johnson)成立的創新生技育成中心 JLABS。
民國 106 年 7 月	員工認股權增資 41,700 仟元，增資後實收股本 561,700 仟元。
民國 106 年 9 月	LBS-008 獲得美國 FDA 孤兒藥認證。
民國 106 年 10 月	員工認股權增資 3,160 仟元，增資後實收股本 564,860 仟元。
民國 106 年 12 月	現金增資 23,000 仟元，增資後實收股本 587,860 仟元。
民國 107 年 1 月	員工認股權增資 6,000 仟元，增資後實收股本 593,860 仟元。
民國 107 年 3 月	員工認股權增資 1,140 仟元，增資後實收股本 595,000 仟元。
民國 107 年 3 月	LBS-007 獲得美國 FDA 孤兒藥認證。
民國 107 年 3 月	開曼控股公司及開曼子公司設立。
民國 107 年 5 月	LBS-008 獲得歐洲 EMA 孤兒藥認證。
民國 107 年 6 月	LBS-008 獲得美國 FDA 兒科罕見疾病認證。
民國 107 年 8 月	美國子公司轉投資澳洲孫公司。
民國 107 年 10 月	LBS-008 通過 Bellberry 研究倫理委員會人體臨床試驗審查(IND)，並接獲澳洲衛生單位(TGA)之確認。
民國 108 年 4 月	LBS-008 通過美國食品藥物管理局(FDA)人體臨床試驗審查(IND)。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 組織結構



(二) 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門	主要職掌
執行長	1. 督導並控制公司整體計畫及預算 2. 執行長應執行董事會所議決事項 3. 綜理公司營運目標及對策之執行 4. 確定公司經營目標及未來發展 5. 向董事會及股東大會提報有關經營狀況及發展計畫 6. 重要投資計畫之擬定及決策之執行與監督 7. 依據公司發展策略，執行藥品市場開發，交互授權，行銷與銷售業務推廣合作 8. 公共關係、企業形象維護，重大訊息公布
研究發展處	1. 規劃公司未來研發方向 2. 新藥開發計畫及執行 3. 新藥研發臨床試驗前之擬定與執行 4. 研究成果之專利申請 5. 製造製程管控及委外合作規劃
臨床營運處	1. 主導新藥臨床試驗計畫書的撰寫，並確認其可行性 2. 提供醫學及藥物副作用相關資訊，並負責臨床試驗中受試者若有不良反應時的症狀通報 3. 支援新藥業務之推展

部門	主要職掌
財務會計處	1.會計帳務之建立及固定資產帳務管理 2.年度預算之編製、管理與分析 3.長短期資金調度運用規劃 4.總籌財務管理報表分析之各項作業 5.辦理董事會議事及股東會議事之作業 6.稅務規劃作業 7.綜理各項股務相關事宜
行政管理處	1.公司組織系統及單位職掌之研擬、修訂及統整 2.公司相關之管理辦法之訂定、推行及修訂 3.負責人力資源政策、辦法與作業流程規劃、制定及管理 4.總務行政管理 5.公司資訊系統相關工作
稽核處	1.評估及報告內部管理規章實施之效能，並提供改進建議 2.督導內部控制制度書面化之更新及法令遵循 3.規劃並執行年度稽核計畫
事業發展處	1.拓展國內外商機 2.尋求策略合作機會 3.公關及投資人關係管理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 董事資料

108年4月30日；單位：仟股

職稱	姓名	性別	國籍或註冊地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日期	任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英屬維京群島商 Lin Scientific Inc.	—	英屬維京群島				8,288	13.93	8,288	13.93	—	—	—	—	—	—	—	—	—
	林雨新	男	中華民國	105.10.13	107.9.27	3	545	0.92	176	0.30	—	—	8,288	13.93	澳洲雪梨大學醫學博士 哥倫比亞大學、香港大學企業管理碩士 賓州大學華頓商學院全球企業家課程 澳洲雪梨大學醫學學院助理教授 台灣浩鼎生物股份有限公司資深醫務處長 亞獅康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 中生醫藥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	仁新醫藥股份有限公司執行長 Lin Bioscience International Ltd. 董事 Belite Bio, Inc 董事 Belite Bio Holdings Corp. 董事長暨執行長 Belite Bio, LLC 董事長 Lin BioScience Pty Ltd 董事 Lin Scientific Inc. 董事 RBP4 Pty Ltd 董事	—	—	—
董事	黃顯華	男	中華民國	107.9.27	107.9.27	3	500	0.84	500	0.84	2,330	3.92	—	—	國立政治大學財政學碩士 政研所管理委員會專任委員 金鼎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金鼎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 副證券管理委員會稽核	福邦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福邦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福邦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	—	—

職 稱	姓 名	性 別	國 籍 或 註 冊 地	初 次 選 任 日 期	選 任 日 期	任 期	選 任 時 持 有 股 份		現 在 持 有 股 數		配 偶、未 成 年 子 女 現 在 持 有 股 份		利 用 他 人 名 義 持 有 股 份		主 要 經 (學) 歷	目 前 兼 任 本 公 司 及 其 他 公 司 之 職 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董 事	朱乘緯	男	中 華 民 國	107.9.27	107.9.27	3	1,000	1.68	1,000	1.68	—	—	—	—	早稻田大學國際情報研究所碩士 金山市立大學金融系學士 台灣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壽險股外債券部襄理 瑞泰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廈門瑞興建築工程顧問公司董事長 龍邦國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長特助	和鼎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暨經理	—	—	—
							968	1.63	968	1.63	—	—	—	—	—	—	—		
董 事	輝創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李展宇	男	中 華 民 國	105.10.13	107.9.27	3	10	0.02	10	0.02	—	—	—	—	愛荷華大學精算碩士	安盟生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台灣微體脂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	—	—
							2,442	4.10	2,442	4.10	—	—	—	—	—	—	—		
董 事	運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許芳銘	男	中 華 民 國	105.10.13	107.9.27	3	—	—	—	—	—	—	—	—	政治大學會計系學士 大德國際興業會計經理	大億金茂財務經理 大億智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	—	—
							50	0.08	300	0.50	—	—	—	—	哥倫比亞大學、倫敦商學院、香港大學企業管理碩士 台灣大學經濟系學士 特許金融分析師(CFA) 金融風險管理師(FRM) 齊營股份有限公司資深經理 中信證券國際有限公司經理	—	—	—	
董 事	莊皓淵	男	中 華 民 國	107.9.27	107.9.27	3													

職稱	姓名	性別	國籍或註冊地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日期	任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花旗環球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總經理 Citigroup Global Markets Asia Limited 董事	港)有限公司董事總經 愛音悅有限公司董事			
監察人	吳坤達(註3)	男	中華民國	105.10.13	105.10.13	3	—	—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逢甲大學會計系 北京清華大學企業管理碩士 倍利證券中國大陸區首席代表 光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總經理 勁永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副總經理 淡江大學會計系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高級審計員 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副理	不適用	—	—	—
監察人	劉文勝(註3)	男	中華民國	107.6.25	107.6.25	1	—	—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	—	—

註1：本公司員工成立之仁新醫藥股份有限公司員工持股會委託中國信託商業銀行管理之中，林雨新、莊皓淵分別持有 650、300 仟股。

註2：本公司於 107 年 9 月 27 日股東臨時會全面改選董事，由獨立董事組成審計委員會取代監察人職能。

註3：監察人吳坤達、劉文勝於 107 年 9 月 27 日股東臨時會改選後卸任。

(二)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08 年 4 月 30 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英屬維京群島商 Lin Scientific Inc.	林雨新(100%)
輝創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林炎輝(50%)
	林政賢(25%)
	陳美玲(25%)
運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吳育賢(99.94%)
	吳俊億(0.02%)
	吳麥惠娥(0.02%)
	吳貞漪(0.02%)

(三)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無

(四) 董事所具專業知識及獨立性情形

108 年 4 月 30 日

姓名	條件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 (註)										兼任其 他公開 發行公 司獨立 董事家 數
		商務、法 務、財務、 會計或公 司業務所 須相關科 系之公私 立大專院 校講師以 上	法官、檢察 官、律師、 會計師或 其他與公 司業務所 需之國家 考試及格 領有證書 之專門職 業及技術 人員	商務、法 務、財務、 會計或公 司業務所 須之工作 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英屬維京群島 商 Lin Scientific Inc. 代表人:林雨新	—	—	✓	—	—	—	—	✓	—	✓	✓	✓	✓	—	0
黃顯華	—	—	✓	✓	✓	—	—	✓	✓	✓	✓	✓	✓	✓	0
朱乘緯	—	—	✓	✓	✓	—	✓	—	✓	✓	✓	✓	✓	✓	0
輝創投資股份 有限公司 代表人:李展宇	—	—	✓	✓	✓	✓	✓	✓	✓	✓	✓	✓	✓	—	0
運賢企業股份 有限公司 代表人:許芳銘	—	—	✓	✓	✓	✓	✓	—	✓	✓	✓	✓	✓	—	0
莊皓淵	—	—	✓	—	✓	✓	✓	✓	✓	✓	✓	✓	✓	✓	0
王惠鈞	—	—	✓	✓	✓	✓	✓	✓	✓	✓	✓	✓	✓	✓	1
涂三遷	—	✓	✓	✓	✓	✓	✓	✓	✓	✓	✓	✓	✓	✓	3
梁維仁	—	—	✓	✓	✓	✓	✓	✓	✓	✓	✓	✓	✓	✓	0

註：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之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之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七條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8)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9)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 (10) 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五)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08年4月30日；單位：仟股

職稱	姓名	性別	國籍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經理人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情形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執行長	林雨新	男	中華民國	105.06.01	176	0.30	—	—	8,288	13.93	澳洲雪梨大學醫學博士 哥倫比亞大學、倫敦商學院、香港大學企業管理碩士 賓州大學華頓商學院全球企業家課程 澳洲雪梨大學醫學院助理教授 台灣浩鼎生技股份有限公司資深醫務處長 亞獅康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 中生醫藥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	Lin Bioscience International Ltd. 董事 Belite Bio, Inc 董事 Belite Bio Holdings Corp. 董事長暨執行長 Belite Bio, LLC 董事長暨執行長 Lin BioScience Pty Ltd 董事 Lin Scientific Inc. 董事 RBP4 Pty Ltd 董事	—	—	—	1,300
研發長	王正琪	女	中華民國	105.06.01	225	0.38	—	—	—	—	美國史克利普斯研究中心博士 台大生化研究所博士 加州大學聖地牙哥分校企業管理碩士 台灣浩鼎生技股份有限公司醫學事務經理 台灣浩鼎生技股份有限公司研發處經理 OBI Pharma USA, Inc. Clinical & Scientific Development Manager 中生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Belite Bio Holdings Corp. 總經理 Belite Bio, LLC 總經理	—	—	—	900

職稱	姓名	性別	國籍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人			經理人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情形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營運長暨 臨床營運處 處長	陳虹瑋	女	中華民國	105.07.01	450	0.76	—	—	—	—	研究發展副處長 台大藥學所碩士 美商輝瑞大藥廠(Pfizer) 臨床營運經理 台灣浩鼎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臨床營運資深經理 中生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臨床開發副處長	—	—	—	—	595
財務長	莊皓淵	男	中華民國	106.12.01	300	0.50	—	—	—	—	哥倫比亞大學、倫敦商學院、香港大學企業管理碩士 台灣大學經濟系學士 特許金融分析師(CFA) 金融風險管理師(FRM) 齊營股份有限公司資深經理 中信證券國際有限公司 經理 萬達酒店發展有限公司 高級經理 中國人保香港資產管理 有限公司投資組合經理 蘇寧國際有限公司投資 董事	—	—	—	—	600
稽核經理	吳明璆	女	中華民國	107.08.10	19	0.03	—	—	—	—	參考瑞大藥業碩士 華盛頓州註冊會計師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審計部經理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副組長	—	—	—	—	240

註：本公司員工成立之仁新醫藥股份有限公司員工持股會委託中國信託商業銀行管理之中，林雨新、王正琪、莊皓瑋、莊皓淵分別持有 650、450、250、300 仟股。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一) 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盈餘分配之酬勞(C)		業務執行費用(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董事長	Lin Scientific Inc. 代表人:林雨新	—	—	—	—	—	—	—	—	—	—	4,107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	—	—	—	—	—	(2.97)	(2.97)	—
董事	黃顯華(註1)	—	—	—	—	—	—	—	—	—	—	—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	—	—	—	—	—	—	—	—
董事	黃韻如(註2)	—	—	—	—	—	—	—	—	—	—	719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	—	—	—	—	—	(0.52)	(0.52)	—
董事	朱秉緯(註1)	—	—	—	—	—	—	—	—	—	—	—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	—	—	—	—	—	—	—	—
董事	和鼎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朱炳昱(註2)	—	—	—	—	—	—	—	—	—	—	—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	—	—	—	—	—	—	—	—
董事	輝創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李展宇	—	—	—	—	—	—	—	—	—	—	—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	—	—	—	—	—	—	—	—
董事	運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許芳銘	—	—	—	—	—	—	—	—	—	—	—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	—	—	—	—	—	—	—	—
董事	莊皓洲(註1)	—	—	—	—	—	—	—	—	—	—	883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	—	—	—	—	—	(0.64)	(0.64)	—
獨立董事	王惠鈞(註1)	203	203	—	—	—	—	—	—	(0.15)	(0.15)	—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	—	—	—	—	—	—	—	—
獨立董事	涂三遷(註1)	208	208	—	—	—	—	—	—	(0.15)	(0.15)	—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	—	—	—	—	—	—	—	—
獨立董事	梁維仁(註1)	208	208	—	—	—	—	—	—	(0.15)	(0.15)	—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	—	—	—	—	—	—	—	—

註1：於107年9月27日新任。
註2：於107年9月27日解任。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I)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J)
低於 2,000,000 元	Lin Scientific Inc.(代表人:林雨新)、黃顯華、黃韻如、朱秉緯、和鼎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朱炳昱)、輝創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李展宇)、運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許芳銘)、莊皓洲、王惠鈞、涂三遷、梁維仁	Lin Scientific Inc.(代表人:林雨新)、黃顯華、黃韻如、朱秉緯、和鼎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朱炳昱)、輝創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李展宇)、運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許芳銘)、莊皓洲、王惠鈞、涂三遷、梁維仁	黃顯華、黃韻如、朱秉緯、和鼎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朱炳昱)、輝創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李展宇)、運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許芳銘)、莊皓洲、王惠鈞、涂三遷、梁維仁	黃顯華、黃韻如、朱秉緯、和鼎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朱炳昱)、輝創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李展宇)、運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許芳銘)、莊皓洲、王惠鈞、涂三遷、梁維仁
2,000,000 元 (含) ~5,000,000 元 (不含)	—	—	Lin Scientific Inc.(代表人:林雨新)	Lin Scientific Inc.(代表人:林雨新)
5,000,000 元 (含) ~10,000,000 元 (不含)	—	—	—	—
10,000,000 元 (含) ~15,000,000 元 (不含)	—	—	—	—
15,000,000 元 (含) ~30,000,000 元 (不含)	—	—	—	—
30,000,000 元 (含) ~50,000,000 元 (不含)	—	—	—	—
50,000,000 元 (含) ~100,000,000 元 (不含)	—	—	—	—
100,000,000 元 (含) 以上	—	—	—	—
總計	11 人	11 人	11 人	11 人

註 1：董事姓名應分別列示(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本表及下表(3-1)或(3-2)。

註 2：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報酬(包括董事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註 3：係指最近年度董事會通過分派之派之董事酬勞金額。

註 4：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計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 5：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所領取包括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計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另依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註 6：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員工酬勞(含股票及現金)者，應揭露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員工酬勞金額，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三。

註 7：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董事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 8：本公司給付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 9：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 10：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11：a. 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b. 公司董事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董事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之 I 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所有轉投資事業」。c. 酬金係指本公司董事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二) 監察人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監察人酬金						A、B 及 C 等三項總額 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 取來自 子公司 以外轉 投資事 業酬金
		報酬(A)		酬勞(B)		業務執行 費用(C)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監察人	吳坤達(註1)	—	—	—	—	—	—	—	—
監察人	劉文勝(註2)	—	—	—	—	—	—	—	—

註1：107年9月27日股東臨時會通過設置審計委員會後解任。

註2：107年6月25日股東會補選監察人後當選；107年9月27日股東臨時會通過設置審計委員會後解任。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監察人酬金級距	監察人姓名	
	前三項酬金總額(A+B+C)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D
低於 2,000,000 元	吳坤達、劉文勝	吳坤達、劉文勝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	—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	—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	—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	—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	—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總計	2 人	2 人

註1：監察人姓名應分別列示(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

註2：係指最近年度監察人之報酬(包括監察人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註3：係指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之監察人酬勞金額。

註4：係指最近年度給付監察人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計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5：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監察人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6：本公司給付每位監察人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監察人姓名。

註7：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監察人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監察人姓名。

註8：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則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9：a.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監察人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監察人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所擔任身分別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D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所有轉投資事業」。c.酬金係指本公司監察人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三)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千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執行長	林雨新	4,092	4,092	—	—	15	15	—	—	—	(2.97)	(2.97)	—	
美國總經理	王正琪	2,419	3,953	—	—	61	647	—	—	—	(1.79)	(3.32)	—	

註：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低於 2,000,000 元	—	—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林雨新、王正琪	林雨新、王正琪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	—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	—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	—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	—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總計	2 人	2 人

註 1：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應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本表及上表(1-1)或(1-2)。

註 2：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

註 3：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及其他報酬金額。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計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另依 IFRS 2

- 「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 註 4：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三。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 註 5：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之總額。
- 註 6：本公司給付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 註 7：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 註 8：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 註 9：a.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金額。b.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 E 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所有轉投資事業」。c.酬金係指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四) 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無此情形。

(五) 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106 年度				107 年度			
	本公司	占稅後純益比率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占稅後純益比率	本公司	占稅後純益比率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占稅後純益比率
董事	—	—	—	—	619	(0.45)	619	(0.45)
監察人	—	—	—	—	—	—	—	—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10,583	(6.65)	12,206	(7.67)	6,587	(4.76)	8,707	(6.29)

(2)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 A.董事及監察人之酬金係依公司章程規定辦理，根據其對本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之價值，由公司提報薪資報酬委員會通過後，並提報董事會議定之；另支付予獨立董事之固定報酬，遵循「董事及經理人薪資酬勞辦法」所訂標準發放。
- B.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包含薪資、獎金及員工酬勞，給付酬金之政策係遵循「董事及經理人薪資酬勞辦法」辦理，根據其在本公司所擔任之職位、所承擔之責任及對本公司之貢獻度，並參酌同業水準等因素，由公司提報薪資報酬委員會通過後，並提報董事會議定之。
- C.訂定酬金之程序：依據公司章程、「董事及經理人薪資酬勞辦法」及核決權限訂定之。
- D.本公司支付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酬金，已併同考量公司未來面臨之營運風險及其與經營績效之正向關聯性，以謀永續經營與風險控管之平衡。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 董事會運作情形資訊

107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會開會 13 次(A)，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註 1)	實際出(列)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B/A】姓名(註 2)	備註
董事長	英屬維京群島商 Lin Scientific Inc. 代表人：林雨新	13	0	100	107.09.27 改選連任
董事	黃顯華	3	2	60	107.09.27 改選新任
董事	黃韻如	6	2	75	107.09.27 改選解任
董事	朱乘緯	4	1	80	107.09.27 改選新任
董事	和鼎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朱炳昱	4	4	50	107.09.27 改選解任
董事	運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許芳銘	13	0	100	107.09.27 改選連任
董事	輝創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李展宇	13	0	100	107.09.27 改選連任
董事	莊皓淵	5	0	100	107.09.27 改選新任
獨立董事	王惠鈞	5	0	100	107.09.27 改選新任
獨立董事	涂三遷	5	0	100	107.09.27 改選新任
獨立董事	梁維仁	5	0	100	107.09.27 改選新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無。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日期	董事姓名	議案內容	應利益迴避原因	參與表決情形
107.05.30	林雨新	指派轉投資子公司 Lin Bioscience International Ltd. 及 Lin Bioscience Co.,Ltd 之董事案 解除林雨新董事兼任職務之競業禁止限制案	該董事為當事人	該董事因利益迴避，未參與表決。
107.09.27	王惠鈞 涂三遷 梁維仁	委任第二屆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案	該三位董事為當事人	該三位董事因利益迴避，未參與表決
107.10.12	林雨新	指派轉投資子公司 RBP4 Pty Ltd 之	該董事為當事人	該董事因利益迴避

		董事案		避，未參與表決
107.10.12	林雨新 莊皓淵	107 年度執行長及經理人之調薪案	該二位董事為當事人	該二位董事因利益迴避，未參與表決
107.10.12	王惠鈞 涂三遷 梁維仁	審議本公司審計委員會委員報酬案	該三位董事為當事人	該三位董事因利益迴避，未參與表決

三、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1. 本公司於 107 年股東臨時會全面改選董事（含獨立董事），並由全體 3 名獨立董事成立審計委員會及薪資報酬委員會，協助董事會履行其監督職責。
2. 本公司於 107 年投保董事責任險，以提供董事執行業務之保障。
3. 本公司本屆董事會成員均已參加公司治理主題相關進修課程。
4. 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制度，負責公司重大財務業務資訊之揭露。

註 1：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者，應揭露法人股東名稱及其代表人姓名。

註 2：(1)年度終了日前有董事監察人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列)席次數計算之。

(2)年度終了日前，如有董事監察人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董事監察人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董事監察人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列)席次數計算之。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107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審計委員會開會 4 次(A)，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列)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列)席率(%)【B/A】	備註
獨立董事	王惠鈞	4	0	100	107.09.27 改選新任
獨立董事	涂三遷	4	0	100	107.09.27 改選新任
獨立董事	梁維仁	4	0	100	107.09.27 改選新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

董事會日期	期別	議案內容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107.10.12	第三屆第二次	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及「董事會議事運作之管理」案 修訂本公司「道德行為準則」及「誠信經營守則」案 修訂本公司「獨立董事之職責範疇規則」案 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總則」及「內部稽核施行細則」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

		案 修訂本公司「107 年度第一次 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 辦法」案		
107.12.12	第三屆 第三次	本公司 108 年度稽核計劃案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
108.02.25	第三屆 第四次	修訂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 則」案 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 處理程序」及「從事衍生性商 品交易處理程序」案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
108.04.22	第三屆 第五次	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 則」及「董事選舉辦法」案 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 業程序」及「背書保證作業程 序」案 通過本公司 107 年度內部控制 制度自行評估結果 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 107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 表案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日期	獨立董事 姓名	議案內容	應利益迴避原因	參與表決情形
107.09.27	王惠鈞 涂三遷 梁維仁	委任第二屆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案	該三位獨立董事 為當事人	該三位獨立董事 因利益迴避，未參 與表決
107.10.12	王惠鈞 涂三遷 梁維仁	審議本公司審計委員會委員報酬案	該三位獨立董事 為當事人	該三位獨立董事 因利益迴避，未參 與表決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集結果等）：

1. 本公司簽證會計師就財務報表查核或核閱結果，以及其他相關法令要求之溝通事項，以書面或口頭方式與獨立董事等公司治理單位進行溝通，並做成報告。
2. 稽核主管定期將稽核報告送交獨立董事查閱，並於審計委員會會議進行內部稽核業務報告。
3. 公司內部控制環境如有異常，稽核單位應立即向獨立董事聯繫並報告。

2.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07 年度董事會開會 11 次(A)，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列席次數(B)	實際列席率(%) (B/A) (註)	備註
監察人	吳坤達	4	50	107 年 9 月 27 日股東臨時會選任三席獨立董事並同時設置審計委員會起自動解任
監察人	劉文勝	4	100	107 年 6 月 25 日股東常會補選；107 年 9 月 27 日股東臨時會選任三席獨立董事並同時設置審計委員會起自動解任

應記載事項：

一、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

(一)監察人與公司員工及股東之溝通情形（例如溝通管道、方式等）：

本公司均邀請監察人於董事會及股東會列席，以實際參與公司營運，於監察人認為有需要時，得以書信、電話或電子郵件等方式進行溝通。

(二)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例如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監察人與稽核主管及會計師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於必要時或於本公司董事會定期溝通，溝通情形良好。

二、監察人列席董事會如有陳述意見，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無。

註：(1)年度終了日前有獨立董事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審計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2)年度終了日前，有獨立董事改選者，應將新、舊任獨立董事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獨立董事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審計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本公司已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		無重大差異。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		(一) 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制度處理股東建議或疑義等相關事宜。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		(二) 由專業股務代理機構協助股東事務，負責提供股東名冊掌握。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		(三) 本公司訂有「關係企業相互間財務業務相關作業規範」及「子公司監督與管理辦法」。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		(四) 本公司訂有「防範內線交易管理」等相關內部控制制度辦法，並確實告知公司內部人嚴格遵循。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		無重大差異。
(一) 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	✓		(一) 本公司已依據公司章程設置九席董事（包括三席獨立董事），董事組成具多元化及定期進行進修相關課程。
(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		(二) 本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未來將視實際營運需求決定是否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	✓		(三) 本公司尚未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惟董事均積極參加董事會議，並適時提供本公司營運發展之建議。
(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		(四) 委任會計師變動時均提報董事會，且簽證會計師與本公司非關係人，故具獨立性。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設置公司治理專(兼)職單位或人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辦理公司登記及變更登記、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		本公司已指派財務會計處兼職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資料、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辦理公司登記及變更登記、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		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制度，並定期公開財務資訊，供利害關係人瞭解公司營運狀況，以維護其權益。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理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		本公司委請專業股務代理機構福邦證券(股)公司股務代理部辦理股務事務。
七、資訊公開 (一) 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二) 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 ✓		(一) 本公司網站已揭露公司概況及財務資訊。 (二) 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制度，亦有專責人員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另本公司參與法人說明會相關資訊皆依法規公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		(一) 員工權益：本公司訂有各項員工福利措施、教育訓練辦法及績效發展計畫等，且員工與主管間溝通管道順暢，勞資關係良好。 (二) 投資者關係：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制度，並委託專業股務代理機構，負責處理股東相關問題，且依相關法令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財務業務、重大訊息等資訊。 (三) 供應商關係：本公司與供應商維持平等與良好之關係。 (四) 利害關係人之權益：揭露財務業務、重大訊息等資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供利害關係人了解。 (五) 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均具有專業背景，陸續進修相關課程。 (六) 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已遵循法令制定「內部控制制度」、「內部稽核制度」及相關公司管理辦法，並進行各項風險評估及控管，以期有效降低風險。 (七) 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產品尚處研發階段，並無營業收入，未來若有產品授權或銷售時，將提供客戶相關服務。 (八) 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本公司自 106 年 6 月 15 日起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每年皆辦理續保。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未列入受評公司者無需填列)：不適用。			尚無重大差異。

(四) 公司如有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分別 (註1)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 經驗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 (註2)								兼任其 他公開 發行公 司薪資 報酬委 員會成 員家數	備註
		商務、法 務、會計 師或會計 師與公司 業務所需 之公私立 大學校講 師以上	法官、檢 察官、律 師、會計 師或其他 業務所需 之國家考 試及格之 領有證書 之專門職 業及技術 人員	具有商 務、法 務、財 務、會計 師或會計 師與公司 業務所需 之工作經 驗	1	2	3	4	5	6	7	8		
獨立董事	王惠鈞	—	—	✓	✓	✓	✓	✓	✓	✓	✓	✓	1	無
獨立董事	涂三遷	—	✓	✓	✓	✓	✓	✓	✓	✓	✓	✓	3	無
獨立董事	梁維仁	—	—	✓	✓	✓	✓	✓	✓	✓	✓	✓	—	無

註1：身分別請填列系為董事、獨立董事或其他。

註2：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8)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註3：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職權範圍內容：本委員會應以善良管理人之注意，忠實履行下列職權，並將所提建議提交董事會討論。

- (1) 定期檢討本規程並提出修正建議。
- (2) 訂定並定期檢討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年度及長期之績效目標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 (3) 定期評估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之績效目標達成情形，並訂定其個別薪資報酬之內容及數額。

2. 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 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3人。

(2) 本屆委員任期：107年9月27日至110年9月26日，最近107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4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召集人	王惠鈞	3	1	75	無
委員	涂三遷	4	0	100	無
委員	梁維仁	4	0	100	無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
-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

(五) 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落實公司治理 (一) 公司是否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 (二)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社會責任教育訓練？ (三) 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 (四) 公司是否訂定合理薪資報酬政策，並將員工績效考核制度與企業社會責任政策結合，及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與懲戒制度？	✓ ✓ ✓ ✓		(一) 本公司已訂定「企業社會責任守則」，依據該守則實踐企業社會責任，並將視公司發展及實際需要，修訂相關政策。 (二) 公司定期透過公司會議，向所屬員工宣導企業倫理及相關事項。 (三) 本公司企業社會責任之推動，目前委由事業發展處暨行政管理處共同辦理，並由營運長視活動或政策需要，協調各處室共同努力，並向董事會報告。 (四) 本公司訂有員工手冊及合理之薪資報酬政策，明確規範獎懲及薪酬，與企業社會責任政策相結合。	無重大差異。
二、發展永續環境 (一)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二)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三) 公司是否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並執行溫室氣體盤查、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	✓ ✓ ✓		(一) 本公司屬生技新藥研發產業，故較無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之情形。 (二) 本公司研發實驗室均委託合格之廢棄物回收廠商進行必要之處理作業，並有一定規範之管理制度。 (三) 本公司遵循政府相關環保法規及政策，落實垃圾分類提高回收及再利用、宣導節約能源並進行室溫控制以減少碳排放量，並致力使公司營運活動對環境影響降至最低。	無重大差異。
三、維護社會公益 (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二) 公司是否建置員工申訴機制及管道，並妥適處理？ (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四) 公司是否建立員工定期溝通之機制，並以合理方式通知對員工	✓ ✓ ✓ ✓		(一) 本公司遵守勞動法規制定員工手冊，以保障員工權益。 (二) 本公司建立與員工定期溝通之機制，並妥適處理及回應員工之意見。 (三) 本公司制定安全衛生工作守則，提供員工安全且健康之工作環境；另每年投保團體保險及安排員工健康檢查等，確保從業人員安全與健康。 (四) 本公司為協調勞資關係，增進彼此瞭解，促進勞資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 (五)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		合作，定期舉辦勞資會議。 (五) 本公司員工依年度目標執行工作發揮所長，鼓勵參與本公司內部或外部舉辦之教育訓練，以提升員工之工作能力。
(六) 公司是否就研發、採購、生產、作業及服務流程等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		(六) 本公司因目前尚未進入生產銷售階段，此項目不適用。
(七) 對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	✓		(七) 本公司係屬生技新藥研發產業，尚無行銷相關之活動。
(八) 公司與供應商來往前，是否評估供應商過去有無影響環境與社會之紀錄？	✓		(八) 本公司與供應商合作前皆經審慎評估，雖未實際蒐集各家供應商過去有無影響環境與社會之紀錄，但截至目前合作情形皆良好。
(九) 公司與其主要供應商之契約是否包含供應商如涉及違反其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且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	✓		(九) 本公司主要供應商若有涉及違反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且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本公司將視其情事之嚴重性終止或解除合作契約。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等處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	✓		本公司依法令規定將應揭露之財務、業務等相關資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並於年報揭露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無重大差異	本公司依法令規定將應揭露之財務、業務等相關資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並於年報揭露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本公司依法令規定將應揭露之財務、業務等相關資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並於年報揭露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		
(一) 環保：本公司依相關法令執行環境保護，善盡環保公民之責任。			
(二) 社會公益：本公司致力於本業經營外，並視情況捐助研究機構。			
(三) 人權、員工權益：			
1. 本公司依照「性別工作平等法」、「性別騷擾防治法」等法令維護良好之工作環境，藉以保障員工之工作權利。			
2. 本公司鼓勵員工參與內部或外部舉辦之教育訓練，以提昇員工之工作技能並加強工作之效率及品質。			
3. 不定期召開會議，提供正式溝通管道，讓各階層彼此相互協調，讓各部門人員充分反應意見。			
(四) 安全衛生：			
1. 本公司辦公室定期執行消防安全檢及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			
2. 本公司制定實驗室相關操作規範，藉以規範員工操作設備基本步驟，並不定期舉辦在職勞工安全衛生教育訓練，以確保工作環境安全。			
3. 每年定期辦理在職員工之健康檢查。			
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無。			

(六) 落實誠信經營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 公司是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二) 公司是否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並於各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 (三) 公司是否對「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或其他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採行防範措施？	✓ ✓ ✓		(一) 本公司為強化公司治理與風險控管機制，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並經董事會通過。 (二) 本公司訂有道德行為準則、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與申訴及檢舉辦法，並落實執行。 (三) 本公司訂有道德行為準則及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相關單位並定期檢討稽核營業活動。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 (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執行情形？ (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定期查核，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 ✓ ✓ ✓ ✓		(一) 本公司與往來對象合作前需先經過評估，避免與不誠信行為紀錄者進行合作。 (二) 目前稽核處定期及不定期進行查核，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 (三) 本公司為防止利益衝突，訂有誠信經營守則及道德行為準則等，依規範所述執行並落實，如有不法或不道德之行為，提供檢舉窗口及陳述管道。 (四) 本公司已建立有效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內部稽核單位亦會定期查核，並向董事會報告，或視營運需求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五) 本公司透過各項會議及內部教育訓練持續宣導誠信經營之重要性，亦鼓勵員工參加相關之外部教育訓練。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 (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 ✓ ✓		本公司訂有申訴及檢舉辦法，由專責單位負責受理並調查檢舉事項，並對檢舉人身分及檢舉內容確實保密。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		本公司於年報、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均已揭露誠信經營守則內容。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訂定誠信經營守則，其實際運作情形與所訂守則尚無重大差異。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本公司將視營運發展所需及依誠信經營相關法規，適時增訂誠信經營守則。		

(七) 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本公司已訂定「股東會議事規則」、「董事會議事規則」、「獨立董事之職責範疇規則」、「道德行為準則」及「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等規章。另本公司網頁設有投資人專區，可供投資人查詢下載。

(八) 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

每季至少召開一次董事會，經理人及財會主管列席備詢，稽核主管亦會列席並向董事會報告稽核情形。

(九) 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應揭露下列事項：

1. 內部控制聲明書

仁新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08 年 4 月 22 日

本公司民國 107 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與溝通，及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07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08年4月22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9人中，有0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仁新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總經理：林雨新



2. 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會議名稱/ 召開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
董事會 107.02.27	1.通過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案 2.通過訂定本公司「道德行為準則」、「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企業社會責任守則」及「誠信經營守則」案 3.通過訂定本公司員工認股權執行轉換普通股發行新股案 4.通過解除經理人之競業禁止 5.通過授權董事長為本公司負責稽核單位日常行政管理之人員及審閱稽核報告之人員 6.通過委任本公司授權顧問案 7.通過設立開曼子公司案 8.通過以對子公司 Lin BioScience Pty Ltd 債權轉作增資及提前終止借貸合約、服務合約與專利授權合約案 9.通過本公司與子公司 Lin BioScience Holdings Corporation 共同合作開發 LBS-007 案 10.通過本公司增加投資澳洲子公司 Lin BioScience Pty Ltd 案 11.通過補選監察人案 12.通過本公司與子公司 Lin BioScience Pty Ltd 共同合作開發 LBS-002 與 LBS-003 案
董事會 107.04.27	1.通過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案 2.通過修訂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取得或處分資產管理作業」、「背書保證管理作業」、「資金貸與他人管理作業」及「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管理作業」案 3.通過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運作管理作業」案 4.通過修訂本公司「核決權限表」案 5.通過修訂公司章程案 6.通過 106 年度營業報告書、106 年度財務報表及 105 年度財務報表案 7.通過 106 年度虧損撥補案 8.通過增加投資澳洲子公司 Lin BioScience Pty Ltd 案 9.通過召開本公司 107 年股東常會事宜
董事會 107.05.14	通過修正召集本公司 107 年股東常會相關事宜案
董事會 107.05.30	1.通過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案 2.通過修訂本公司「核決權限表」案 3.通過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管理作業」及「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管理作業」案 4.通過本公司向證券主管機關申報辦理股票公開發行案 5.通過指派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案 6.通過指派轉投資子公司 Lin Bioscience International Ltd.及 Lin Bioscience Co., Ltd.之董事案

會議名稱/ 召開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
	7.通過解除林雨新董事兼任職務之競業禁止限制 8.通過投資架構調整案 9.通過讓與專門技術 LBS-008 予開曼子公司 Lin Bioscience International Ltd. 案 10.通過本公司增加投資開曼子公司 Lin Bioscience International Ltd. 案 11.通過董監事及經理人責任險續保案 12.通過增列本公司 107 年股東常會召集事由案
股東常會 107.06.25	承認事項： 1.承認 105 年度財務報表追認案 2.承認 106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3.承認 106 年度虧損撥補案 選舉事項： 1.補選監察人案 監察人當選名單： 監察人劉文勝 討論事項： 1.通過讓與專門技術 LBS-008 予開曼子公司 Lin Bioscience International Ltd. 案 2.通過解除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3.通過修訂公司章程案 4.通過修訂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案 5.通過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管理作業」案 6.通過修訂本公司「背書保證管理作業」案 7.通過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管理作業」案 8.通過修訂本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管理作業」案
董事會 107.07.10	1.通過本公司「內部控制聲明書」 2.通過本公司「健全營運計劃書」
董事會 107.08.10	1.通過 107 年上半年度合併財務報表 2.通過申請本公司股票登錄興櫃案 3.通過辦理本公司全面換發無實體股票案 4.通過增訂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管理辦法」及「獨立董事之職責範疇規則」案 5.通過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並增訂「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案 6.通過委任第一屆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委員案 7.通過全面改選董事案 8.通過訂定受理股東提名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之期間及處所案 9.通過提名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案 10.通過本公司經理人異動案 11.通過內部稽核主管異動案 12.通過修訂本公司「組織架構」案 13.通過修訂本公司「核決權限表」案 14.通過修訂本公司 107 年度稽核計畫案 15.通過訂定股東臨時會開會之時間、地點及召集事由案

會議名稱/ 召開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
董事會 107.08.31	1.通過增訂「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及「審計委員會議事運作管理辦法」案 2.通過修訂「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及「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管理辦法」案 3.通過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 4.通過修訂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案 5.通過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案 6.通過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管理作業」、「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管理作業」、「資金貸與他人管理作業」及「背書保證管理作業」案 7.通過審查本公司獨立董事候選人資格案 8.通過解除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限制案 9.通過訂定本公司之董事及經理人薪資酬勞辦法案 10.通過增列本公司 107 年第一次股東臨時會召集事由案
董事會 107.09.17	1.通過訂定本公司 107 年度第一次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與認股辦法案 2.通過本公司員工認股權憑證分配案
股東臨時會 107.09.27	選舉事項： 1.全面改選董事案 董事及獨立董事當選名單： (1)董事英屬維京群島商 Lin Scientific Inc.代表人林雨新 (2)董事黃顯華 (3)董事朱乘緯 (4)董事輝創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李展宇 (5)董事運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6)董事莊皓淵 (7)獨立董事王惠鈞 (8)獨立董事涂三遷 (9)獨立董事梁維仁 討論事項： 1.通過修訂「公司章程」案 2.通過修訂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案 3.通過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案 4.通過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管理作業」案 5.通過修訂本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管理作業」案 6.通過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管理作業」案 7.通過修訂本公司「背書保證管理作業」案 8.通過解除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董事會 107.09.27	1.通過選任董事長案 2.通過委任第二屆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案
董事會 107.10.12	1.通過修訂本公司「會計制度」案 2.通過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及「董事會議事運作之管理」案 3.通過修訂本公司「道德行為準則」及「誠信經營守則」案

會議名稱/ 召開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
	4.通過修訂本公司「獨立董事之職責範疇規則」案 5.通過增訂本公司「關係企業相互間財務業務相關作業規範」案 6.通過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總則」及「內部稽核施行細則」案 7.通過修訂本公司「107 年度第一次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案 8.通過指派轉投資子公司 RBP4 Pty Ltd 之董事案 9.通過 107 年度執行長及經理人之調薪案 10.通過審議本公司審計委員會委員報酬案
董事會 107.12.12	1.通過本公司 108 年度營運計畫案 2.通過本公司 108 年度預算案 3.通過本公司 108 年度稽核計劃案
董事會 108.02.25	1.通過修訂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案 2.通過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及「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案 3.通過本公司之子公司 Lin BioScience, LLC 執行長與財務長任命暨敘薪案 4.通過本公司之子公司 Lin BioScience, LLC 總經理調薪案 5.通過訂定股東常會開會之時間、地點及召集事由案
董事會 108.04.22	1.通過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及「董事選舉辦法」案 2.通過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案 3.通過本公司 107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自行評估結果 4.通過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 5.通過本公司財務報告編製能力之自行評估案 6.通過 107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7.通過 107 年度虧損撥補案 8.通過增列本公司 108 年股東常會召集事由案

(十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三)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

108 年 5 月 31 日

職稱	姓名	到任日期	解任日期	辭職或解任原因
內部稽核主管	謝麗群	106.08.22	107.08.10	職務調整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 註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張鼎聲	吳怡君	107.01.01~107.12.31	無

會計師公費資訊級距表

金額單位：新臺幣仟元

金額級距 \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 計
1	低於 2,000 仟元	✓	✓	✓
2	2,000 仟元（含）～4,000 仟元			
3	4,000 仟元（含）～6,000 仟元			
4	6,000 仟元（含）～8,000 仟元			
5	8,000 仟元（含）～10,000 仟元			
6	10,000 仟元（含）以上			

（一）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為審計公費之四分之一以上者，應揭露審計與非審計公費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

會計師公費資訊

金額單位：新臺幣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會計師查核期間	備 註
			制度設計	工商登記	人力資源	其他（註）	小 計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張鼎聲	1,350	—	—	—	50	50	107.01.01~107.12.31	非審計公費：員工認股權申報案件公費
	吳怡君								

（二）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無。

（三）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無。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無。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股權移轉或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應揭露該相對人之姓名、與公司、董事、監察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及所取得或質押股數：

(一)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仟股

職 稱	姓 名	107 年度		當年度截至 5 月 31 日止	
		持 有 股 數 增 (減) 數	質 押 股 數 增 (減) 數	持 有 股 數 增 (減) 數	質 押 股 數 增 (減) 數
董事長 暨大股東	英屬維京群島商 Lin Scientific Inc.	—	—	—	—
董事	黃顯華(註 1)	—	—	—	—
董事	黃韻如(註 2)	80	—	—	—
董事	朱乘緯(註 1)	—	—	—	—
董事	和鼎資產管理股份 有限公司(註 2)	—	—	—	—
董事	輝創投資股份有限 公司	—	—	—	—
董事	運賢企業股份有限 公司	—	—	—	—
董事 暨經理人	莊皓淵(註 1)	250	—	—	—
獨立董事	王惠鈞(註 1)	—	—	—	—
獨立董事	涂三遷(註 1)	—	—	—	—
獨立董事	梁維仁(註 1)	—	—	—	—
監察人	吳坤達(註 3)	—	—	—	—
監察人	劉文勝(註 3)	—	—	—	—
經理人	林雨新	(241)	—	(68)	—
經理人	王正琪	225	—	—	—
經理人	陳虹瑋	125	—	—	—
經理人	謝麗群(註 4)	—	—	—	—
經理人	吳明璆(註 4)	19	—	—	—

註 1：107 年 9 月 27 日股東臨時會改選新任，相關資料揭露自選任日起。

註 2：107 年 9 月 27 日股東臨時會改選解任，相關資料揭露至解任日止。

註 3：監察人劉文勝於 107 年 6 月 25 日股東常會補選監察人後當選；107 年 9 月 27 日股東臨時會通過設置審計委員會後解任，相關資料揭露至解任日止。

註 4：107 年 8 月 10 日內部稽核主管改由吳明璆擔任。

(二) 股權移轉資訊：

單位：仟股；新台幣元

姓名	股權移轉原因	交易日期	交易相對人	交易相對人與公司、董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	股數	交易價格
林雨新	贈與	107.04.26	呂美美	董事長林雨新之母	265	—
林雨新	贈與	108.01.02	呂美美	董事長林雨新之母	68	—

(三) 股權質押資訊：無。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108年4月30日；單位：仟股；%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或姓名)	關係	
英屬維京群島商 Lin Scientific Inc.	8,288	13.93	—	—	—	—	—	—	—
代表人:林雨新	176	0.30	—	—	8,288	13.93	—	—	—
和鼎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887	4.85	—	—	—	—	—	—	—
代表人:朱炳昱	2,000	3.36	1,000	1.68	2,887	4.85	—	—	—
吳育賢	2,849	4.79	—	—	—	—	運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大億國際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董事	—
黃韻如	2,462	4.14	—	—	—	—	黃顯華 吳美玉	父女 母女	—
運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2,442	4.10	—	—	—	—	—	—	—
代表人:許芳銘	—	—	—	—	—	—	—	—	—
中國信託商銀受仁新醫藥(股)公司 員工持股會信託財產專戶	2,421	4.07	—	—	—	—	—	—	—
吳美玉	2,330	3.92	500	0.84	—	—	黃顯華 黃韻如	配偶 母女	—
福邦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200	3.70	—	—	—	—	—	—	—
代表人:黃顯華	500	0.84	2,330	3.92	—	—	吳美玉 黃韻如	配偶 父女	—
朱炳昱	2,000	3.36	1,000	1.68	2,887	4.85	—	—	—
大億國際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1,788	3.01	—	—	—	—	—	—	—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108 年 4 月 30 日；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註 1）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Lin Bioscience International Ltd.	7,940,321	100	—	—	7,940,321	100
Belite Bio, Inc	7,840,321	100	—	—	7,840,321	100
Belite Bio Holdings Corp.	3,300	100	—	—	3,300	100
Belite Bio, LLC（註 2）	—	100	—	—	—	100
RBP4 Pty Ltd	1,800,100	100	—	—	1,800,100	100
Lin BioScience Pty Ltd	1,456,036	100	—	—	1,456,036	100

註 1：係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註 2：Belite Bio, LLC 為有限公司，資本額為 165 萬美元。

肆、募資情形

一、股本來源

(一) 股本來源：

單位：仟股；新台幣仟元

年月	發行價格(元)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105.05	10	20,000	200,000	500	5,000	設立股本	—	註1
105.07	10	20,000	200,000	2,300	23,000	現金增資 18,000 仟元	—	註2
105.10	10	100,000	1,000,000	52,000	520,000	現金增資 497,000 仟元	—	註3
106.06	10	100,000	1,000,000	56,170	561,700	員工認股權證執行轉換 41,700 仟元	—	註4
106.10	10	100,000	1,000,000	56,486	564,860	員工認股權證執行轉換 3,160 仟元	—	註5
106.11	60	100,000	1,000,000	58,786	587,860	現金增資 23,000 仟元	—	註6
107.01	10	100,000	1,000,000	59,386	593,860	員工認股權證執行轉換 6,000 仟元	—	註7
107.03	10	100,000	1,000,000	59,500	595,000	員工認股權證執行轉換 1,140 仟元	—	註8

註1：中華民國 105 年 05 月 12 日府產業商字第 10585376500 號函

註2：中華民國 105 年 07 月 28 日府產業商字第 10590326600 號函

註3：中華民國 105 年 10 月 06 日經授商字第 10501235730 號函

註4：中華民國 106 年 06 月 27 日經授商字第 10601084570 號函

註5：中華民國 106 年 10 月 16 日經授商字第 10601144790 號函

註6：中華民國 106 年 11 月 28 日經授商字第 10601155520 號函

註7：中華民國 107 年 01 月 10 日經授商字第 10701000180 號函

註8：中華民國 107 年 03 月 06 日經授商字第 10701023730 號函

(二) 股份種類：

108 年 4 月 30 日；單位：股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計	
記名普通股	59,500,000	40,500,000	100,000,000	107 年 10 月 8 日登錄興櫃買賣

(三) 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無。

二、股東結構：

108 年 4 月 30 日；單位：股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及外人	合計
人數	—	—	15	276	2	293
持有股數	—	—	15,276,798	35,904,202	8,319,000	59,500,000
持股比例	—	—	25.68%	60.34%	13.98%	100.00%

三、股權分散情形

(一) 普通股：

107 年 4 月 30 日；單位：股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 至 999	10	1,598	0.00%
1,000 至 5,000	132	285,210	0.48%
5,001 至 10,000	25	210,000	0.35%
10,001 至 15,000	7	88,003	0.15%
15,001 至 20,000	12	227,332	0.38%
20,001 至 30,000	7	183,000	0.31%
30,001 至 40,000	8	288,400	0.49%
40,001 至 50,000	8	375,815	0.63%
50,001 至 100,000	23	1,856,000	3.12%
100,001 至 200,000	16	2,607,484	4.38%
200,001 至 400,000	11	3,127,553	5.26%
400,001 至 600,000	7	3,668,500	6.17%
600,001 至 800,000	4	2,966,150	4.98%
800,001 至 1,000,000	10	9,549,621	16.05%
1,000,001 以上	13	34,065,334	57.25%
合計	293	59,500,000	100.00%

(二) 特別股：無。

四、主要股東名單：

108 年 04 月 30 日；單位：股

主要股東名稱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英屬維京群島商 Lin Scientific Inc.	8,288,000	13.93%
和鼎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887,000	4.85%
吳育賢	2,849,300	4.79%
黃韻如	2,462,000	4.14%
運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2,442,300	4.10%
中國信託商銀受仁新醫藥(股)公司員工持股會信託財產專戶	2,421,334	4.07%
吳美玉	2,330,000	3.92%
福邦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200,000	3.70%
朱炳昱	2,000,000	3.36%
大億國際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1,788,200	3.01%
合計	29,668,134	49.87%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新台幣元；仟股

項目 \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截至 5 月 31 日
每股市價 (註 1)	最高	不適用	63.99	41.19
	最低	不適用	36	36.51
	平均	不適用	44.74	38.70
每股淨值	分配前	8.71	6.34	(註 2)
	分配後	8.71	6.34	(註 2)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	54,767	59,482	(註 2)
	每股盈餘	(2.91)	(2.33)	(註 2)
每股股利 (註 3)	現金股利	—	—	—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	—	—
		資本公積配股	—	—
	累積未付股利	—	—	—
投資報酬分析	本益比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本利比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現金股利殖利率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註 1：本公司股票於 107 年 10 月 8 日登錄興櫃買賣；資料來源證券櫃檯買賣中心網站。

註 2：每股淨值、每股盈餘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最近一季經會計師查核（核閱）之資料；其餘欄位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本公司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最近一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資料同 107 年度。

註 3：本公司 106 及 107 年度均為虧損，未有盈餘分派之情形。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一）股利政策：

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累積虧損後，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

（二）本年度擬議股利分配之情形：

本公司因尚有累積虧損故無股利分派，業經 108 年 4 月 22 日董事會決議，並提請 108 年 6 月 28 日股東常會承認。

七、本年度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無。

八、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一）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扣除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十為員工酬勞，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其發放對象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本公司得以上開獲利數額，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五為董事

酬勞。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案應提股東會報告。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二) 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107年度尚有累積虧損，故未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金額。

(三) 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1.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無。

2.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占本期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無。

(四) 股東會報告分派酬勞情形及結果：無。

(五) 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無。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十、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十一、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十二、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十三、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一) 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108 年 5 月 31 日

員工認股權憑證種類	106 年度 員工認股權憑證	107 年度 員工認股權憑證
申報生效日期	不適用(註)	107 年 9 月 28 日
發行(辦理)日期	106 年 2 月 21 日	107 年 10 月 4 日
存續期間	10 年	10 年
發行單位數	5,200,000	4,000,000
發行得認購股數占已發行股份 總數比率	8.74%	6.72%
得認股期間	106 年 2 月 21 日~ 116 年 2 月 20 日	發行日起自被授予員工 認股權憑證屆滿二年後
履約方式	發行普通股新股	發行普通股新股
限制認股期間及比率(%)	—	憑證授予屆滿二年，可行 使認股權比例50%； 憑證授予屆滿三年，可行 使認股權比例75%； 憑證授予屆滿四年，可行 使認股權比例 100%
已執行取得股數	5,200 仟股	—
已執行認股金額	52,000 仟元	—
未執行認股數量	—	4,000,000 單位
未執行認股者其每股認購價格	10 元	60 元
未執行認股數量占 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	6.72%
對股東權益影響	本公司為吸引及留任公司 所需人才並激勵員工及提 升員工向心力，以共同創 造公司及股東之利益，對 股東權益有正面影響。	本公司為吸引及留任公司 所需人才並激勵員工及提 升員工向心力，以共同創 造公司及股東之利益，對 股東權益有正面影響。

註：本公司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時為非公開發行公司，依公司法第 167 條之 2 規定，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後發行。

(二) 累積至年報刊印日止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經理人及取得憑證可認股數前十大員工之姓名、取得及認購情形

108年5月31日；單位：仟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取得股數	取得認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已執行				未執行			
					認股數量	認股價格	認股金額	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認股數量	認股價格	認股金額	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經理人	執行長	林雨新	3,735	6.27%	3,400	10	34,000	5.71%	335	60	20,100	0.56%
	研發長	王正琪										
	營運暨臨床營運處處長	陳虹瑋										
	財務長	莊皓淵										
	稽核經理	吳明璆										
	稽核經理	謝麗群 (離職)										
員工	董事長特助	黃韻如	2,909	4.89%	1,704	10	17,040	2.86%	1,205	60	72,300	2.03%
	事業發展處副處長	黃先龍										
	財務會計處副處長	陳苑嫻										
	財務經理	林家汝 (離職)										
	研發經理	Jason Olejniczak										
	資深研究員	廖韋博										
	資深研究員	Jessica Crisp (離職)										
	專案副理	陳冠堯										
	研究員	Richard Truong										
	研究員	胡州慧										

十四、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十五、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十六、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一) 計畫內容

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前各次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尚未完成或最近三年內已完成且計畫效益尚未顯現者，應詳細說明前開各次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計畫內容，包括歷次變更計畫內容、資金之來源與運用、變更原因、變更前後效益及變更計畫提報股東會之日期，並應刊載輸入本會指定資訊申報網站之日期：不適用。

(二) 計畫進度及運用情形

就前款之各次計畫之用途，逐項分析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其執行情形及與原預計效益之比較，如執行進度或效益未達預計目標者，應具體說明其原因、對股東權益之影響及改進計畫：不適用。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 業務範圍

1. 公司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仁新的使命：鎖定未被滿足醫療需求與難以治療之疾病，開發市場首見藥物與突破性治療方法，為病患帶來新希望。

A. 四項市場首見候選新藥：攜手全球頂尖醫療機構並與國際藥廠接軌

仁新由一群對新藥開發擁有熱情與豐富國際經驗的專業團隊所創辦。憑藉獨到的選題和藥物開發策略、以及敏銳掌握全球技術發展趨勢，本公司於 105 年 5 月成立後隨即拿下四大深具潛力且為市場首見(First-in-class)的藥物開發項目：

-LBS-008 (乾性黃斑部病變、斯特格病變)

-LBS-007 (急性白血病、實質腫瘤)

-LBS-009 (非酒精性脂肪肝、非酒精性脂肪肝炎、第二型糖尿病)

-LBS-002 (原發性與轉移性腦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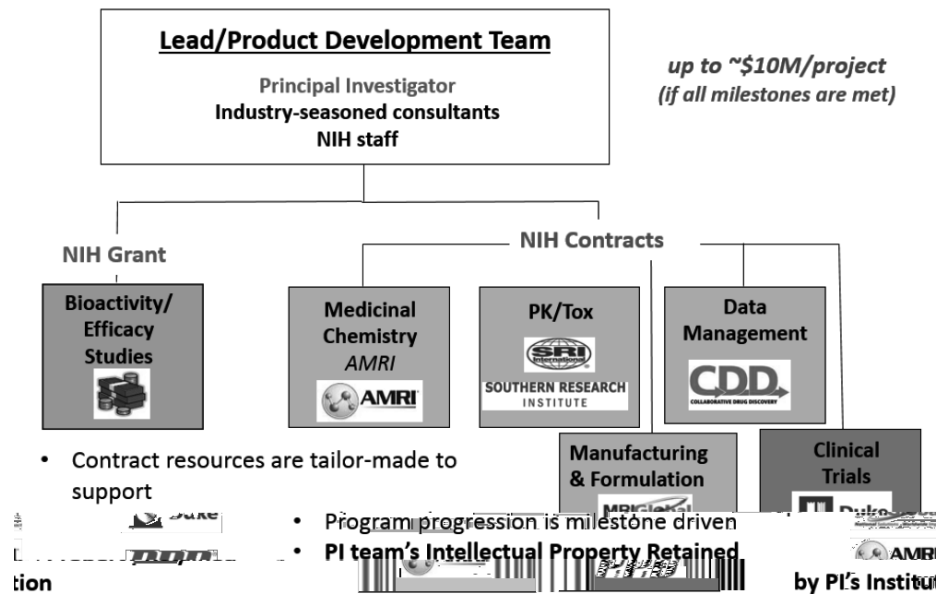
a. LBS-008

LBS-008 由全球頂尖機構—哥倫比亞大學 (Columbia University) 與美國國家衛生研究院 (National Institutes of Health, 簡稱 NIH) 共同開發，本公司取得該新藥的全球專屬授權與專利保護，預期適應症包括乾性黃斑部病變、斯特格病變等。LBS-008 遵循高規格國際級藥物開發流程與要求，已於 107 年 10 月在澳洲針對乾性黃斑部病變、斯特格病變招募健康受試者展開臨床一期單一劑量遞增及重複劑量遞增試驗 (澳大利亞-紐西蘭臨床註冊號碼: ACTRN12618001823268)。由 NIH 主導及贊助之美國臨床一期單一劑量遞增試驗亦於 108 年 4 月 12 日通過美國 FDA 人體臨床試驗審查(IND)，將在美國招募健康受試者展開臨床試驗 (美國 IND 號碼: 139576)。LBS-008 一路從藥物探索到研究開發皆得到 NIH 藍圖計畫(Blueprint Program)的全額補助，且 NIH 將繼續提供支持及資金至美國臨床一期的單一劑量遞增試驗完成。

乾性黃斑部病變 (Dry Age-Related Macular Degeneration) 的主因為過量視黃醇 (維他命 A) 在視覺循環中形成有毒代謝物 A2E，並累積於視網膜黃斑部的視網膜色素上皮層細胞與感光細胞內，致使視網膜色素上皮層細胞與感光細胞死亡，產生視覺缺損，最終導致失明。根據 The Lancet 統計，109 年全球約有 2 億名黃斑部病變患者，預估到 129 年達到約 3 億人，且歐美人士罹患黃斑部病變的比例又較高。其中，根據 GlobalData 統計，美國有超過 1,000 萬人罹患乾性黃斑部病變，是導致美國老年人口失明的主因，且目前無藥可醫。又根據 GlobalData 統計，約 90% 的黃斑部病變屬於乾性黃斑部病變，其餘 10% 為濕性黃斑部病變。近年由於 3C 產品的使用頻率大幅增加，導致黃斑部病變有年輕化趨勢，加上人口老化等因素，預計未來黃斑部病變

的市場規模將快速擴大。然而，全球針對乾性黃斑部病變的新藥開發並不多見，且多數的作用機轉尚待驗證，也因此 NIH 將 LBS-008 納入其藍圖計畫（Blueprint Program）中。

NIH 藍圖計畫（NIH Blueprint Program）是 NIH 集結院內 15 個中心於 96 年設立，將目前許多無藥可醫的疾病納入該計畫，如阿茲海默症、乾性黃斑部病變等，希望協助解決未被滿足醫療需求之疾病。不同於 NIH 的一般補助，藍圖計畫本身形同一個虛擬藥物開發機構，由 NIH 主導藥物開發，並偕同國際業界專家從藥物發現一路推進至臨床一期試驗。NIH 不只投入經費補助，更傾力投入世界權威專家及業界資源。



視黃醇結合蛋白 4（Retinol Binding Protein 4，簡稱 RBP4）會與視黃醇（維他命 A）結合將其帶入眼睛內的視覺循環，然而過量視黃醇（維他命 A）會在視覺循環中形成有毒代謝物 A2E，使視網膜色素上皮層細胞與感光細胞死亡，最終導致失明。LBS-008 透過結合並降低血液裡的 RBP4，來減少及調節進入視覺循環的視黃醇數量，在不干擾視覺循環運作的情況下減少 A2E 的產生，以減緩或阻止黃斑部病變與斯特格病變的惡化。本公司開發中的 LBS-008 作用機轉已獲 NIH 認可並入選 NIH 藍圖計畫，是該計畫中唯一治療乾性黃斑部病變用藥，也將是藍圖計畫中首批完成臨床一期的藥物。NIH 明確在官網指出，LBS-008 是極具潛力的市場首見乾性黃斑部病變口服藥物，107 年 5 月英國國家健康研究院（National Institute for Health Research, NIHR）更進一步以大規模系統性分析檢視將近 8,000 份與乾性黃斑部病變和斯特格病變相關的臨床及臨床前研究數據（包括不同技術、機轉與治療方式）後，出具了一份系統性回顧報告（Systematic Review），推薦最有可能治療這兩種疾病的共同方式就是阻止 A2E 的形成與累積，且建議在神經細胞尚未大量死亡前及早治療。該報告建議深入研究 Fenretinide，因在其針對乾性黃斑部病變的臨床二期試驗中發現，RBP4 濃度降低七成以上之受試者的乾性黃斑部病變病情會有所減緩。由於維他命 A 需藉由與 RBP4 結合來進入視覺循環，Fenretinide 的作用機制為透過調節或降低血液中的 RBP4 濃度，調節或減少進入視覺循環

的維他命 A 數量，減少 A2E 的形成。可惜該藥物原是癌症用藥，不專一於拮抗 RBP4，無法有效地降低多數病患的 RBP4，導致其臨床二期最終宣告失敗，但其臨床試驗已證明了 RBP4 與乾性黃斑部病變的緊密關係。NIHR 報告同時提及本公司的 LBS-008 的作用機轉與 Fenretinide 相同。

斯特格病變 (Stargardt Disease) 是一種遺傳性罕見疾病，發生率約為八千至萬分之一，好發病於兒童，多數病患在 20 歲之前就會失明，美國約有 3 萬人罹患斯特格病變。LBS-008 於 106 年 9 月及 107 年 5 月分別取得美國食品藥品監督管理局 (FDA) 及歐洲藥品管理局 (EMA) 授予治療斯特格病變之孤兒藥資格認證，如果批准上市將享有七年的市場獨賣權。此外，LBS-008 於 107 年 6 月取得了美國 FDA 頒發的兒科罕見疾病認證，該認證的宗旨是鼓勵醫藥公司開發適用於 18 歲以下的罕見疾病患者之創新療法，當該藥物獲批准時，公司可取得優先審核憑證 (Priority Review Voucher)，該憑證不但可大幅縮短美國 FDA 的藥證審查時間為六個月內，且可轉賣予其他公司，例如 United Therapeutics 於 104 年便以 3.5 億美元將其憑證轉賣予 AbbVie，足以見得此憑證的價值。兒科罕見疾病認證也因為給予的獎勵遠勝於孤兒藥資格認證，其通過的門檻也較高。由於 LBS-008 已經取得孤兒藥資格認證及兒科罕見疾病認證，我們相信若其臨床二期驗證其有效性，將極有可能申請快速通道 (Fast Track) 與加速審核通過 (Accelerated Approval)，提早上市以挽救年輕生命的美好視野。

b.LBS-007

LBS-007 由哥倫比亞大學與世界權威癌症研究中心—紀念斯隆凱特琳癌症中心 (Memorial Sloan Kettering Cancer Center) 合作開發，本公司取得該新藥的全球專屬授權與專利保護，預期適應症包括急性白血病 (包括急性骨髓性白血病、急性淋巴性白血病)、實質腫瘤等。

急性骨髓性白血病 (Acute myeloid leukemia, 簡稱 AML) 是一種骨髓性造血芽細胞異常增殖的血液惡性腫瘤，是成年人最常見的急性白血病，其發病率隨著人的年齡而增加。

急性淋巴性白血病 (Acute Lymphoblastic Leukemia, 簡稱 ALL) 是因為體內淋巴細胞不正常增生造成的血液疾病，常見於 20 歲以下的人口，又以 2-5 歲的幼兒發生率最高，是兒童癌症致死率最高的疾病。

目前 AML 及 ALL 主要治療方式以化療為主，但化療的副作用大且復發率高，尚無可以適用於多數人的有效標靶療法。LBS-007 於 107 年 3 月取得美國 FDA 授予治療 ALL 之孤兒藥資格。

細胞分裂週期 7 (Cell Division Cycle 7, 簡稱 CDC7) 是細胞週期過程中參與真核 DNA 複製的一種蛋白激酶，經實驗研究發現，在多數癌細胞中 CDC7 的表現量較高。LBS-007 做為 CDC7 抑制劑，可抑制 CDC7 活性，讓癌細胞的 DNA 複製不完全，令其無法增生，進而凋亡，然而，其對於正常細胞則只會造成暫時休眠，一旦停藥就會恢復運作。CDC7 抑制劑具選擇性的機制，讓它成為近年在國際藥廠間極受歡迎的標靶新寵，如武田 (Takeda) 和禮來 (Eli Lilly) 等皆積極投入開發 CDC7 標靶相關藥物。相較國際同業開發中產品，本公司開發的 LBS-007 為天然萃取物，有著非 ATP 競爭性及高生物相容性之特

性，標靶精準度更高，對人體的毒性及副作用較小，極具市場競爭性。相較於目前市面上癌症標靶用藥多為單一適應症，LBS-007 預期將可治療多種癌症，在龐大的癌症用藥市場搶占一席之地。

c.攜手國際頂尖機構

仁新快速在新藥領域與美國國家級研究單位、國際頂尖醫學研究機構－紀念斯隆凱特琳癌症中心、哥倫比亞大學、澳洲雪梨大學（University of Sydney）等共同合作，不但授權引進業界最尖端之技術與藥品，更與其攜手進行臨床開發，備受國際藥界矚目。

此外，本公司 106 年接獲嬌生（Johnson & Johnson）國際大廠邀請，進駐旗下創新育成中心 JLABS，創台灣生技新藥公司首例，成功插旗美國生技業三大聚落之一的聖地牙哥。仁新美國子公司於 106 年進駐嬌生創新中心 JLABS 至今，在藥物開發期間與國際藥廠接軌，運用其資源吸取經驗，不但厚實本公司的技術研發量能，亦可為下一階段的臨床試驗與國際藥廠授權合作鋪路暖身。

B.二大關鍵技術平台：開發更多創新藥物

仁新獨特的市場競爭優勢在於擁有二大市場價值極高的創新技術平台：一為代謝疾病平台 RBP4、一為全癌症技術平台 CDC7，皆具龐大的藥物開發價值。本公司將持續專注未被滿足醫療需求，利用兩大技術平台針對不同適應症開發更多創新藥物。

a.RBP4 平台：嶄新的抗老化代謝技術，潛藏逾 400 項藥物開發價值

近年來全球近百份科學研究驗證了 RBP4 在多種疾病中的影響。在乾性黃斑部病變及斯特格病變中，病因主要為過量視黃醇（維他命 A）在視覺循環中形成有毒代謝物 A2E，並累積於視網膜黃斑部的視網膜色素上皮層細胞與感光細胞內，使視網膜色素上皮層細胞與感光細胞死亡，最終導致失明。由於視黃醇（維他命 A）需與 RBP4 結合才可進入眼內，透過降低並調節血液內的 RBP4，可減少並調節進入視覺循環的維他命 A 數量，在不干擾視覺循環運作的情況下減少 A2E 的產生，以減緩或阻止黃斑部病變與斯特格病變的惡化。

此外，在脂肪細胞中，過量的 RBP4 會誘發 CD4 T 細胞引起脂肪細胞局部性免疫發炎反應。此免疫發炎反應會促使胰島素阻抗進而導致第二型糖尿病，另外也會促使更多的游離脂肪酸從脂肪細胞被釋放。這些過量的游離脂肪酸累積於肝臟，進而導致非酒精性脂肪肝炎。

市場首見 RBP4 技術平台源自全球頂尖機構－美國哥倫比亞大學（簡稱哥大），本公司在與數家大型國際藥廠競爭中脫穎而出，無論在臨床試驗設計與法規策略等規劃皆獲得哥大與 NIH 認可，甚至打破哥大紀錄，僅耗時數月餘便取得 RBP4 技術平台的全球專屬授權與專利保護。

本公司與哥大在此技術平台上已開發出超過 400 個潛在藥物並享有全球專利保護，其中，治療乾性黃斑部病變與斯特格病變用藥 LBS-008，以及治療非酒精性脂肪肝、非酒精性脂肪肝炎、第二型糖尿病用藥 LBS-009 便是出自該平台。目前上述疾病都無有效藥物可以治療，本公司優先從 RBP4 平台中篩選出具龐大市場潛力的 LBS-008

與 LBS-009，由於已有許多實驗數據可互相參考，預計能有效利用研發資源，節省開發之時間成本。

本公司相信，RBP4 平台將會是一個嶄新的抗老化代謝技術，將對全球快速增長的肥胖及老年人口帶來巨大的醫療福祉。

b.CDC7 平台：新一代標靶技術平台，具開發多種癌症用藥潛力

CDC7 是新一代的抗癌標靶，近年逐漸成為創新小分子藥物開發顯學，各大國際藥廠爭相投入研究，但迄今尚未有任何標靶 CDC7 的藥物上市，本公司搶占先機、掌握技術趨勢的眼光能與國際大廠抗衡。

市場首見 CDC7 技術平台源自全球頂尖機構－美國哥倫比亞大學，以及世界權威癌症研究中心－紀念斯隆凱特琳癌症中心合作開發，本公司取得該技術平台全球專屬授權與全球專利保護。目前本公司利用該平台所開發出的第一項藥物為 LBS-007，預期適應症包括急性白血病、實質腫瘤等。

臨床前試驗結果顯示，LBS-007 同時能在實質腫瘤，如胰臟癌、肝癌、胃癌、小細胞肺癌、卵巢癌等有治療效果，預期未來市場將不僅侷限於白血病，可廣效應用於多種實質腫瘤。

根據 QYResearch 研究中心預估，全球抗癌藥物的產值將從 105 年的 1,213 億美元，增長至 111 年的 1,732 億美元，複合年成長率為 7.4%。由於目前市面上癌症標靶用藥多為單一適應症，LBS-007 有機會治療多種癌症，在龐大的癌症用藥市場搶占一席之地。

C.藥物開發採雙軌並行策略，瞄準國際市場

策略上，本公司鎖定未被滿足醫療需求之疾病進行市場首見藥物（First-in-class）開發，與世界級產學界權威合作開發藥物，緊密與國際藥廠接軌，瞄準國際市場，計畫於完成臨床一期後啟動與國際知名大藥廠的授權或合作案洽談。

市場方面，我們採取「暢銷藥（blockbuster）」及「孤兒藥」一藥二用的雙軌策略。LBS-008 於 106 年 9 月及 107 年 5 月分別取得美國食品藥品監督管理局（FDA）及歐洲藥品管理局（EMA）授予治療斯特格病變之孤兒藥資格認證、107 年 6 月更取得了美國 FDA 頒發的兒科罕見疾病認證。LBS-007 則於 107 年 3 月取得美國 FDA 授予治療急性淋巴性白血病之孤兒藥資格認證。每項候選新藥都有二大目標銷售市場，不僅能追求藥物市場價值的極大化，且在市場上尚無有效治療藥物之現況，更有機會提早上市造福罕見疾病患者及享有七年的市場獨賣權。

產品與研發規劃方面，本公司開發中的四項藥物及 RBP4、CDC7 兩大技術平台皆極具潛力，獲得國際頂尖生醫研究單位與國際藥廠一致認同，潛藏龐大的市場價值。自 107 年起本公司更陸續嫁接起與國內產官學界的合作平台，將就不同項目分別啟動藥物研究發展與製造，在強化台灣生技產業的創新發展上盡一份心力。

新藥開發是一條漫長道路，人才、技術、選題、資金缺一不可，但其所帶來的社會貢獻及潛在獲利空間同樣巨大。仁新團隊的專業、技術及選題，皆達世界級水準；在資金及技術上，更有美國政府與策略夥伴共同開發藥物，有助提高藥物開發成功率，同時也增加未來對外授權的機會。我

們有信心在經營團隊的帶領下能如期推動臨床試驗進程、爭取縮短藥物對外授權與上市時間，為公司創造實質獲利以回饋股東。

2.營業比重

本公司主要從事新藥開發，目前處於研發及臨床試驗階段，尚無營業收入。

3.公司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

本公司為新藥研發公司，主要針對具有未被滿足的醫療需求（Unmet medical needs）、市場首見（First-in-class）、機轉已經證實（Proven mechanism）、孤兒藥市場（Orphan drug）與具有成為暢銷藥（Blockbuster）等發展潛力特點之小分子候選藥物，來進行臨床前研究與臨床試驗，待新藥開發進度推至臨床二期，創造出產品價值後將再與國際大藥廠洽談授權結盟計畫。目前主要發展中的藥物共有四項，並有兩項技術平台：

A.新藥開發

產品代號	預期適應症	目前研發階段
LBS-008	乾性黃斑部病變，屬於暢銷藥適應症 斯特格病變，屬於孤兒藥適應症	107年下半年 開展臨床一期
LBS-007	急性白血病，屬於孤兒藥為適應症 實質腫瘤，屬於暢銷藥適應症	109年開展臨 床一期
LBS-009	非酒精性脂肪肝（NAFLD） 非酒精性脂肪肝炎（NASH） 第二型糖尿病	臨床前研究
LBS-002	原發性腦癌 轉移性腦癌	臨床前研究

B.技術平台

產品代號	平台特點	目前研發產品
RBP4 代謝疾病 技術平台	本公司相信，RBP4平台將會是一個嶄新的抗老化代謝技術，將對全球快速增長的肥胖及老年人口帶來巨大的醫療福祉。本公司與哥大在此技術平台上已開發出超過400個潛在藥物並享有全球專屬授權及專利保護。	LBS-008 LBS-009
CDC7 全癌症 技術平台	CDC7是新一代的抗癌標靶，近年逐漸成為創新小分子藥物開發顯學，各大國際藥廠爭相投入研究，但迄今尚未有任何標靶CDC7的藥物上市。臨床前試驗結果顯示，LBS-007同時能在實質腫瘤，如胰臟癌、肝癌、胃癌、小細胞肺癌、卵巢癌等有治療效果，預期未來市場將不僅侷限於白血病，以CDC7技術平台開發的藥物可廣效應用於多種實質腫瘤。	LBS-007

4.計畫開發之新商品(服務)

LBS-003屬於藥物探索階段，為本公司第二個具備血腦障壁穿透性的抗腫瘤藥物，omega-3是人體需攝取之必須營養素不飽和脂肪酸，本公司發展出新型omega-3衍生物，在體外細胞的臨床前測試中，發現其作用機轉乃透過由細

胞週期蛋白激酶和凋亡蛋白酶相關途徑來激活細胞凋亡並抑制腫瘤增生，預期可針對高惡性度三陰性乳癌或其他較惡性轉移型腫瘤進行有效治療。此產品已申請多項專利保護，並在臨床前期試驗中顯示有效的腫瘤抑制效果。

(二) 產業概況

1.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A. 全球生技市場發展概況

全球生技產業以醫藥為大宗，隨著未來人口老化以及新興國家及亞太區域人口的成長，將帶動醫療市場成長。依據 IMS Health 統計，105 年全球藥品市場銷售額約為 1.1 兆美元，預估至 110 年將達到 1.5 兆美元，複合年成長率約 4%~7%。已開發國家包含美國、歐洲五國（德國、英國、法國、義大利及西班牙）、日本、加拿大、澳洲及南韓等，藥品市場規模約 7,493 億美元，占全球藥品市場比例 67.83%；新興市場國家以中國大陸為首，藥品市場規模約 2,429 億美元，占全球藥品市場比例 21.99%。其中美國藥品市場規模有 4,617 億美元，中國大陸藥品市場規模亦有 1,167 億美元，是全球唯二市場規模超過千億美元的國家。

單位：十億美元

地區	105 年銷售額	105~110 年複合年成長率
已開發國家	749.3	4%~7%
美國	461.7	6%~9%
歐洲五國	151.8	1%~4%
新興市場國家	242.9	6%~9%
中國	116.7	5%~8%
其他	112.4	3%~6%
合計	1,104.6	4%~7%

資料來源：Outlook for Global Medicine through 2021, IMS Health, 201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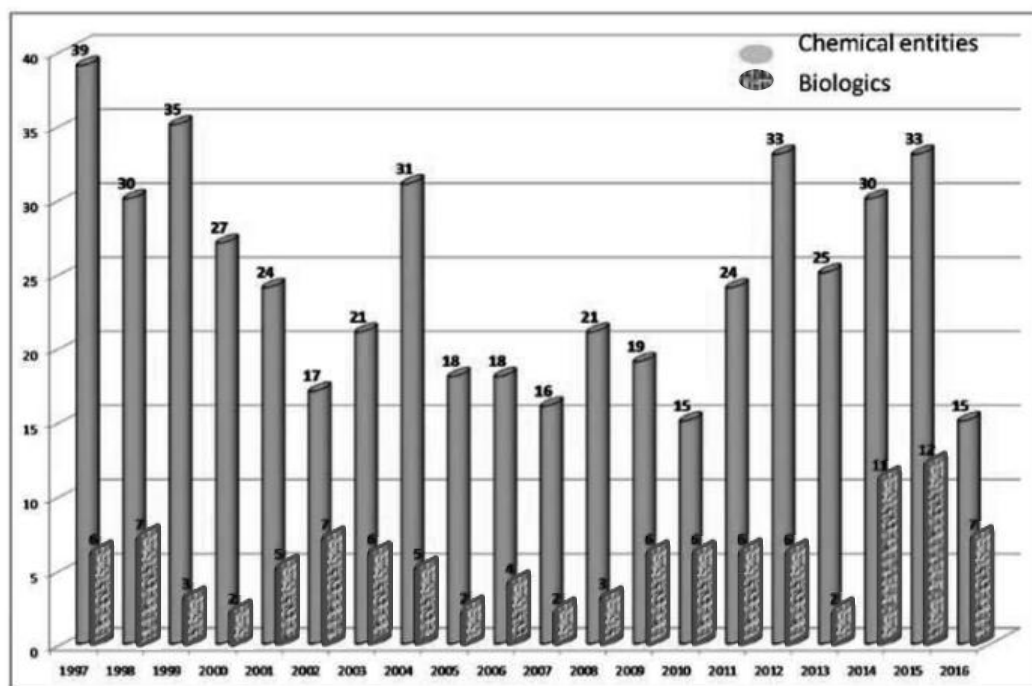
人口老化已經成為全球已開發國家嚴重的問題，因人口老化所帶來的疾病和失能，例如阿茲海默症和黃斑部病變，將導致國家財政極大的負擔（健保費、長照費用、公共設施增建、社會津貼、生產力降低）。根據統計，美國有超過 1,000 萬人罹患乾性黃斑部病變，全球更高達 1 億 7 千萬人，造成全球每年約 2,550 億美元的醫療成本。然而老年及代謝相關疾病至今仍未有有效藥物或療法，存在高度未被滿足醫療需求（unmet medical needs）。

各大藥廠因此相繼投入龐大資源研發老年及代謝疾病的療法，例如阿茲海默症、黃斑部病變以及非酒精性脂肪肝炎，而美國國家衛生研究院（NIH）也因此於 96 年成立藍圖計畫（Blueprint Program），建立藥物開發團隊，由 NIH 親自帶領藥物及療法開發，並將阿茲海默症以及老年性黃斑部病變等納入該計畫之中。除了挹注資金之外，該藥物或療法將由 NIH 內 15 個研究中心偕同國際生醫業界專家共同開發，完成臨床一期後再交付給新藥開發公司繼續開發。

(A) 小分子創新藥

依據美國 FDA 資料顯示，105 年核准之 22 項新藥，15 項為小分子藥，7 項為生物藥，2 項為診斷用顯影劑（diagnostic imaging agent）；其中屬於市場首見的創新藥（First-in-class）計 8 項，占全年度核准比例 36%，另屬於罕見疾病藥物（孤兒藥）計 9 項，占全年度核准比例 41%。統計

103~105 年度共有 108 個新藥核准，七成都是小分子藥，甚至進入全球前十大暢銷藥品，可見小分子藥仍是新藥開發的主流，同時也是支撐醫藥市場的主角。



資料來源：The Pharmaceutical Industry in 2016, FDA

資料來源：The Pharmaceutical Industry in 2016, FDA

根據 Pharma R&D Annual Review 統計，化學合成藥品，也就是泛指小分子藥品仍是各大藥廠研發的主要項目，且研發經費有增加趨勢。因為小分子藥品之中的蛋白激酶抑制劑等新型開創性藥物類別的興起，徹底振興現代醫學小分子藥物的存在。根據 IMS Health 報告指出，全球前 20 暢銷藥之中，小分子藥品就佔了 11 項，更表示小分子藥品仍是醫療藥品市場的主要商品。

小分子藥物具備多功能之特性，能夠從暢銷藥轉向癌症治療或孤兒藥目標適應症的標靶治療。此外，小分子藥物可製成為口服用藥如藥片、膠囊，相較於生物藥或是大分子藥品，其更容易被病患所接受，且因量產也相對容易，市場價格較為親民，更容易推廣，產品壽命也較長。從各藥廠投入研發經費的角度、美國 FDA 所核准藥物的比例、市場規模和接受度，可以看到小分子藥物擁有較高投資效益比的特性。

(B)孤兒藥

孤兒藥（Orphan drug）是指用於治療罕見疾病的藥物，世界衛生組織建議罕見疾病的定義為罹病率低於千分之一的疾病。目前全球已知的罕見疾病約有 7,000 項，但僅有 5% 的罕見疾病有治療方式或藥物，顯示罕見疾病仍存在高度未被滿足醫療需求（unmet medical needs），過去受限於人口及市場規模，直到各國政府為鼓勵生技公司投入罕見疾病的新藥開發，立法實施優惠才受到產業關注。

以美國為例，在 72 年立法通過孤兒藥法案（Orphan Drug Act），規定在美國境內病患人數少於 20 萬人，即有機會獲得孤兒藥資格認定，其他國家規定如日本為少於 5 萬人，歐盟為少於 25 萬人。如果取得主管機

關孤兒藥資格認證，則可獲得許多優惠措施，如美國給予孤兒藥開發的優惠措施包括研發租稅優惠、市場獨佔權及政府研發補助等誘因。其中市場獨佔權，不論藥品專利是否過期，該法案保障該孤兒藥自核准上市起七年擁有市場獨家銷售權利，歐盟與日本則皆為 10 年。

依據 EvaluatePharma 統計，孤兒藥市場規模將從 105 年的 113 億美元，成長到 111 年的 217 億美元，表示各大藥廠逐漸關注到小眾，但卻是未被滿足醫療需求的市場。104 年全球孤兒藥總營收達 1,020 億美元，佔全球專利藥的 15.5%，並預測 109 年的全球孤兒藥市場上看 1,760 億美元，是一般藥物成長率的 2 倍，而且世界銷售量前 20 大孤兒藥的適應症數量，其中有 9 款藥品的孤兒藥適應症有 2 個以上，另有 6 款孤兒藥適應症更應用於非孤兒藥的適應症。因此開發孤兒藥具備包括平均藥價及利潤高，市場競爭對手少，以及藥品審查速度快等優勢。

B. 全球慢性病市場發展概況

隨著醫療技術進步，人類的壽命越來越長，使得老年人口逐年成長，也導致黃斑部病變、脂肪肝、糖尿病等慢性及代謝疾病的病患數大幅增加。根據聯合國 106 年 World Population Prospects 報告指出，全球 60 歲以上的人口有 9.6 億，預估 139 年將達到 21 億，189 年更達到 31 億。80 歲以上的老年人口成長速度更快，相較於 106 年有 1.37 億人，預估 139 年將達到 4.25 億人，189 年更達到 9.09 億人。

慢性及代謝疾病病患數大幅增加，起因於年老所引起的疾病及生理機能退化的失能、飲食精緻化和普遍運動量不足。根據健保署統計，105 年健保給付藥品申報金額前十名之中，慢性病用藥佔了一半，而高血脂用藥就包含 3 個，反映國人的三高及慢性病等健康趨勢。但是針對乾性黃斑部病變、非酒精性脂肪肝炎以及阿茲海默症，市面上卻仍然缺乏有效治療藥物，存在高度未被滿足醫療需求（unmet medical needs）。

根據 TheLancet 統計，109 年全球約有 2 億名黃斑部病變患者，到 129 年預估達到約 3 億人，且歐美人士罹患黃斑部病變的比例又較高。其中，根據 GlobalData 統計，美國有超過 1,000 萬人罹患乾性黃斑部病變，是導致美國老年人口失明的主因，且目前無藥可醫。又根據 GlobalData 統計，約 90% 的黃斑部病變屬於乾性黃斑部病變，其餘 10% 為濕性黃斑部病變。近年由於 3C 產品的使用頻率大幅增加，導致黃斑部病變有年輕化趨勢，加上人口老化等因素，預計未來黃斑部病變的市場規模將快速擴大。

此外，肥胖人口的比例逐年增加，也是大部分慢性病的主因。WHO 報告指出，64 年至今肥胖人口（BMI>30）已經增加三倍，105 年體重過重（BMI>25）已經達到 19 億人。過重和肥胖都有年輕化的趨勢，5-19 歲的青幼年過重與肥胖人口在同年齡族群占比，從 64 年的 4% 成長到 105 年的 18%。

因肥胖所引起的慢性疾病，例如脂肪肝、糖尿病、心血管疾病、腎臟病已是各國不可忽視的問題。根據美國疾病管制與預防中心（National Center for Chronic Disease Prevention and Health Promotion）統計，約有 86% 的國家醫療支出即用在慢性疾病與精神疾病，97 年用在治療肥胖相關的醫療支出約 1,470 億美元，另依據美國糖尿病協會（American Diabetes Association）統計，101 年度用在治療糖尿病的醫療支出約 1,760 億美元。

根據 PhRMA 報告指出，美國 65 歲以上約有 1,900 萬人罹患糖尿病，且依照數據顯示，92% 的老年人至少罹患一種慢性病，72% 至少罹患兩種以上的慢性病，隨著人類壽命愈來愈長，慢性病已經成為醫療保健體制最大的挑戰。

C. 全球癌症市場發展概況

根據 IMS Health，105 年癌症用藥持續成為全球藥品銷售額最高的治療用藥，銷售金額達到 753 億美元，根據 Statista 統計報告指出，105 年全球前十大癌症藥物的銷售額皆超過 10 億美元，可見癌症藥物的市場潛力。由於生活型態以及精緻飲食的普遍，全球罹患癌症人數持續增加。每年核准上市的新藥及以癌症作為藥物開發的項目，在臨床試驗品項占多數，驅動癌症治療用藥支出的增加，預估未來將持續以複合年成長率 9%~12% 的速度增加，110 年銷售額將超過 1,200 億美元。

單位：億美元

藥品領域	105 年	110 年	成長率
癌症用藥	753	1,200~1,350	9%~12%
降血糖藥	662	950~1,100	8%~11%
自體免疫用藥	451	750~900	11%~14%
疼痛疾病用藥	679	750~900	2%~5%
心血管用藥	705	700~800	0%~3%
呼吸疾病用藥	544	600~700	2%~5%
抗菌藥和疫苗	544	600~700	2%~5%
精神疾病用藥	368	350~400	-1%~2%
人類免疫缺乏病毒用藥	246	350~400	6%~9%
抗人類免疫缺乏病毒用藥	332	350~400	0%~3%

資料來源：Outlook for Global Medicine through 2021, IMS Health, 2016

單位：億美元

全球前十大癌症藥物	銷售額	全球前十大癌症藥物	銷售額
Rituxan	75	Revlimid	42
Avastin	67	Velcade	26
Herceptin	65	Alimta	25
Imbruvica	53	Erbix	19
Gleevec	47	Gardasil	18

資料來源：Statista, Top cancer drugs based on revenue worldwide 2016

白血病包括急性淋巴性白血病（ALL）、急性骨髓性白血病（AML）、慢性淋巴性白血病（CLL）及慢性骨髓性白血病（CML），而其中急性骨髓性白血病（AML）發生率較急性淋巴性白血病（ALL）高。根據美國 National Cancer Institute 報告指出，在美國平均每年每 10 萬人中就有 4.2 個人罹患急性骨髓性白血病（AML），並依照 GlobalData 針對急性骨髓性白血病的報告指出，全球七個主要醫藥市場（美國、法國、德國、義大利、西班牙、英國、日本）在 105 年約有 4.3 萬個新病例，18 歲以上罹患急性骨髓性白血病（AML）的總人口超過 7.4 萬人，且年長者患病比例較高；平均每年每 10 萬人中就有 1.7 個人罹患急性淋巴性白血病（ALL），常見於 20 歲以下的人，又以 2-5 歲的幼兒發生率最高，是兒童癌症致死率最高的疾病。急性白血病因為發病速度快，治療時間通常相當緊迫，是致死率相當高的癌症，且可用的藥物及療法相當有限，若是產生抗藥性，存活機率又更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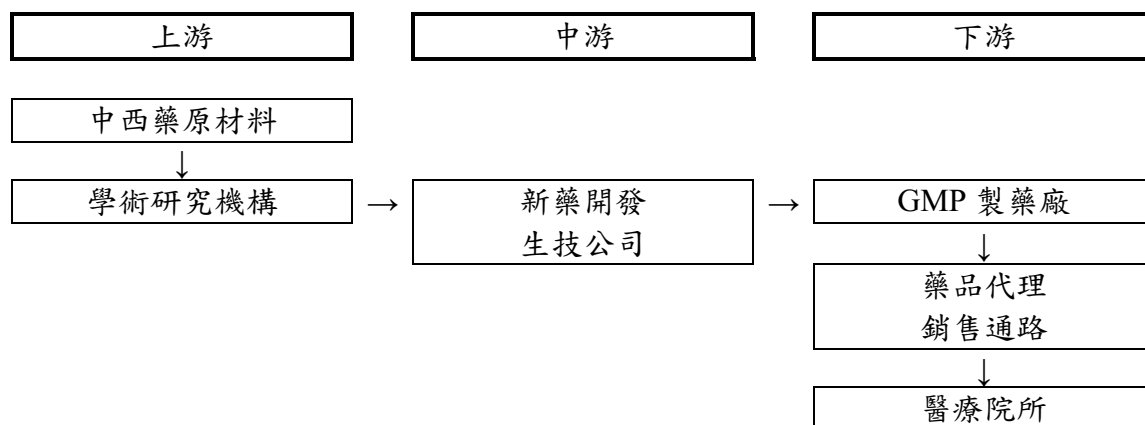
從急性白血病的入口數來看，罹患急性骨髓性白血病（AML）的人口比急性淋巴性白血病（ALL）高出許多。

根據衛生福利部統計，白血病的死亡人數占全部癌症死亡人數的 2.61%。台大公共衛生學院統計發現，在所有癌症中，白血病減少的壽命最多，相較其他癌症的治療費用也是最高。白血病常見的治療方式以化學治療為主，但是其副作用極高。免疫療法雖然針對白血病有成功案例，但免疫療法適用族群有限，治療過程複雜且價格昂貴。目前市場上的白血病一線療法，毒性普遍太強，尚未出現有效標靶用藥。

腦癌可分為原發性腦瘤以及轉移性腦瘤，而腦癌治療尤其困難，因為中樞神經系統的血腦障壁(Blood Brain Barrier, BBB)為了抵抗外來物質入侵，隔絕有害物質進入腦部，但同時也阻斷治療藥物進入中樞神經系統，因此目前市場尚未有針對腦癌的有效治療方式，屬於未被滿足醫療需求。

根據美國癌症協會（American Cancer Society）統計，目前全球約有 46.5 萬人罹患原發性腦癌，平均每年每 10 萬人中就有 29.5 個人，美國每年增加 1.25 萬個新病例，全球增加 11.5 萬個新病例。雖然原發性腦癌的發生率不高，但由於位置在腦部，手術完全切除的可能性較低，即使搭配化療或是放射性治療，五年存活率仍然偏低。然而更多的腦癌病例則是來自於其他部位的癌細胞發生腦部轉移的轉移性腦瘤，約有五成的肺癌跟三成的乳癌患者會擴散到腦部而形成轉移性腦瘤。研究更發現腦部轉移的腫瘤通常具有一定的治療抗性，且統計發現全球高達 25% 的癌症患者即便原發病灶已經獲得控制，最終仍會發生腦部轉移。而超過半數的病患由於腫瘤腦部轉移而往生，顯見無論開發針對原發性腦瘤或轉移性腦瘤的療法都是刻不容緩的議題。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新藥產業鏈上游為候選藥物開發，主要來自於具有新藥產品潛力之學術研究成果，包括研究院所或國家型研究計畫所開發之小分子化合物、大分子蛋白質抗體/受體、中草藥萃取之生物鹼等，從上游學術研究機構所從事臨床前動物試驗、毒理試驗等，迄研究發現具有療效的新藥後，再自行開發或技術移轉給中游生技新藥公司。

中游主要的工作為藥物臨床前試驗探討、藥物臨床試驗管理、原料藥之合成製造，及藥物劑型開發等，包含第一期至第三期的人體臨床試驗，完成臨床三期試驗後，將可申請藥證許可上市行銷，再由下游的代工廠、通路公

司、國際藥廠等進行製造、行銷以及授權。下游為GMP代工廠（符合優良製造規範之製程）及藥品代理銷售與通路商。

3.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

A.LBS-008：乾性黃斑部病變及斯特格病變用藥

乾性黃斑部病變的主因為過量視黃醇（維他命 A）在視覺循環中形成有毒代謝物 A2E，並累積於視網膜黃斑部的視網膜色素上皮層細胞與感光細胞內，致使視網膜色素上皮層細胞與感光細胞死亡，產生視覺缺損，最終導致失明。

黃斑部病變是造成老年族群失明的首要原因，且因 3C 產品普及，黃斑部病變已經趨於年輕化。一般脂褐質沉澱屬於乾性黃斑部病變，若病患晚期產生脈絡膜新生血管，導致眼球出血，則屬於濕性黃斑部病變。罹患乾性黃斑部病變的人口為濕性黃斑部病變的 9 倍，目前濕性黃斑部病變需定期在眼內施打抗血管增生藥物控制病情，但是乾性黃斑部病變至今尚無任何有效治療方法，預估全球最高銷售額將達到 200 億美元。

斯特格病變則是因遺傳病變造成，患者多為 ABCA4 基因突變，導致該基因轉譯出的蛋白質有功能缺失，產生過多的脂褐質，累積在視網膜色素上皮層。此疾病通常早發於 20 歲以前的青少年，屬於罕見疾病。

RBP4 是運輸視黃醇（維他命 A）至視覺循環的運輸蛋白，LBS-008 透過結合血液裡的 RBP4 蛋白質，來減少及調節進入視覺循環的維他命 A 數量，在不干擾視覺循環運作的情況下減少 A2E 毒素產生。本公司開發中的 LBS-008 作用機轉已獲 NIH 認可並入選 NIH 藍圖計畫，更在 NIH 官網明確指出，LBS-008 是極具潛力的市場首見乾性黃斑部病變口服藥物。英國國家健康研究院（NIHR，National Institute Health Research）更進一步在其針對黃斑部病變與斯特格病變的系統性回顧報告（Systematic Review）中，肯定透過降低血液內 RBP4 為具潛力治療乾性黃斑部病變和斯特格病變的作用機轉。LBS-008 是藍圖計畫中唯一治療乾性黃斑部病變用藥，也將是藍圖計畫中首批完成臨床一期的藥物。

LBS-008 於 106 年 9 月及 107 年 5 月分別取得美國食品藥品監督管理局（FDA）及歐洲藥品管理局（EMA）授予治療斯特格病變之孤兒藥資格認證、107 年 6 月更取得了美國 FDA 頒發的兒科罕見疾病認證，可望利用孤兒藥法規優勢，加速藥物的發展。由於目前市面上並無任何有效藥物或療法，且斯特格病變好發於幼童與青少年，本公司透過取得兒科罕見疾病認證，將增加提早上市的可能性，以期降低對社會及家庭之負擔。

本公司已取得 LBS-008 所屬 RBP4 技術平台的全球專屬授權及專利保護，共有 8 個專利家族。

B.LBS-007：急性白血球病變與實質腫瘤用藥

白血病是因骨髓中常有不正常的白血球過度增生，大量功能不成熟的白血球將抑制骨髓之造血功能。白血病包括急性淋巴性白血病（ALL）、急性骨髓性白血病（AML）、慢性淋巴性白血病（CLL）及慢性骨髓性白血病（CML）。此外，實體腫瘤則包含肺癌、肝癌、胃癌、卵巢癌、胰臟癌等。

目前已知 CDC7 是細胞生命週期中的關鍵調節蛋白質，若細胞週期失去控制，往往演變成癌細胞與腫瘤，因此，在多數癌細胞中發現，CDC7 較一般正常細胞為多。

LBS-007 為非 ATP 競爭性 CDC7 抑制劑，能針對 CDC7 蛋白激酶進行抑制，使癌細胞分裂調節失敗而死亡，但卻不影響正常細胞進行分裂。LBS-007 係經由注射進入血液循環，可流至全身抗癌，無懼於癌細胞擴散到身體各處。

LBS-007 於 107 年 3 月取得美國 FDA 授予治療急性淋巴性白血病之孤兒藥資格認證，可望利用孤兒藥法規優勢，加速藥物的發展及上市，增加該藥物市場價值。

本公司已取得 LBS-007 的全球專屬專利保護，共有 2 個專利家族。

C.LBS-009：非酒精性脂肪肝及第二型糖尿病用藥

非酒精性脂肪肝、非酒精性脂肪肝炎、第二型糖尿病是現代人忙碌生活所產生的文明病，現今各大藥廠均在積極投入治療文明病藥物之研究與開發，以因應現今的生活方式。

脂肪細胞會分泌脂聯素協助胰島素處理血糖，將熱量轉換成脂肪，儲存在脂肪細胞內。當視黃醇結合蛋白 4 (RBP4) 濃度高時，脂肪細胞發炎的機率變高，產生胰島素抵抗現象，脂肪細胞會減少分泌脂聯素，引起第二型糖尿病，並開始釋放游離脂肪酸，造成肝臟形成過多的三酸甘油脂，因而導致非酒精性脂肪肝，最終產生肝臟硬化，病患只能移植肝臟。

LBS-009 目前針對非酒精性脂肪肝、非酒精性脂肪肝炎、第二型糖尿病進行臨床前試驗。其作用機轉與 LBS-008 類似，已被美國國家衛生研究院所認同，藉由降低視黃醇結合蛋白 4 的濃度，減緩甚至抑制脂肪細胞發炎，可望降低糖尿病及脂肪肝惡化的風險。因此，LBS-008 開發過程的數據，將會是開發 LBS-009 的參考，有利於 LBS-009 開發的進程。

專利佈局方面，LBS-009 源自與 LBS-008 相同的哥倫比亞大學 RBP4 技術平台，本公司取得該技術平台的全球專屬授權及專利保護，共有 8 個專利家族，並進一步開發出 LBS-009 治療老化代謝適應症，如酒精性脂肪肝、非酒精性脂肪肝炎、第二型糖尿病等。本公司自行開發之老化代謝適應症，已在今年完成 PCT 專利申請，共有 4 個新專利家族，預計在 108 年下半年針對主要專利申請國家在全球進行專利佈局。

D.LBS-002：原發性腦癌及轉移性腦癌用藥

顱內腫瘤是指腦內形成異常細胞，其病因至今不明，包括原發性腦癌，或是癌細胞由其他器官轉移來的轉移性腦癌。腦癌治療尤其困難，因為中樞神經系統的血腦障壁為了抵抗外來物質入侵，隔絕有害物質進入腦部，但同時也阻斷治療藥物進入中樞神經系統，因此目前尚未有針對腦癌的有效治療方式。

LBS-002 為全球首個具備血腦障壁通透性且對癌細胞較專一的抗微管聚合抗癌藥物，實驗證實可通過血腦障壁，並與癌細胞之微管蛋白結合，阻止癌細胞內的微管生成，進而抑制癌細胞分裂增長，使癌細胞凋零死亡。除治療原發性腦癌之外，本公司亦將其他腫瘤造成之轉移性腦癌列為其適

應症。此產品專屬授權自澳洲雪梨大學，已在多個國際期刊與國際會議證實其卓越的臨床前腫瘤治療效果。

本產品專利源自澳洲雪梨大學，本公司於 105 年自雪梨大學授權 104 年所申請的藥物組成專利，並在本公司研發團隊的努力下進行藥物改良與研發，於 106 年將本公司的研發成果完成專利申請，佈局含括藥物組成專利與相關化合物的保護，目前雪梨大學加上本公司自行申請專利共有 2 個專利家族，本公司預計在 109 年下半年針對主要專利申請國家在全球進行專利佈局。

4.競爭情形

A.LBS-008：乾性黃斑部病變及斯特格病變用藥

乾性黃斑部病變及斯特格病變目前並無任何有效治療藥物或療法，國際上為數不多開發中的乾性黃斑部病變新藥的機轉主要以消炎為主，且主要採用注射方式治療，因此針對的病患群體主要以晚期的乾性黃斑部病變為主。本公司 LBS-008 為一口服用藥，透過降低並調節血液內主要運輸維他命 A 進入眼睛的 RBP4 蛋白質，來減少並調節進入視覺循環的維他命 A 數量，在不干擾視覺循環運作的情況下減少 A2E 的產生，以減緩或阻止黃斑部病變與斯特格病變的惡化，預計其可治療病患群體可延伸到較為早期的乾性黃斑部病變病患，加上其為口服用藥，預計病患接受治療的意願較高，潛在病患群體將更為廣大。目前國際上另兩家公司針對該適應症開發口服藥物為：

- (1) Acucela 所開發的 Emixustat 是針對 RPE65 的拮抗劑，但 RPE65 正是視覺循環不可缺少的元素，抑制 RPE65 有可能導致視覺循環不完整，反而影響視力。其針對乾性黃斑部病變的臨床二/三期已經失敗，目前正展開斯特格病變臨床二期試驗。
- (2) Alkeus 所開發的 ALK-001 是針對斯特格病變與乾性黃斑部病變的氘化維他命 A 化合物（Deuterated Vitamin A），機轉為透過給予患者人造維他命 A 而減少天然維他命 A 所引起的 A2E 產生，目前正展開斯特格病變臨床二期試驗與乾性黃斑部病變的臨床三期試驗。

B.LBS-007：白血病及實質腫瘤用藥

目前市面上尚未出現以 CDC7 為標靶的藥物。白血病常見的治療方式以化學治療為主，但其副作用極高。免疫療法雖然針對白血病有成功案例，但免疫療法適用族群有限，治療過程亦因需要個人客製化，療法非常複雜且價格十分昂貴。目前市場上白血病的一線療法，毒性普遍太強，尚未出現有效標靶用藥。

日本藥廠 Takeda 所開發的 TAK-931 也是標靶 CDC7，並且準備進入臨床二期。但 TAK-931 屬於 ATP 競爭性抑制劑（ATP competitive inhibitor），對 CDC7 選擇性差，且對正常細胞毒性較大，並會抑制其他需要 ATP 激酶的正常生化反應，體內 ATP 濃度高低更會造成藥效差異，其可能與市面上化療藥物的療效接近。本公司 LBS-007 則屬於非 ATP 競爭性抑制劑，對癌細胞的專一性高，同時對正常細胞影響較小。因此，即便 TAK-931 較早上市，也難以與本公司的 LBS-007 競爭。

Eli Lilly 所開發的 LY3143921 也是標靶 CDC7，並且將針對 p53 基因突變之實質腫瘤進入臨床一期，但其適應症並未包括白血病。目前 LY3143921

的公開資訊相當有限，但從市場面來看，即便 LY3143921 與 LBS-007 同時上市，其目標市場也不完全相同。

C.LBS-009：非酒精性脂肪肝炎及第二型糖尿病用藥

目前市面上尚無治療非酒精性脂肪肝炎及第二型糖尿病的藥物。國際同業投入非酒精性脂肪肝炎，且皆為口服用藥，目前 Intercept 的 Ocaliva 和 Genfit 的 Elafibranor 都已進入臨床三期，而又以 Intercept 的 Ocaliva 的進度最快，該公司已於 108 年 2 月宣布臨床三期關鍵數據。Ocaliva 針對適應症是非酒精性脂肪肝所引起的肝纖維化，屬於非酒精性脂肪肝炎晚期，與 LBS-009 的目標市場不同。

D.LBS-002：腦癌用藥

目前市面上尚未出現有效治療腦癌的藥物。臨床治療多為第一線手術清除加上化療或放射治療，第一線化療藥物用於實質腫瘤治療，主要分做三大種類：紫杉醇類（Taxol Domain）、长春花鹼類（Vinca Domain）、與秋水仙素類（Colchicine Domain）等。惟腦部特有的血腦障壁構造，使藥物進入腦部的濃度通常不高，因此多數化療藥物對於腦瘤的治療效果均不彰，其高劑量的化療藥物毒性，反而對病人身體造成極大負擔。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1）所營業務之技術層次

A.RBP4 平台：嶄新的抗老化代謝技術，潛藏逾 400 項藥物開發價值

在全球近百份科學期刊中指出，RBP4 的濃度會隨著人體老化而增高，造成黃斑部病變及代謝疾病的發生。在血液中，過量的 RBP4 將可能導致眼睛中的 A2E 毒素產生，致使視網膜色素上皮層細胞死亡；在脂肪細胞中，過量的 RBP4 會誘發 CD4 T 細胞引起脂肪細胞局部性免疫發炎反應。此免疫發炎反應會促使胰島素阻抗進而導致第二型糖尿病，另外也會促使更多的游離脂肪酸從脂肪細胞被釋放。這些過量的游離脂肪酸累積於肝臟，進而導致非酒精性脂肪肝炎。

市場首見 RBP4 技術平台源自全球頂尖機構—美國哥倫比亞大學（簡稱哥大），本公司在與數家大型國際藥廠競爭中脫穎而出，無論在臨床試驗設計與法規策略等規劃皆獲得哥大與 NIH 認可，甚至打破哥大紀錄，僅耗時數月餘便取得 RBP4 技術平台的全球專屬授權與專利保護。

本公司與哥大在此技術平台上已開發出超過 400 個潛在藥物並享有全球專利保護，其中，治療乾性黃斑部病變與斯特格病變用藥 LBS-008，以及治療非酒精性脂肪肝、非酒精性脂肪肝炎、第二型糖尿病用藥 LBS-009 便是出自該平台。目前上述疾病都無有效藥物可以治療，本公司優先從 RBP4 平台中篩選出具龐大市場潛力的 LBS-008 與 LBS-009，由於已有許多實驗數據可互相參考，預計能有效利用研發資源，節省開發之時間成本。英國國家健康研究院（NIHR，National Institute Health Research）於 107 年在其針對乾性黃斑部病變與斯特格病變的系統性回顧報告（Systematic Review）中，肯定 LBS-008 透過降低血液內 RBP4 為最具潛力來治療乾性黃斑部病變和斯特格病變的作用機轉。

本公司相信，RBP4 平台將會是一個嶄新的抗老化代謝技術，將對全球快速增長的肥胖及老年人口帶來巨大的醫療福祉。

B.CDC7 標靶技術平台

CDC7 是細胞週期過程中參與真核 DNA 複製的一種蛋白激酶，經實驗研究發現，在多數癌細胞中 CDC7 的表現量較高。透過抑制 CDC7 活性，可使癌細胞的 DNA 複製不完全，令其無法增生，進而凋亡，然而，其對於正常細胞則只會造成暫時休眠，一旦停藥就會恢復運作。CDC7 抑制劑具選擇性的機制讓它成為近年在國際藥廠間極受歡迎的標靶新寵，如武田（Takeda）和禮來（Eli Lilly）等皆積極投入開發 CDC7 標靶相關藥物，但迄今尚未有任何標靶 CDC7 的藥物上市，本公司搶占先機、掌握技術趨勢的眼光能與國際大廠抗衡。

本公司市場首見 CDC7 技術平台源自全球頂尖機構—哥倫比亞大學，以及世界權威癌症研究中心—紀念斯隆凱特琳癌症中心合作開發，本公司取得該技術平台全球專屬授權與全球專利保護。目前本公司利用該平台所開發出的第一項藥物為 LBS-007，預期適應症包括急性白血病、實質腫瘤等。相較國際同業開發中產品，本公司開發的 LBS-007 為天然萃取物，有著非 ATP 競爭性及高生物相容性之特性，標靶精準度更高，對人體的毒性及副作用較小，極具市場競爭性。

臨床前試驗結果顯示，相較於目前市面上癌症標靶用藥多為單一適應症，LBS-007 同時能在實質腫瘤，如胰臟癌、肝癌、胃癌、小細胞肺癌、卵巢癌等有治療效果，預期未來市場將不僅侷限於白血病，可廣效應用於多種實質腫瘤。

(2)研究發展情形

A.LBS-008

LBS-008 已於 107 年 10 月在澳洲針對乾性黃斑部病變、斯特格病變招募健康受試者展開臨床一期試驗（澳大利亞-紐西蘭臨床註冊號碼：ACTRN12618001823268），預計於 108 年下半年完成該臨床一期試驗。LBS-008 也於 108 年 4 月通過美國 FDA 人體臨床試驗審查（IND），將攜手美國國家衛生研究院（NIH）與哥倫比亞大學進行臨床一期的單一劑量遞增試驗（SAD），預計在美國招募 48 位受試者，每位受試者將服用一劑試驗藥物後觀察一週，此一臨床試驗之費用將由 NIH 藍圖計畫全額補助。未來將計畫在台灣、澳洲及美國進行斯特格病變臨床一/二期試驗或/及乾性黃斑部病變臨床二期。本公司已取得 LBS-008 所屬 RBP4 技術平台的全球專屬授權及專利保護，共有 8 個專利家族。

LBS-008 於 106 年 9 月及 107 年 5 月分別取得美國食品藥品監督管理局（FDA）及歐洲藥品管理局（EMA）授予治療斯特格病變之孤兒藥資格認證，如果批准上市將享有七年的市場獨賣權。

此外，LBS-008 於 107 年 6 月取得了美國 FDA 頒發的兒科罕見疾病認證，該認證的宗旨是鼓勵醫藥公司開發適用於 18 歲以下的罕見疾病患者之創新療法，當該藥物獲批准時，公司可取得優先審核憑證（Priority Review Voucher），該憑證不但可大幅縮短美國 FDA 的藥證審查時間為六個月內，且可轉賣予其他公司，例如 United Therapeutics 於 104 年便以 3.5 億美元將其憑證轉賣予 AbbVie，足以見得此憑證的價值。兒科罕見疾病認證也因為給予的獎勵遠勝於孤兒藥資格認證，其通過的門檻也較高。由於 LBS-008 已經取得孤兒藥資格認證及兒科罕見疾病認證，我們相信若其臨床二期驗

證其有效性，將極有可能申請快速通道（Fast Track）與加速審核通過（Accelerated Approval），提早上市以挽救年輕生命的美好視野。

B.LBS-007

LBS-007 預計於 109 年進行急性白血病患者臨床一期試驗，每位受試者將每 21 日連續靜脈輸注試驗藥物 7 日直至疾病惡化進入觀察期，預計於 111 年完成臨床一期試驗。未來計畫在台灣、澳洲及美國進行急性白血病患者臨床二期試驗。

本公司在得到急性白血病患者臨床一期試驗初步結果後，將同步進行實質腫瘤臨床一期試驗，未來亦計畫在台灣、澳洲及美國進行實質腫瘤臨床二期試驗。本公司已取得 LBS-007 的全球專屬專利保護，共有 2 個專利家族。

目前急性骨髓性白血病及急性淋巴性白血病主要治療方式以化療為主，但化療的副作用大且復發率高，尚無可以適用於多數人的有效標靶療法。LBS-007 於 107 年 3 月取得美國 FDA 授予治療急性淋巴性白血病之孤兒藥資格

C.LBS-009

本公司 LBS-009 目前針對非酒精性脂肪肝、非酒精性脂肪肝炎、第二型糖尿病進行臨床前試驗，預計於 110 年展開臨床一期試驗。在小鼠實驗中證實，LBS-009 可以顯著降低血液中 RBP4 的濃度。本公司預期透過口服 LBS-009 可有效控制 RBP4 的濃度，進而控制肝臟脂肪的累積，減緩或阻止因肝臟脂肪累積而造成的發炎。

LBS-009 源自與 LBS-008 相同的哥倫比亞大學 RBP4 技術平台，本公司取得該技術平台的全球專屬授權及專利保護，共有 8 個專利家族，並進一步開發出 LBS-009 治療老化代謝適應症，如酒精性脂肪肝、非酒精性脂肪肝炎、第二型糖尿病等。本公司自行開發之老化代謝適應症，已在今年完成 PCT 專利申請，共有 4 個新專利家族，預計在 108 年下半年針對主要專利申請國家在全球進行專利佈局。

D.LBS-002

本公司 LBS-002 目前針對腦癌進行臨床前試驗。在小鼠實驗中證實，LBS-002 經腹腔注射後，與已知能有效穿過血腦障壁的抗憂鬱藥物 fluoxetine 比較，在相同劑量的情況下，兩者均可穿透血腦障壁，惟 LBS-002 於腦部藥物累積較高。在細胞實驗中證實，無論腦瘤細胞株的惡性程度，LBS-002 皆能有效造成細胞凋亡，治療腦瘤細胞株與高惡性度腦瘤細胞株效果均佳。而且 LBS-002 相較於臨床常用的太平洋紫杉醇有更佳的腫瘤專一性，對正常細胞較無危害。

LBS-002 專利源自澳洲雪梨大學，本公司於 105 年自雪梨大學授權 104 年所申請的藥物組成專利，並在本公司研發團隊的努力下進行藥物改良與研發，於 106 年將本公司的研發成果完成專利申請，佈局含括藥物組成專利與相關化合物的保護，目前雪梨大學加上本公司自行申請專利共有 2 個專利家族，本公司預計在 109 年下半年針對主要專利申請國家在全球進行專利佈局。

(3)研究發展人員與其學經歷

A.研發團隊學歷分布

單位：人數

學歷	107 年度	108 年 5 月 31 日
博士	5	4
碩士	3	3
大專/大學	1	1
高中（含）以下	0	0
合計	9	8

B.主要研發人員學經歷

(A)林雨新博士（董事長暨執行長）－澳洲雪梨大學醫學博士，專攻神經內科、免疫學及臨床試驗。同時在墨爾本大學時師承諾貝爾醫學獎得主－貝里·馬歇爾教授，學習臨床試驗和新藥開發，並獲得神經專科證書。曾於哈佛大學醫學院進行腫瘤科臨床學者訓練，亦在哥倫比亞大學、倫敦商學院及香港大學取得企管碩士學位。專業研究包括心血管疾病、腎臟醫學、血管及移植手術、免疫療法、神經系統、及癌症領域，曾任數家國際藥廠之新藥開發顧問，對於未被滿足醫療需求和腫瘤免疫學、心血管疾病、自體免疫及抗發炎領域的創新藥物開發有著豐富的經驗。

(B)王正琪博士（研發長）－台灣大學生化科學博士暨加州大學聖地牙哥分校企業管理碩士。曾於美國史克利普斯研究中心博士後研究。8年新藥開發經驗，包含臨床前藥理、毒理試驗、臨床試驗設計，曾擔任國內著名生技醫藥公司醫學事務、研究發展部門經理，具備多年研發實務經驗。

(C)陳虹瑋（營運長暨臨床營運處處長）－台大藥學所碩士。具備13年醫藥研發領域相關經驗，負責臨床試驗設計及執行、新藥法規、新藥研發規劃。曾任職於美商輝瑞大藥廠、國內著名生技公司等。

(4)最近五年度每年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研發費用	不適用	不適用	32,423	122,853	104,002
營業收入淨額	不適用	不適用	190	—	—
研發費用占營業收入淨額比	不適用	不適用	17,064.74	不適用	不適用

註：本公司成立於105年5月12日。

(5)最近五年度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本公司於105年取得哥倫比亞大學的視黃醇結合蛋白4（RBP4）技術平台與CDC7標靶技術之全球專屬授權與專利保護。於105至107年間，本公司利用RBP4技術平台開發針對治療乾性黃斑部病變與斯特格病變的LBS-008以及針對治療非酒精性脂肪肝炎與第二型糖尿病的LBS-009。LBS-008已於107年展開臨床一期試驗，並預計於108年進入進行斯特格病變臨床一/二期試驗或/及乾性黃斑部病變臨床二期，並啟動授權或合作案洽談。

LBS-009 則預計於 110 年進入臨床一期試驗。此外，本公司利用 CDC7 標靶技術開發了針對白血病和實質腫瘤的非 ATP 競爭性 CDC7 抑制劑 LBS-007，並預計於 109 年進入臨床一期試驗。

(四) 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時間	產品	發展計畫
107 年~108 年	LBS-008	進行健康受試者臨床一期試驗。
109 年~112 年	LBS-008	進行斯特格病變臨床一/二期試驗或/及乾性黃斑部病變臨床二期試驗，並啟動授權或合作案洽談。
109 年~111 年	LBS-007	進行急性白血病臨床一期試驗。
107 年~109 年	LBS-009	進行臨床前試驗。
107 年~111 年	LBS-002	進行臨床前試驗。
107 年~111 年	LBS-003	進行臨床前試驗。

2.長期業務發展計畫

時間	產品	發展計畫
110 年~112 年	LBS-007	進行實質腫瘤臨床一期試驗。
111 年~113 年	LBS-007	進行急性白血病臨床二期試驗，並啟動授權或合作案洽談。
110 年~111 年	LBS-009	進行臨床一期試驗。
112 年~114 年	LBS-002	進行臨床一期試驗。
112 年~114 年	LBS-003	進行臨床一期試驗。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 市場分析

1.主要商品(服務)之銷售(提供)地區

本公司目前產品皆屬於開發階段，未有產品上市，未來LBS-008、LBS-007、LBS-009及LBS-002均擁有全球專屬授權。

2.市場占有率

本公司目前產品皆屬於開發階段，未有產品上市，並無市占率。

3.市場未來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A.LBS-008：乾性黃斑部病變及斯特格病變用藥

根據 GlobalData 研究報告指出(PharmaPoint Age-Related Macular Degeneration - Global Drug Forecast and Market Analysis to 2026)，美國乾性黃斑部病變人口將於 111 年超過 1,100 萬人。根據 The Lancet 統計，109 年全球約有 2 億名黃斑部病變患者，到 129 年預估達到約 3 億人，且歐美人士罹患黃斑部病變的比例又較高。

根據濕性黃斑部病變主要用藥 Eylea 的銷售藥廠 Regeneron 及 Lucentis 的銷售藥廠 Roche 與 Novartis 的財報數據，107 年 Eylea 的全球銷售已高達 100 億美元，因約 90%的黃斑部病變屬於乾性黃斑部病變，其餘 10%為濕性黃斑部病變，乾性黃斑部病變病人數為濕性黃斑部病變的 9 倍，預估乾性黃斑部病變藥物全球最高銷售額將達到 200 億美元。

斯特格病變屬於遺傳性罕見疾病，根據 EvaluatePharma 統計，104 年全球孤兒藥總營收達 1,020 億美元，預測 109 年，全球孤兒藥市場上看 1,760 億美元，成長率是一般藥物的 2 倍。根據 WiseGuyReports 報告，105 年斯特格病變市場規模約 8 億美元，並預計於 116 年增長至約 16 億美元（複合年成長率為 6.7%）。

B.LBS-007：白血病及實質腫瘤用藥

LBS-007 與 LBS-008 相同，目前市面上尚未出現以 CDC7 為標靶的藥物。臨床前試驗結果顯示，LBS-007 同時能在實質腫瘤，如胰臟癌、肝癌、胃癌、小細胞肺癌、卵巢癌等有治療效果，預期未來市場將不僅侷限於白血病，可廣效應用於多種實質腫瘤。預期最高銷售額可對比 Avastin 或 Keytruda (PD-1 Inhibitor)等多癌症標靶藥物；107 年兩者銷售額分別達到約 67 億美元及約 71 億美元，且 Keytruda 的銷售額還持續快速增長中（107 年增長 88%）。

C.LBS-009：非酒精性脂肪肝炎用藥

根據 GlobalData 報告(OpportunityAnalyzer NASH and Opportunity Analysis and Forecasts to 2026)指出，美國 106 年罹患非酒精性脂肪肝炎的人口約有 3,100 萬人，且因飲食的西化與精緻化、運動量不足以及生活習慣改變等，使得肥胖以及罹患脂肪肝的比例逐年增加。GlobalData 並預計 NASH 藥物在美國的銷售額將在 115 年超過 220 億美元。

D.LBS-002：腦癌用藥

根據 Cancer.Net 的數據，美國於 106 年約有 2.4 萬個原發性腦癌患者，單以五成的美國原發性腦癌患者會接受藥物治療，並以 Avastin 每年醫療費用約為五萬美元為參考，美國原發性腦癌市場約有六億美元。值得一提的是，腦癌的患者中，轉移性腦癌的患者數量遠高於原發性腦癌患者，根據 Radiation Oncology 報告，約有 40% 的癌症患者會出現腦部轉移，其中又以肺癌和乳癌為多數。根據 BMJ Journal 針對肺癌轉移至腦部的報告及 Japanese Journal of Clinical Oncology 針對乳癌轉移至腦部的報告，肺癌及乳癌轉移至腦部的機率分別為五成和三成，再以 GlobalData 統計美國肺癌人口約 32 萬、乳癌人口約 110 萬來預估，僅美國就約有 49 萬個轉移性腦癌患者，足見腦癌市場規模十分可觀。

4.競爭利基

- A.乾性黃斑部病變及斯特格病變目前並無任何有效治療藥物或療法，國際上為數不多開發中的乾性黃斑部病變新藥的機轉主要以消炎為主，且主要採用注射方式治療，因此針對的病患群體主要以晚期的乾性黃斑部病變為主。本公司 LBS-008 為一口服用藥，透過降低並調節血液內主要運輸維他命 A 進入眼睛的 RBP4 蛋白質，來減少並調節進入視覺循環的維他命 A 數量，在不干擾視覺循環運作的情況下減少 A2E 的產生，以減緩或阻止黃斑部病變與斯特格病變的惡化，預計其可治療病患群體可延伸至較為早期的乾性黃斑部病變病患。也因 LBS-008 不直接干擾視覺循環，預計可避免對視覺循環所產生的副作用。此外，LBS-008 為口服用藥，預計相較於侵入眼球注射的藥物治療更可以被病患接受，提高接受治療的意願，潛在病患群體將更為廣大。
- B.仁新醫藥獨特的市場競爭優勢在於擁有二大市場價值極高的創新技術平台：一為代謝疾病平台 RBP4、一為全癌症技術平台 CDC7，皆具龐大的藥物開發價值。本公司將持續專注未被滿足醫療需求，利用兩大技術平台針對不同適應症開發更多創新藥物。
- (A)RBP4 平台：市場首見 RBP4 嶄新的抗老化代謝技術平台源自全球頂尖機構—美國哥倫比亞大學（簡稱哥大），本公司與哥大在此技術平台上已開發出超過 400 個潛在藥物並享有全球專屬授權及專利保護，其中，治療乾性黃斑部病變與斯特格病變用藥 LBS-008，以及治療非酒精性脂肪肝、非酒精性脂肪肝炎、第二型糖尿病用藥 LBS-009 都是出自該平台。目前上述疾病都無有效藥物可以治療，本公司優先從 RBP4 平台中篩選出具龐大市場潛力的 LBS-008 與 LBS-009，由於已有許多實驗數據可互相參考，預計能有效利用研發資源，節省開發之時間成本。
- (B)CDC7 平台：CDC7 是新一代的抗癌標靶，近年逐漸成為創新小分子藥物開發顯學，各大國際藥廠爭相投入研究，但迄今尚未有任何標靶 CDC7 的藥物上市，本公司搶占先機、掌握技術趨勢的眼光能與國際大廠抗衡。市場首見 CDC7 技術平台源自全球頂尖機構—哥倫比亞大學，以及世界權威癌症研究中心—紀念斯隆凱特琳癌症中心合作開發。臨床前試驗結果顯示，LBS-007 同時能在實質腫瘤，如胰臟癌、肝癌、胃癌、小細胞肺癌、卵巢癌等有治療效果，預期未來市場將不僅侷限於白血病，可廣效應用於多種實質腫瘤。

(C)仁新醫藥在新藥領域與美國國家級研究單位、國際頂尖醫學研究機構—紀念斯隆凱特琳癌症中心、哥倫比亞大學、澳洲雪梨大學等共同合作，不但授權引進業界最尖端之技術與藥品，更與其攜手進行臨床開發，備受國際藥界矚目。此外，本公司 106 年接獲嬌生國際大廠邀請，進駐旗下育成中心 JLABS，創台灣生技新藥公司首例，成功插旗美國生技業三大聚落之一的聖地牙哥。在藥物開發期間就能與國際藥廠接軌，運用其資源吸取經驗，不但厚實本公司的技術研發量能，亦可為下一階段的臨床試驗與國際藥廠授權合作鋪路暖身。

5.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A)新藥開發耗費大量時間及資金進行臨床試驗及藥物生產

因應對策：

a.不購置自有設施

本公司主要核心以研發創新技術及臨床開發為主，以台灣為營運中心，設立實驗室於南港生技育成中心，並且進駐美國嬌生創新育成中心 JLABS，有效利用研發資源。針對大型研究開發及臨床試驗活動，本公司將透過醫藥研發服務機構委外進行，進而降低昂貴設備及廠房之建置成本。

b.一藥雙用策略

本公司採取「暢銷藥」及「孤兒藥」一藥二用的雙軌策略。例如，LBS-008除了可用於治療超過1,000萬人罹患乾性黃斑部病變之美國患者外，本公司已取得美國FDA及歐洲EMA授予治療斯特格病變之孤兒藥資格認證，及美國FDA頒發的兒科罕見疾病認證。LBS-007之適應症除急性白血病及實質腫瘤外，亦已取得美國FDA授予治療急性淋巴性白血病之孤兒藥資格認證。

本公司每項候選新藥均有二大目標銷售市場，不僅能追求藥物市場價值的極大化，並更有機會提早上市造福罕見疾病患者及享有七年的市場獨賣權。

c.獲得各國政府及國際頂尖醫學機構之贊助

本公司的資金運用規劃良好，事先考量各國研發相關法令規定，並提前選定於美國及澳洲設立子公司，LBS-008 臨床前與美國臨床一期試驗費用主要係由NIH支付並提供國際藥廠各領域專家資源；澳洲的臨床試驗費用及LBS-002及LBS-003的臨床前試驗費用，預計可獲得澳洲政府約四成的研究費用返還。

(B)新藥開發具高風險之特性，無法確保臨床試驗一定成功

因應對策：

a.慎選具備市場潛力之創新藥物

本公司研究國際醫療市場，針對未被滿足醫療需求，檢視各研究單位之藥物，從中挑選適合藥物並取得全球專屬授權，確保挑選出最具市場潛力之藥物，進行臨床開發。

b.多樣化產品組合、均衡風險

藥物研發存在失敗風險，並非每個臨床試驗都能成功。本公司現有四項主要藥物，LBS-008 已展開臨床一期，同時 LBS-007 正準備申請臨床一期試驗，LBS-009 及 LBS-002 則為臨床前試驗階段的藥物；另同時發展處於化合物優化階段的藥物 LBS-003。短期內本公司將主要發展 LBS-008 及 LBS-007，透過規劃協調各個產品的開發進程，有效分擔新藥開發的財務負擔並降低新藥開發的風險。

c.接軌國際藥廠，透過授權降低風險及財務負擔

由於推進臨床後期乃至於上市的風險及資本需求極高，本公司除了與世界級產學界權威合作開發藥物，同時保持緊密與國際藥廠接軌、瞄準國際市場，預計於完成臨床一期後啟動授權或合作案洽談，除了透過授權或合作案獲得簽約金及里程碑等收益、降低開發成本及財務負擔外，可持續保有未來藥物上市後收取銷售權利金的巨大獲利潛力，更有機會持續引入其他具備強大市場潛力的新藥物。

(二)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 A.LBS-008 為口服用藥，主要針對乾性黃斑部病變和斯特格病變
- B.LBS-007 為注射型用藥，主要針對急性白血病和實質腫瘤
- C.LBS-009 為口服用藥，主要針對非酒精性脂肪肝/肝炎和第二型糖尿病
- D.LBS-002，主要針對原發性腦癌和轉移性腦癌

2.主要產品之產製過程

本公司策略為於完成臨床一期後啟動與國際知名大藥廠的授權或合作案洽談，因此未來藥物量產之產製過程將會由取得授權的藥廠決定。

(三) 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本公司策略為於完成臨床一期後啟動與國際知名大藥廠的授權或合作案洽談，因此未來主要原料之供應將會由取得授權的藥廠決定。目前本公司正在進行的臨床試驗所需要的原料之供應狀況無虞，足夠應付目前規劃之需求。

(四)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進(銷)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本公司自105年5月設立，目前仍處新藥研發階段，106及107年度皆無商品進貨。

(五) 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表：不適用。

(六) 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表：不適用。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單位：人

年 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當年度截至 5 月 31 日
員 工 人 數	主管級人員	4	4	4
	一般職員	6	8	8
	研發及技術人員	5	7	6
	合 計	15	19	18
平 均 年 歲		35	34	34
平 均 服 務 年 資		0.97	1.48	1.92
學 歷 分 布 比 率	博 士	4	6	5
	碩 士	8	8	8
	大 專	3	5	5
	高 中	0	0	0
	高 中 以 下	0	0	0

四、環保支出資訊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及處分之總額，並說明未來因應對策（包括改善措施）及可能之支出：

本公司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設置工廠，故不適用。

五、勞資關係

（一）列示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 員工福利措施

本公司員工福利措施均依勞動基準法、勞動保險條例、勞工退休條例及相關法令規定。本公司員工享有之福利措施包括勞工保險及全民健康保險、團體保險健康檢查、員工體檢及員工認股權。

2. 進修及訓練

本公司規劃完善的教育訓練體系，包含新進同仁教育訓練（針對新進員工進行公司制度規範訓練）及在職教育訓練，在職教育訓練可由各單位依業務需求自行自外界尋得相關課程，或由各部門辦理內部訓練。

3. 退休制度與實施狀況

本公司的員工退休制度，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規定辦理，按月薪資總額百分之六提撥退休金儲存於勞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

4. 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本公司與員工保持互信的和諧關係，並無因勞資糾紛而遭受損失之情事。

(二) 列示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本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因勞資糾紛而遭受損失之情事。

六、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授權合約	Columbia University	105/09/13~雙方終止合約	取得 LBS-008 全球專屬授權	無
授權合約	Columbia University	105/10/25~雙方終止合約	取得 LBS-007 全球專屬授權	無
授權合約	The University of Sydney	105/12/05~雙方終止合約	取得 LBS-002 全球專屬授權	無
租賃合約	Janssen Research & Development, LLC	108/03/15~雙方終止合約	嬌生 (J&J) 育成中心 J Labs 租賃契約	無
租賃合約	財團法人生物技術開發中心	108/01/01~108/12/31	南港生技育成中心租賃契約	無
租賃合約	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105/10/01~108/09/30	辦公室租賃契約	無
顧問合約	Kostantin Pertrukhin	105/09/16~雙方終止合約	聘請 LBS-008 發明者為科學顧問團	無
顧問合約	Mark G. Frattini	108/01/01~108/12/31	聘請 LBS-007 發明者為科學顧問團	無
授權合約	Columbia University	108/3/28~雙方終止合約	擴大 LBS-008 全球專屬授權範圍，取得「治療和預防非酒精性脂肪肝和痛風的 RBP4 拮抗劑」技術	無
臨床試驗合約	Linear Clinical Research Ltd	107/10/24~試驗完成時終止	委託於澳洲地區執行 LBS-008 第一期人體臨床試驗	無
委託服務合約	INC Research LLC	107/10/24~試驗完成時終止	協助收集、彙整及分析臨床試驗藥物不良反應	無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一) 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1. 合併簡明資產負債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註 2)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107 年
流動資產		—	—	411,194	425,734	281,34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	2,088	3,107	2,777
無形資產		—	—	111,925	112,559	109,739
其他資產		—	—	1,665	1,150	1,482
資產總額		—	—	526,872	542,550	395,339
流動負債	分配前	—	—	49,010	25,254	17,850
	分配後	—	—	49,010	25,254	17,850
非流動負債		—	—	—	—	—
負債總額	分配前	—	—	49,010	25,254	17,850
	分配後	—	—	49,010	25,254	17,850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	—	477,862	517,296	377,489
股本		—	—	520,000	593,860	595,000
資本公積		—	—	—	125,200	125,278
保留盈餘 (待彌補虧損)	分配前	—	—	(42,190)	(201,309)	(339,825)
	分配後	—	—	(42,190)	(201,309)	(339,825)
其他權益		—	—	52	(455)	(2,964)
庫藏股票		—	—	—	—	—
非控制權益		—	—	—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	—	477,862	517,296	377,489
	分配後	—	—	477,862	517,296	377,489

註 1：本公司自 105 年設立日起，財務報告係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故無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註 2：本公司設立於 105 年 5 月 12 日，財務資訊未滿 5 年。

2.合併簡明綜合損益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2）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107 年
營業收入		—	—	190	—	—
營業毛利		—	—	190	—	—
營業淨損		—	—	(41,260)	(161,330)	(155,60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	—	(930)	2,211	5,128
稅前淨損		—	—	(42,190)	(159,119)	(150,476)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損）		—	—	(42,190)	(159,119)	(138,516)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本期淨利（損）		—	—	(42,190)	(159,119)	(138,51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	—	52	(507)	(2,509)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42,138)	(159,626)	(141,025)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	—	(42,190)	(159,119)	(138,516)
淨利歸屬於 非控制權益		—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母公司業主		—	—	(42,138)	(159,626)	(141,025)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非控制權益		—	—	—	—	—
每股虧損（元）		—	—	(1.61)	(2.91)	(2.33)

註1：本公司自105年設立日起，財務報告係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故無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註2：本公司設立於105年5月12日，財務資訊未滿5年。

3.個體簡明資產負債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2）				
		103年	104年	105年	106年	107年
流動資產		—	—	408,797	392,497	199,415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	2,243	29,329	151,70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	2,088	2,879	1,819
無形資產		—	—	111,925	112,559	32,595
其他資產		—	—	1,665	793	763
資產總額		—	—	526,718	538,057	386,298
流動負債	分配前	—	—	48,856	14,668	8,809
	分配後	—	—	48,856	14,668	8,809
非流動負債		—	—	—	6,093	—
負債總額	分配前	—	—	48,856	20,761	8,809
	分配後	—	—	48,856	20,761	8,809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	—	477,862	517,296	377,489
股本		—	—	520,000	593,860	595,000
資本公積		—	—	—	125,200	125,278
保留盈餘 (待彌補虧損)	分配前	—	—	(42,190)	(201,309)	(339,825)
	分配後	—	—	(42,190)	(201,309)	(339,825)
其他權益		—	—	52	(455)	(2,964)
庫藏股票		—	—	—	—	—
非控制權益		—	—	—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	—	477,862	517,296	377,489
	分配後	—	—	477,862	517,296	377,489

註1：本公司自105年設立日起，財務報告係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故無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註2：本公司設立於105年5月12日，財務資訊未滿5年。

4.個體簡明綜合損益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2）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107 年
營業收入		—	—	190	—	—
營業毛利		—	—	190	—	—
營業淨損		—	—	(40,293)	(114,106)	(79,26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	—	(1,897)	(45,013)	(59,107)
稅前淨損		—	—	(42,190)	(159,119)	(138,371)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損）		—	—	(42,190)	(159,119)	(138,516)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本期淨利（損）		—	—	(42,190)	(159,119)	(138,51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	—	52	(507)	(2,509)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42,138)	(159,626)	(141,025)
每股虧損（元）		—	—	(1.61)	(2.91)	(2.33)

註1：本公司自105年設立日起，財務報告係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故無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註2：本公司設立於105年5月12日，財務資訊未滿5年。

（二）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年度	會計師事務所	簽證會計師	查核意見
103 年	(註)	(註)	(註)
104 年	(註)	(註)	(註)
105 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張鼎聲、吳怡君	無保留意見
106 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張鼎聲、吳怡君	無保留意見
107 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張鼎聲、吳怡君	無保留意見

註：本公司成立於105年5月12日，因此103及104年度並未有財務資料經會計師查核。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合併財務分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分析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註 2)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107 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	—	9.30	4.65	4.51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	—	22,886.11	16,649.37	13,593.41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	—	839.00	1,685.81	1,576.14
	速動比率		—	—	838.80	1,671.77	1,551.11
	利息保障倍數		—	—	—	—	—
經營能力 (註 4)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	—	—	—	—
	平均收現日數		—	—	—	—	—
	存貨週轉率(次)		—	—	—	—	—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	—	—	—	—
	平均銷貨日數		—	—	—	—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	—	—	—	—
	總資產週轉率(次)		—	—	—	—	—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	—	(註 5)	(29.76)	(29.53)
	權益報酬率(%)		—	—	(註 5)	(31.98)	(30.96)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	—	(8.11)	(26.79)	(25.29)
	純益率(%)		—	—	(22,205.26)	—	—
	每股虧損(元)		—	—	(1.61)	(2.91)	(2.33)
現金流量 (註 6)	現金流量比率(%)		—	—	—	—	—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	—	—	—
	現金再投資比率(%)		—	—	—	—	—
槓桿度 (註 7)	營運槓桿度		—	—	—	—	—
	財務槓桿度		—	—	—	—	—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增減變動達 20%說明：無。							

註 1：上列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本公司設立於 105 年 5 月 12 日，財務資訊未滿 5 年。

註 3：本公司自 105 年起採用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或解釋公告，財務資訊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4：本公司現為新藥研發階段，尚未產生營業收入，故不予計算經營能力之各項比率分析。

註 5：本公司於 105 年成立，故無前期資訊計算。

註 6：因本公司現為新藥研發階段，尚未產生營業收入，本公司營業活動現金流量呈淨現金流出，故相關現金流量比率不適用。

註 7：本公司現為新藥研發階段，尚未產生營業收入，故不予計算槓桿度之各項比率分析。

註 8：財務比率計算公式如下：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現金流量

-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

6.槓桿度：

-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2.個體財務分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註 2)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107 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	—	9.28	3.86	2.28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	—	22,886.11	18,179.54	20,752.56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	—	836.74	2,675.87	2,263.76
	速動比率	—	—	836.54	2,662.18	2,229.87
	利息保障倍數	—	—	—	—	—
經營能力 (註 4)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	—	—	—	—
	平均收現日數	—	—	—	—	—
	存貨週轉率(次)	—	—	—	—	—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	—	—	—	—
	平均銷貨日數	—	—	—	—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	—	—	—	—
	總資產週轉率(次)	—	—	—	—	—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	—	(註 5)	(29.89)	(29.97)
	權益報酬率(%)	—	—	(註 5)	(31.98)	(30.96)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	—	(8.11)	(26.79)	(23.26)
	純益率(%)	—	—	(22,205.26)	—	—
	每股虧損(元)	—	—	(1.61)	(2.91)	(2.33)
現金流量 (註 6)	現金流量比率(%)	—	—	—	—	—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	—	—	—
	現金再投資比率(%)	—	—	—	—	—
槓桿度 (註 7)	營運槓桿度	—	—	—	—	—
	財務槓桿度	—	—	—	—	—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增減變動達 20%說明： 負債占資產比率：主要係 107 年其他應付款減少所致。						

註 1：上列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本公司設立於 105 年 5 月 12 日，財務資訊未滿 5 年。

註 3：本公司自 105 年起採用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或解釋公告，財務資訊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4：本公司現為新藥研發階段，尚未產生營業收入，故不予計算經營能力之各項比率分析。

註 5：本公司於 105 年成立，故無前期資訊計算。

註 6：因本公司現為新藥研發階段，尚未產生營業收入，本公司營業活動現金流量呈淨現金流出，故相關現金流量比率不適用。

註 7：本公司現為新藥研發階段，尚未產生營業收入，故不予計算槓桿度之各項比率分析。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或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虧損撥補表之議案等各項表冊，其中財務報表業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虧損撥補表之議案，業經本審計委員會查核，認為尚無不符，爰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之規定報告如上，敬請 鑒核。

仁新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涂三遷 涂三遷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八 年 四 月 二 十 二 日

-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含會計師查核報告、兩年對照之資產負債表、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現金流量表及附註或附表：請參閱第 98 頁至第 146 頁。
-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請參閱第 147 頁至第 197 頁。
-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一) 合併財務狀況－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差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425,734	281,341	(144,393)	(33.9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107	2,777	(330)	(10.62)
無形資產	112,559	109,739	(2,820)	(2.51)
其他資產	1,150	1,482	332	28.87
資產總額	542,550	395,339	(147,211)	(27.13)
流動負債	25,254	17,850	(7,404)	(29.32)
非流動負債	—	—	—	—
負債總額	25,254	17,850	(7,404)	(29.32)
股本	593,860	595,000	1,140	0.19
資本公積	125,200	125,278	78	0.06
待彌補虧損	(201,309)	(339,825)	(138,516)	68.81
其他權益	(455)	(2,964)	(2,509)	551.43
權益總額	517,296	377,489	(139,807)	(27.03)
最近二年度增減變動比率達 10%以上，且變動金額達當年度資產總額 1%以上者，主要原因分析說明如下：				
1.流動資產減少：主係本公司尚處研發階段，持續投入研發等相關支出所致。				
2.流動負債減少：主係 107 年度其他應付款減少所致。				
3.待彌補虧損增加：主係 107 年度淨損所致。				

(二) 個體財務狀況－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差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392,497	199,415	(193,082)	(49.19)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29,329	151,706	122,377	417.2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879	1,819	(1,060)	(36.82)
無形資產	112,559	32,595	(79,964)	(71.04)
其他資產	793	763	(30)	(3.78)
資產總額	538,057	386,298	(151,759)	(28.21)
流動負債	14,668	8,809	(5,859)	(39.94)
非流動負債	6,093	—	(6,093)	(100.00)
負債總額	20,761	8,809	(11,952)	(57.57)
股本	593,860	595,000	1,140	0.19
資本公積	125,200	125,278	78	0.06
待彌補虧損	(201,309)	(339,825)	(138,516)	68.81
其他權益	(455)	(2,964)	(2,509)	551.43
權益總額	517,296	377,489	(139,807)	(27.03)

項目 \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差異	
			金額	%
最近二年度增減變動比率達 10%以上，且變動金額達當年度資產總額 1%以上者，主要原因分析說明如下：				
1.流動資產減少：主係本公司尚處研發階段，持續投入研發等相關支出所致。				
2.採權益法之投資增加：主係 107 年度為投入 LBS-008 研發支出，大幅增加開曼子公司之投資案所致。				
3.無形資產減少：主係專門技術 LBS-008 讓與開曼子公司所致。				
4.流動負債減少：主係 107 年度其他應付款減少所致。				
5.非流動負債減少：主係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貸餘減少所致。				
6.待彌補虧損增加：主係 107 年度淨損所致。				

二、財務績效

(一) 合併財務報告經營結果分析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差異	
			金額	%
營業收入	—	—	—	—
營業成本	—	—	—	—
營業毛利	—	—	—	—
營業費用	161,330	155,604	(5,726)	(3.55)
營業淨損	(161,330)	(155,604)	5,726	(3.5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2,211	5,128	2,917	131.93
稅前淨損	(159,119)	(150,476)	8,643	(5.43)
本期淨損	(159,119)	(138,516)	20,603	(12.95)
最近二年度增減變動比率達 10%以上，且變動金額達當年度資產總額 1%以上者，主要原因分析說明如下：				
1.本期淨損減少：主係 107 年度所得稅利益所致。				

(二) 個體財務報告經營結果分析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差異	
			金額	%
營業收入	—	—	—	—
營業成本	—	—	—	—
營業毛利	—	—	—	—
營業費用	114,106	79,264	(34,842)	(30.53)
營業淨損	(114,106)	(79,264)	34,842	(30.5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45,013)	(59,107)	(14,094)	31.31
稅前淨損	(159,119)	(138,371)	20,748	(13.04)
本期淨損	(159,119)	(138,516)	20,603	(12.95)
最近二年度增減變動比率達 10%以上，且變動金額達當年度資產總額 1%以上者，主要原因分析說明如下：				
1.營業費用減少：主係專門技術 LBS-008 讓與開曼子公司，相關研發費用改由開曼子公司負擔所致。				

項目\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差異	
			金額	%
2.營業外收入及支出損失增加：主係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失之份額增加所致。				
3.稅前淨損減少：主係 107 年度研發費用減少所致。				
4.本期淨損減少：主係 107 年度所得稅利益所致。				

(三) 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須視研發成果而定，暫不適用。

(四) 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本公司仍處於新藥開發階段，未來將視研發成果，與國際大藥廠洽談結盟或授權計畫，以獲取對應之營業收入。目前本公司財務尚屬健全，未來一年發展所需之營運資金充裕，對本公司持續進行之研發計畫及財務業務並無重大不利之影響。

三、現金流量

(一) 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1.合併財務報告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增（減）變動	
		金額	金額	金額	%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47,656)	(125,925)	121,731	(49.15)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4,858)	(473)	34,385	(98.64)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88,860	1,140	(187,720)	(99.40)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1.營業活動淨流出減少，主係106年度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107年度則無此情事所致。					
2.投資活動淨流出減少，主係106年度取得無形資產，107年度則無此情事所致。					
3.籌資活動淨流入減少，主係106年度現金增資致股本較高所致。					

2.個體財務報告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增（減）變動	
		金額	金額	金額	%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31,954)	(60,551)	171,403	(73.90)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79,775)	(114,987)	(35,212)	44.14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88,860	1,140	(187,720)	(99.40)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1.營業活動淨流出減少，主係106年度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107年度則無此情事所致。					
2.投資活動淨流出增加，主係107年度為投入LBS-008研發支出，大幅增加開曼子公司之投資案所致。					
3.籌資活動淨流入減少，主係106年度現金增資致股本較高所致。					

(二) 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無。

(三) 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 1.流動性：107年流動比率為1,576.14%，速動比率為1,551.11%，狀況良好；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預計將維持良好狀況。
- 2.投資計畫：視營運需求辦理。
- 3.籌資計畫：視營運需求辦理。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無。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一) 轉投資政策：

本公司轉投資政策依循發展策略、永續經營等因素，報經董事會通過後由相關執行部門依據內控制度規定辦理。

(二) 最近年度轉投資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改善計畫：

本公司為順利於美國及澳洲地區進行研發及臨床試驗，分別於107年3月27日、107年3月27日與107年8月13日設立登記成立子公司Lin Bioscience International Ltd.、Belite Bio, Inc及RBP4 Pty Ltd，因現階段仍處於新藥研發階段，截至目前尚處於累計虧損狀態。

(三) 未來一年投資計畫：未來將依據各子公司營運需要而增加投資計畫。

六、風險事項應分析評估事項

(一) 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利率變動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106及107年度利息收入分別為637仟元及787仟元，主要係銀行活期存款及商業本票之利息。因本公司並無向銀行融資，無利息支出，利率變動僅影響銀行存款之利息收入，因此目前利率變動對本公司損益無重大影響。

因應措施：

本公司雖無向銀行借款，仍積極與銀行建立及維持良好關係，除爭取優惠存款利率之外，未來若有向銀行融資之必要，方能取得較有利之利率條件，並以最有效益之方式籌措所需資金。

2.匯率變動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目前大部分授權金、里程碑款項及臨床試驗費用係以外幣支付，惟財務報表上外幣貨幣性資產將隨匯率變動之。本公司106及107年度兌換損益分別為1,287仟元及245仟元，因此目前匯率變動對本公司損益無重大影響。

因應措施：

本公司為降低匯率影響，將隨時蒐集匯率資訊，注意國際匯市各主要貨幣走勢及變化，並與銀行保持良好關係，俾能得到更廣泛的外匯訊息與較優惠的匯率報價，必要時視外幣部位及匯率變動情形依「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執行遠期外匯，為自然避險後之外幣淨部位做避險，以降低公司業務經營所產生之匯率風險。

3.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係屬新藥研發公司，現階段仍在研發與臨床試驗階段，通貨膨脹

或緊縮對本公司損益並無重大影響。

因應措施：

本公司將持續與合作夥伴保持密切良好的互動關係，並隨時注意市場價格之波動，適時調整策略及成本結構，降低通貨膨脹變動對本公司損益之影響。

(二) 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未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等情事。若未來因業務發展或避險需求而需進行資金融通、為他人背書保證或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時，將遵照本公司訂定之相關作業程序辦理，並依法令規定落實資訊申報作業。

(三) 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1. 本公司目前新藥開發計畫如下：

(1) LBS-008

LBS-008由全球頂尖機構－哥倫比亞大學（簡稱哥大）與美國國家衛生研究院（簡稱NIH）共同開發，本公司已取得該新藥所屬RBP4技術平台的全球專屬授權及專利保護，共有8個專利家族，預期適應症包括乾性黃斑部病變、斯特格病變等。LBS-008遵循高規格國際級藥物開發流程與要求，臨床前與美國臨床一期試驗費用主要係由NIH支付並提供國際藥廠各領域專家資源，為國際醫藥界鳳毛麟角的合作案例。本公司為加速LBS-008的臨床開發時程，將持續推進LBS-008於澳洲的單一劑量遞增及重複劑量遞增之臨床一期試驗，並預計於108年下半年完成該臨床試驗。

完成臨床一期後，本公司將進行斯特格病變臨床一/二期試驗或/及乾性黃斑部病變臨床二期，並啟動授權或合作案洽談。

(2) LBS-007

LBS-007由哥大與世界權威癌症研究中心－紀念斯隆凱特琳癌症中心（Memorial Sloan Kettering Cancer Center）合作開發，本公司取得該新藥的全球專屬授權與專利保護，目前共有2個專利家族，預期適應症包括急性白血病（包括急性骨髓性白血病、急性淋巴性白血病）及實質腫瘤等。

本公司將持續完善LBS-007的臨床準備工作，預計於109年展開臨床一期試驗。完成臨床一期試驗後預計展開急性白血病的臨床二期及實體腫瘤的臨床一期。

(3) LBS-009

LBS-009源自與LBS-008相同的哥倫比亞大學RBP4技術平台，本公司取得該技術平台的全球專屬授權及專利保護，共有8個專利家族，並進一步開發出LBS-009治療老化代謝適應症，如酒精性脂肪肝、非酒精性脂肪

肝炎、第二型糖尿病等。本公司自行開發之老化代謝適應症，已在今年完成PCT專利申請，共有4個新專利家族，預計在108年下半年針對主要專利申請國家在全球進行專利佈局。

目前本公司針對非酒精性脂肪肝、非酒精性脂肪肝炎、第二型糖尿病已展開臨床前試驗，預計於110年開始臨床一期試驗。

(4)LBS-002

LBS-002目前針對腦癌進行臨床前試驗，專利源自澳洲雪梨大學，本公司於105年取得雪梨大學104年所申請藥物組成專利之授權，並在本公司研發團隊的努力下進行藥物改良與研發，於106年將本公司的研發成果完成專利申請，佈局含括藥物組成（Composition of matter）專利與相關化合物的保護，以及LBS-002於癌症治療的使用方法（Method of Use）專利保護，目前雪梨大學加上本公司自行申請專利共有4個專利家族，本公司預計在109年下半年針對主要專利申請國家在全球進行專利佈局。預計於112年開始臨床一期試驗。

(5)LBS-003

LBS-003目前針對三陰性乳癌進行化合物優化（optimization），本公司已在106年完成LBS-003專利申請，共有1個專利家族，預計在109年下半年針對主要專利申請國家在全球進行專利佈局。預計於112年開始臨床一期試驗。

2.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本公司 108 年將用於上述產品之新藥研發費用預計約 2 億元，各項產品開發計劃將視公司營運狀況及新藥開發臨床試驗進度做適當規劃與調整。

（四）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因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產生重大影響之情事。

台灣在法規面、資金面和市場面，政府投入資源並制訂相關政策，以支持生技醫藥產業之發展，且因本公司目前發展藥物仍在臨床開發階段，故財務業務尚未受美國食品藥品監督管理局（FDA）或歐洲藥品管理局（EMA）藥物法規及新藥審查速度影響。此外，由於本公司新藥產品皆屬治療未被滿足醫療需求（unmet medical need）疾病的新成分新藥（New Chemical Entity），適應症涵跨孤兒藥及兒科罕見疾病認證，我們相信若其臨床二期驗證其有效性，將有可能申請快速通道（Fast Track）與加速審核通過（Accelerated Approval），提早上市。

（五）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因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產生重大影響之情事。

本公司的合作夥伴包括美國國家衛生研究院、哥倫比亞大學、紀念斯隆凱特琳癌症中心及澳洲雪梨大學等世界頂尖機構，並有各疾病領域的國際權威擔任本公司科技諮詢顧問，擁有充分資源可掌握生技醫藥產業的最新技術及產業動態，本公司將隨時關注技術及產業的發展趨勢，並即時評估可能受到的影響且視需要採取因應措施。

(六) 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因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產生重大影響之情事。

本公司自成立以來依法行事，並與世界頂尖醫療機構、醫學權威等密切合作，在國內外擁有創新、高技術且具全球化的良好企業形象。惟新藥開發成敗為影響企業形象重要因素之一，為此，本公司以多項多樣的新藥產品策略分散單一藥物失敗帶來的風險，並計畫持續自行研發或引進創新技術，以強化企業競爭力。

(七) 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進行併購之計畫。

(八) 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擴充廠房之計畫。

(九) 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藥物發展仍在臨床開發階段，並無進貨或銷貨集中之風險。

(十) 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大量移轉或更換之情事。

(十一) 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並無經營權改變之情事。

(十二) 訴訟或非訟事件，應列明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

1. 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目前處理情形：無。

2. 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

(1)負責人林雨新妨害名譽、證券交易法案

本公司負責人林雨新被台灣浩鼎生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浩鼎公司）指控妨害名譽等案件，業經臺北地檢署偵查終結，並於108年6月11日收到臺北地檢署起訴書，雖檢察官相信本公司負責人並無誹謗他人名譽之犯意，惟以公然侮辱及妨害信用罪起訴。本公司負責人堅詞否認涉及本案犯行，本案件目前已進入司法程序，一切靜待司法審理。此案件之事發時間為本公司成立前，且屬本公司負責人私人之案件，與本公司並無關連，對本公司之財務業務並無重大影響之情事。

(2)負責人林雨新及經理人研發長王正琪背信案

本公司負責人林雨新及研發長王正琪於107年9月28日遭檢調單位傳喚調查，該案緣自於浩鼎公司指控背信案件，所指控之事僅涉及爾等過去分別擔任浩鼎公司之醫務處長與研究員期間所發生之事，事發乃關於浩鼎公司主張本公司負責人及經理人於浩鼎公司與馬偕醫院合作案中涉有背信行為而損及浩鼎公司之利益。本公司負責人及研發長均已配合協助調查、詳述事發經過、並協助釐清案情，已向檢調單位表示絕無利用職務圖不法利益或損害浩鼎公司利益之情事，目前仍繫屬士林地檢署偵辦中。本公司強調目前正在開發之潛在藥物，係從美國哥倫比亞大學或澳洲雪梨大學等研究機構授權取得全球獨家專利權，均與浩鼎公司及此案完全無關，且此案性質係屬負責人及研發長私人之案件，與本公司並無關連，目前案件尚在偵查中，對本公司之財務業務並無重大影響之情事。

3. 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五十七條規定情事及公司目前辦理情形：無。

(十三) 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

1.新藥開發為回收期長的高風險投資

新藥開發需經過研發及臨床試驗證實其安全性及有效性，從研發、臨床至上市的時程長達10-15年，對於資源有限的新藥開發公司，臨床試驗失敗通常伴隨營運危機。

因應措施：

A.仁新由台美兩地生技醫藥領域擁有豐富經驗之經營團隊所主導，藉由與國際世界頂尖學術與醫療機構合作，包括美國國家衛生研究院、美國哥倫比亞大學、世界權威癌症研究中心－紀念斯隆凱特琳癌症中心、澳洲雪梨大學（University of Sydney）等，接軌全世界最先進的新藥開發科技。

- B.策略上，本公司鎖定未被滿足醫療需求（unmet medical needs）之疾病進行市場首見藥物（First-in-class）開發，與世界級產學界權威合作開發藥物，緊密與國際藥廠接軌，瞄準國際市場，計畫於完成臨床一期後啟動與國際知名大藥廠的授權或合作案洽談，除了透過授權或合作案獲得簽約金及里程碑等收益、降低開發成本及財務負擔外，可持續保有未來藥物上市後收取銷售權利金的巨大獲利潛力，更有機會持續引入其他具備強大市場潛力的新藥物。
- C.市場方面，我們採取「暢銷藥(blockbuster)」及「孤兒藥(orphan drug)」一藥二用的雙軌策略。例如，LBS-008 除了可用於治療超過 1,000 萬人罹患乾性黃斑部病變之美國患者外，106 年 9 月及 107 年 5 月分別取得美國食品藥品監督管理局（FDA）及歐洲藥品管理局（EMA）授予治療斯特格病變之孤兒藥資格、107 年 6 月更取得了美國 FDA 頒發的兒科罕見疾病認證（Rare Pediatric Disease Designation）；LBS-007 之適應症除了急性白血病及實質腫瘤外，107 年 3 月取得美國 FDA 授予治療急性淋巴性白血病之孤兒藥資格。每項候選新藥均有二大目標銷售市場，不僅能追求藥物市場價值的極大化，並更有機會提早上市造福罕見疾病患者及享有七年的市場獨賣權。
- D.產品與研發規劃方面，本公司以創新及多樣的產品組合提高新藥研發成功機率，本公司開發中的四項主要藥物及 RBP4、CDC7 兩大技術平台皆極具潛力，獲得國際頂尖生醫研究單位與國際藥廠一致認同，潛藏龐大的市場價值。
- E.本公司屬中小規模的新藥開發公司，擁有靈活的組織與單純的營運模式，可隨時調整策略因應新藥開發過程中的不確定性。

2.新藥開發資金需求龐大

新藥開發需要挹注龐大資金於研發及臨床試驗，若開發過程中發現資金短缺，將影響新藥開發進度。

因應措施：

- A.新藥研發過程中，臨床三期試驗將承擔最大之風險及耗費最高之資金資源。因此本公司之營運目標，係將候選小分子藥物推至臨床試驗一、二期，與國際大藥廠洽談授權或合作開發計畫，以獲取高價值的簽約金、里程碑金、以及上市後之銷售權利金。
- B.市場方面，我們採取「暢銷藥(blockbuster)」及「孤兒藥(orphan drug)」一藥二用的雙軌策略。每項候選新藥均有二大目標銷售市場，不僅能追求藥物市場價值的極大化，並更有機會提早上市及享有七年的市場獨賣權，減低新藥開發的資金需求壓力。

C.本公司受惠於美國國家衛生研究院的藍圖計畫，LBS-008 乾性黃斑部病變的臨床前與臨床一期試驗費用主要係由 NIH 支付並提供國際藥廠各領域專家資源，有效減少本公司的開發資金需求。

D.澳洲政府為鼓勵當地新藥研發，制訂研究發展投資抵減優惠及臨床試驗快速展開機制。本公司已透過澳洲子公司於當地進行臨床前研究及部分臨床試驗，並獲得澳洲政府約四成的研發費用返還，減少本公司的開發資金需求。

E.本公司已取得經濟部核發之生技新藥公司審定函，且亦申請生技新藥公司研發支出適用投資抵減，未來將積極申請政府相關經費及專案補助計畫，以期獲得基礎研究經費之補助。本公司亦持續關注各國政府政策，並適時透過美國子公司與澳洲子公司向當地政府申請研發經費專案補助。

3.試驗用藥委外製造恐延宕臨床試驗進度

試驗用藥為臨床試驗中重要的一環，若臨床試驗中發現試驗用藥短缺，將影響臨床試驗進度。

因應措施：

A.本公司的潛力候選新藥多屬小分子化合物，可用化學方式合成，製造商多且量產容易，且本公司的試驗用藥皆備有第二供應商(second source)替代方案，可降低試驗用藥短缺風險。

4.藥物專利完整性影響新藥及公司價值

相較於大分子藥物，小分子化學藥物的生產製程及複雜度較低，若專利完整性與專利佈局不足，將面臨其他公司侵權及侵權訴訟的風險。

因應措施：

A.本公司對新藥之專利規劃包括藥品物質專利(drug substance patent)、藥品產品專利(drug product patent)及使用方法專利(method-of-use patent)，由活性成分、配方與組合物到適應症層層包圍。在專利國家佈局上，本公司以佈局美國、歐洲、中國、日本、韓國、加拿大、澳洲等大市場國家為主，次要申請印尼、馬來西亞、新加坡、印尼、香港等國家，並聘請外部專利律師提供專利申請、侵權與防禦策略等意見，以確保專利完整性。

七、其他重要事項：資安風險評估分析及其因應措施等重要風險評估之事項。

為強化本公司及各子公司之資訊安全管理，建立安全及可信賴之資訊系統，確保資料、系統、設備及網路安全，提升同仁對資訊安全之認知，保障權益，符合資訊安全相關規定，本公司落實資訊安全管理機制及風險評估：

- (一) 於內部控制制度中，訂定「資訊通安全檢查」，並定期檢視此規範之有效性。
- (二) 本公司針對網路系統建置完善安全性架構，包括防火牆建置、防毒軟體防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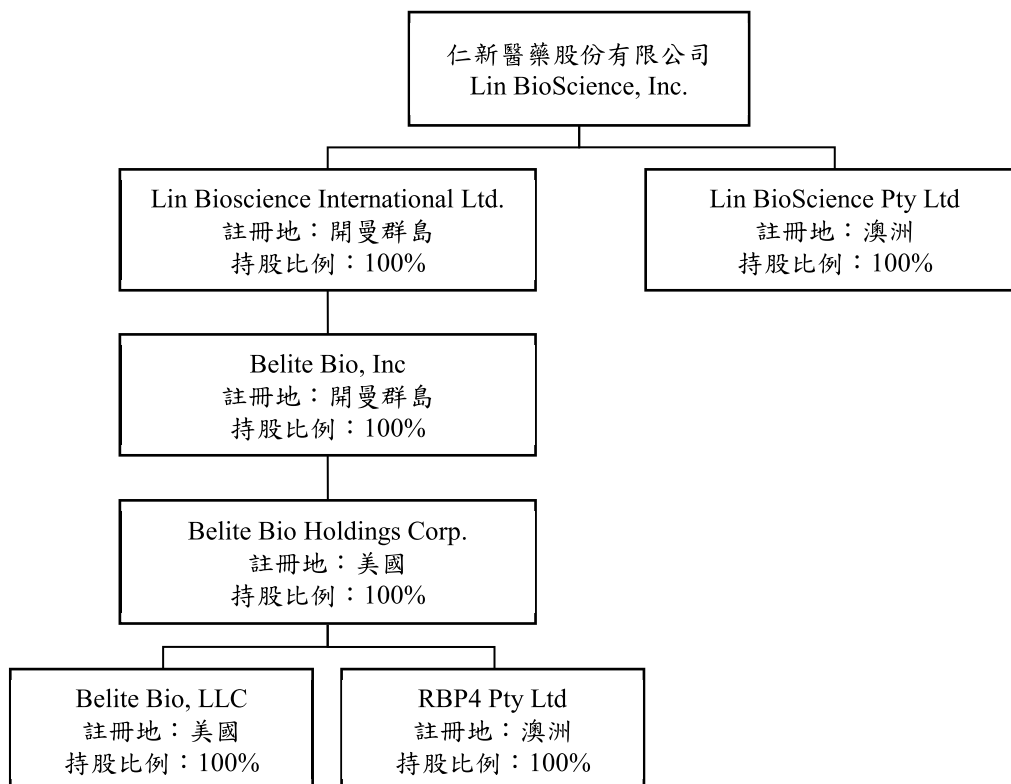
並透過內外網路存取權限區分之機制，確保公司內部資料之安全，定期檢視與評估其網路安全規章及程序，以確保其適當性和有效性。

- (三) 加強員工資訊安全概念，定期宣導資訊安全之重要性，並訂定「個人資料保護之控制制度」，嚴格管理資料之利用與安全維護。
- (四) 為使資訊系統損害發生時能儘速順利恢復業務，降低可能的損失與風險，本公司制定「資料備份機制」及「災難復原計劃」，以確保資訊系統之正常運作及資料保全，並降低無預警天災及人為疏失造成之系統中斷風險。
- (五) 為確保資訊系統安全，資料的存取需經適當的授權，並定期檢查授權是否允當，以防範機密資料外流之風險。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 關係企業圖



(二) 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107年12月31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Lin Bioscience International Ltd.	107.03.27	PO Box 309, Ugland House, Grand Cayman, KY1-1104, Cayman Islands	200,039	轉投資
Lin BioScience Pty Ltd	105.12.19	58 Gipps Street, Collingwood, Victoria 3066, Australia	34,033	新藥研發
Belite Bio, Inc	107.03.27	PO Box 309, Ugland House, Grand Cayman, KY1-1104, Cayman Islands	239,550	新藥研發及轉投資
Belite Bio Holdings Corp.	105.06.10	1209 Orange Street, Corporation Trust Center, Wilmington, Delaware 19801, United States	76,112	新藥研發及轉投資
Belite Bio, LLC	105.06.10	3210 Merryfield Row, San Diego, California 92121, United States	44,190	新藥研發及相關技術服務
RBP4 Pty Ltd	107.08.13	58 Gipps Street, Collingwood, Victoria 3066, Australia	22,451	新藥研發及相關技術服務

(三) 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無。

(四) 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生物技術服務業、臨床試驗及轉投資等。

(五) 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107 年 12 月 31 日；單位：股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	持有比例
Lin Bioscience International Ltd.	董事	仁新醫藥股份有限公司（法人代表：林雨新）	7,940,321	100%
Lin BioScience Pty Ltd	董事	仁新醫藥股份有限公司（法人代表：林雨新）	1,456,036	100%
Belite Bio, Inc	董事	Lin Bioscience International Ltd.（法人代表：林雨新）	7,840,321	100%
Belite Bio Holdings Corp.	董事	Belite Bio, Inc（法人代表：林雨新）	2,500	100%
Belite Bio, LLC	董事	Belite Bio Holdings Corp.（法人代表：林雨新）	—	100%
RBP4 Pty Ltd	董事	Belite Bio Holdings Corp.（法人代表：林雨新）	1,000,100	100%

(六) 各關係企業之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

107 年 12 月 31 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企業名稱	實收資本額	資產總值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利益	本期損益（稅後）	每股盈餘（元）（稅後）
Lin Bioscience International Ltd.	200,039	185,737	—	185,737	—	(192)	(54,524)	(6.87)
Lin BioScience Pty Ltd	34,033	8,785	(264)	8,521	—	(6,193)	5,679	(3.90)
Belite Bio, Inc	239,550	186,685	(3,854)	182,831	—	(34,561)	(54,362)	(6.93)
Belite Bio Holdings Corp.	76,112	21,553	(103)	21,450	—	(1,199)	(35,402)	(14,160.69)
Belite Bio, LLC	44,190	7,750	(736)	7,014	9,469	(24,264)	(24,264)	—
RBP4 Pty Ltd	22,451	17,951	(5,838)	12,113	—	(9,931)	(9,938)	(9.94)

(七)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請參閱第98頁至第146頁。

(八) 關係報告書：無。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36條第3項第2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 107 年度（自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仁新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林 雨 新



中 華 民 國 108 年 4 月 22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仁新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仁新醫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仁新醫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仁新醫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仁新醫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7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仁新醫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7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無形資產之減損評估

截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仁新醫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無形資產帳面價值為 109,739 仟元，佔合併總資產 28%，該無形資產主係仁新醫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開發新藥之核心技術，可能影響公司之未來營運，管理階層依照國際會計準則公報第 36 號「資產減損」之規定，依據該資產未來能產生之經濟效益及可回收金額，評估其是否有減損情事。由於減損評估涉及重大估計及判斷，且評估結果將直接影響是否認列減損損失，因是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因應上述關鍵查核事項所執行之查核程序如下：

1. 評估管理階層所使用之獨立評價人員之專業能力、適任能力與獨立性，並驗證評價人員之資格。
2. 取得管理階層評估無形資產是否有減損損失之評價報告，評估該報告所採用方法及折現率等有關參數之選用是否合理。
3. 針對評價報告所採行之方法、所依據之基本假設與參數執行敏感性分析，以評估其是否有減損之情事。

無形資產會計政策、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及無形資產之明細與變動，請參閱財務報告附註四、五及十。

其他事項

仁新醫藥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07 及 106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仁新醫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

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仁新醫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仁新醫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及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仁新醫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仁新醫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

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仁新醫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仁新醫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仁新醫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仁新醫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7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張 鼎 聲

張 鼎 聲



會計師 吳 怡 君

吳 怡 君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60023872 號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30128050 號

中 華 民 國 108 年 4 月 22 日

仁新醫療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三、四及六）	\$ 167,992	43	\$ 293,748	54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三、四及七）	100,753	25	100,312	18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三、四及八）	7,998	2	28,049	5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十五）	131	-	79	-
1479	其他流動資產	4,467	1	3,546	1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281,341</u>	<u>71</u>	<u>425,734</u>	<u>78</u>
	非流動資產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及九）	2,777	1	3,107	1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四、五及十）	109,739	28	112,559	21
1920	存出保證金（附註三及四）	1,482	-	1,150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113,998</u>	<u>29</u>	<u>116,816</u>	<u>22</u>
1XXX	資 產 總 計	<u>\$ 395,339</u>	<u>100</u>	<u>\$ 542,550</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219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一）	\$ 17,461	5	\$ 24,967	5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389	-	287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17,850</u>	<u>5</u>	<u>25,254</u>	<u>5</u>
2XXX	負債總計	<u>17,850</u>	<u>5</u>	<u>25,254</u>	<u>5</u>
	權益（附註十三及十七）				
3110	股 本	595,000	150	593,860	109
3200	資本公積	125,278	32	125,200	23
3350	待彌補虧損	(339,825)	(86)	(201,309)	(37)
3400	其他權益	(2,964)	(1)	(455)	-
3XXX	權益總計	<u>377,489</u>	<u>95</u>	<u>517,296</u>	<u>95</u>
	負 債 與 權 益 總 計	<u>\$ 395,339</u>	<u>100</u>	<u>\$ 542,550</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林雨新

經理人：林雨新

會計主管：莊皓淵

仁新醫藥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虧損為元

代 碼		107年度		106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 -	-	\$ -	-
5000	營業成本	-	-	-	-
5900	營業毛利	-	-	-	-
	營業費用（附註十二、十四、 十七及二二）				
6100	推銷費用	5,768	-	2,024	-
6200	管理費用	45,834	-	36,453	-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04,002	-	122,853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55,604	-	161,330	-
6900	營業淨損	(155,604)	-	(161,330)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十 四）	4,341	-	1,574	-
7100	利息收入（附註四）	787	-	637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合計	5,128	-	2,211	-
7900	稅前淨損	(150,476)	-	(159,119)	-
7950	所得稅利益（附註四及十五）	(11,960)	-	-	-
8200	本年度淨損	(138,516)	-	(159,119)	-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7年度		106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 2,509)	-	(\$ 507)	-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141,025)	-	(\$ 159,626)	-
	每股虧損(附註十六)				
9710	基 本	(\$ 2.33)		(\$ 2.91)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林雨新



經理人：林雨新



會計主管：莊皓淵





仁新醫療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普通股股數	普通股本（附註十三）		資本公積（附註十三及十七）			待彌補虧損 （\$ 42,190）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附註四及十三）		權益總額
		52,000	\$ 520,000	\$	-	\$		-	\$ 52	
A1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E1	現金增資	2,300	23,000		115,000		-	-	-	138,000
N1	股份基礎給付－員工認股權	5,086	50,860		9,913	287	-	-	-	61,060
D1	106 年度淨損	-	-	-	-	-	(159,119)	-	-	(159,119)
D3	106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	-	-	-	-	(507)	-	(507)
D5	106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159,119)	(507)	-	(159,626)
Z1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59,386	593,860		124,913	287	(201,309)	(455)		517,296
N1	股份基礎給付－員工認股權	114	1,140		287	(209)	-	-	-	1,218
D1	107 年度淨損	-	-	-	-	-	(138,516)	-	-	(138,516)
D3	107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	-	-	-	-	(2,509)	-	(2,509)
D5	107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138,516)	(2,509)	-	(141,025)
Z1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59,500	\$ 595,000	\$ 125,200	\$ 78	(\$ 339,825)	(\$ 2,964)			\$ 377,489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林雨新



經理人：林雨新



會計主管：莊皓淵

仁新醫藥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7年度	106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損	(\$ 150,476)	(\$ 159,119)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1,285	1,126
A20200	攤銷費用	317	250
A23700	無形資產減損損失	472	-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淨利益	(441)	(312)
A21200	利息收入	(787)	(637)
A21900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78	10,200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	-	(100,000)
A31180	其他應收款	20,044	(5,072)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921)	(3,267)
A32180	其他應付款	(7,506)	9,007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102	227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	(137,833)	(247,597)
A33500	收取（支付）之所得稅	11,908	(59)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25,925)	(247,656)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935)	(1,973)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332)	(538)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	(32,984)
B07500	收取之利息	794	637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473)	(34,858)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4500	現金增資	-	138,000
C04800	員工執行認股權	1,140	50,860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140	188,860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7年度	106年度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 498)	(\$ 502)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減少	(125,756)	(94,156)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293,748</u>	<u>387,904</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167,992</u>	<u>\$ 293,748</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林雨新



經理人：林雨新



會計主管：莊皓淵



仁新醫藥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仁新醫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以下稱「合併公司」）於 105 年 5 月 12 日經核准設立及開始營業，主要營業項目為新藥開發。

本公司股票於 107 年 7 月 27 日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以下稱「櫃買中心」）申報生效後公開發行。另於 107 年 10 月 8 日起經櫃買中心核准，於該中心之興櫃股票櫃檯買賣。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08 年 4 月 22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首次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IFRS 9「金融工具」及相關修正

IFRS 9「金融工具」取代 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並配套修正 IFRS 7「金融工具：揭露」等其他準則。IFRS 9 之新規定涵蓋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及減損，相關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四。

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及減損

合併公司依據 107 年 1 月 1 日所存在之事實及情況，於該日評估已存在金融資產之分類予以追溯調整，並選擇不予重編比較期

間。於 107 年 1 月 1 日，各類別金融資產依 IAS 39 及 IFRS 9 所決定之衡量種類及帳面金額及其變動情形彙總如下：

金 融 資 產 類 別	衡 量 種 類		帳 面 金 額		說 明
	IAS 39	IFRS 9	IAS 39	IFRS 9	
現金及約當現金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293,748	\$ 293,748	(1)
基金受益憑證	持有供交易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100,312	100,312	(2)
其他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8,049	28,049	(1)
存出保證金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1,150	1,150	(1)

(1) 現金及約當現金、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等原依 IAS 39 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依 IFRS 9 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 基金受益憑證原依 IAS 39 分類為持有供交易金融資產。因其現金流量並非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且非屬權益工具，故依 IFRS 9 強制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二) 108 年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新 發 布 / 修 正 / 修 訂 準 則 及 解 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 1)
「2015-2017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9 年 1 月 1 日
IFRS 9 之修正「具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 2)
IFRS 16「租賃」	2019 年 1 月 1 日
IAS 19 之修正「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 3)
IAS 28 之修正「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長期權益」	2019 年 1 月 1 日
IFRIC 23「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金管會允許合併公司得選擇提前於 107 年 1 月 1 日適用此項修正。

註 3：2019 年 1 月 1 日以後發生之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適用此項修正。

IFRS 16「租賃」

IFRS 16 規範租賃協議之辨認與出租人及承租人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 IAS 17「租賃」及 IFRIC 4「決定一項安排是否包含租賃」等相關解釋。

租賃定義

首次適用 IFRS 16 時，合併公司將選擇僅就 108 年 1 月 1 日以後簽訂（或變動）之合約依 IFRS 16 評估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目前已依 IAS 17 及 IFRIC 4 辨認為租賃之合約將不予重新評估並將依 IFRS 16 之過渡規定處理。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首次適用 IFRS 16 時，除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選擇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外，其他租賃將於合併資產負債表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合併綜合損益表將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於合併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將表達為籌資活動，支付利息部分將列為營業活動。適用 IFRS 16 前，分類為營業租賃之合約係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營業租賃現金流量於合併現金流量表係表達於營業活動。

合併公司預計選擇將追溯適用 IFRS 16 之累積影響數調整於 108 年 1 月 1 日保留盈餘，不重編比較資訊。

目前依 IAS 17 以營業租賃處理之協議，於 108 年 1 月 1 日租賃負債之衡量將以剩餘租賃給付按該日承租人之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全部使用權資產將以該日之租賃負債金額衡量。所認列之使用權資產均將適用 IAS 36 評估減損。

合併公司預計將適用下列權宜作法：

- (1) 對具有合理類似特性之租賃組合使用單一折現率衡量租賃負債。
- (2) 不將原始直接成本計入 108 年 1 月 1 日之使用權資產衡量中。
- (3) 進行租賃負債之衡量時，對諸如租賃期間之決定將使用後見之明。

108 年 1 月 1 日 資產、負債及權益之預計影響

	107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首次適用 IFRS 16 之調整	108年1月1日 調整後 帳面金額
使用權資產	\$ -	\$ 1,670	\$ 1,670
資產影響	\$ -	\$ 1,670	\$ 1,670
租賃負債－流動	\$ -	\$ 1,670	\$ 1,670
負債影響	\$ -	\$ 1,670	\$ 1,670
權益影響（待彌補虧損）	\$ -	\$ -	\$ -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將不致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IASB）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發布之生效日(註1)
IFRS 3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2020年1月1日(註2)
IFRS 10及IAS 28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1年1月1日
IAS 1及IAS 8之修正「重大性之定義」	2020年1月1日(註3)

註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2：收購日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於2020年1月1日以後之企業合併及於前述日期以後發生之資產取得適用此項修正。

註3：2020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推延適用此項修正。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合併基礎

1. 合併報告編製原則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表。子公司之財務報表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

2. 列入本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7年 12月31日	106年 12月31日	
仁新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Lin BioScience Pty Ltd	新藥研發	100	100	
仁新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Lin BioScience Holdings Corporation (108年2月起更名為 Belite Bio Holdings Corp.)	新藥研發及轉投資	-	100	(2)
仁新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Lin Bioscience International Ltd.	轉投資	100	-	(1)
Lin Bioscience International Ltd.	Belite Bio, Inc (原名為 Lin Bioscience Co., Ltd.)	新藥研發及轉投資	100	-	(1)(2)(4)
Belite Bio, Inc	Lin BioScience Holdings Corporation	新藥研發及轉投資	100	-	(2)(4)
Lin BioScience Holdings Corporation	Lin BioScience, LLC (108年2月起更名為 Belite Bio, LLC)	新藥研發及相關技術服務	100	100	(4)
Lin BioScience Holdings Corporation	RBP4 Pty Ltd	新藥研發及相關技術服務	100	-	(3)

(1) 本公司於 107 年 3 月新設立子公司 Lin Bioscience International Ltd.，同月 Lin Bioscience International Ltd. 轉投資設立子公司 Lin Bioscience Co., Ltd.。

(2) 本公司為調整投資架構，於 107 年 6 月至 7 月本公司經由第三地區投資事業 Lin Bioscience International Ltd. 移轉 Lin BioScience Holdings Corporation 100% 股權及讓與專門技術 LBS-008 予 Lin Bioscience Co., Ltd.。

(3) Lin BioScience Holdings Corporation 於 107 年 8 月新設立子公司 RBP4 Pty Ltd。

(4) 子公司 Lin Bioscience Co., Ltd. 自 107 年 10 月起更名為 Belite Bio, Inc。子公司 Lin BioScience Holdings Corporation 自 108 年 2 月起更名為 Belite Bio Holdings Corp.，另子公司 Lin BioScience, LLC 亦自 108 年 2 月起更名為 Belite Bio, LLC。

(五)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商業本票，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六) 外 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表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年度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年度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後之金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則單獨提列折舊。若租賃期間較耐用年限短者，則於租賃期間內提列折舊。

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八)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列報。

2. 內部產生－研究及發展支出

研究之支出於發生時認列為費用。

合併公司於符合下列所有條件時，開始認列內部計畫發展階段之無形資產：

- (1) 完成無形資產之技術可行性已達成，將使該無形資產可供使用或出售；
- (2) 意圖完成該無形資產，並加以使用或出售；
- (3) 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該無形資產；
- (4) 無形資產將產生很有可能之未來經濟效益；
- (5) 具充足之技術、財務及其他資源完成此項發展，並使用或出售該無形資產；及
- (6) 歸屬於該無形資產發展階段之支出，能夠可靠衡量。

內部產生無形資產之成本係自首次均符合上述條件之日起所發生之支出總和認列，後續衡量方式與單獨取得之無形資產相同。

3.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年度損益。

(九) 有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估計該資

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共用資產依合理一致基礎分攤至個別現金產生單位，反之，則分攤至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針對非確定耐用年限及尚未可供使用之無形資產，至少每年及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A. 衡量種類

107 年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為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不包含該金融資產所產生之任何利息）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二一。

b.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106 年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不包含該金融資產所產生之任何利息）係認列於損益。

b.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

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款項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B. 金融資產之減損

107 年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

106 年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合併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該資產若經個別評估未有客觀減損證據，另再集體評估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經客觀判斷該減少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有關，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其他應收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其他應收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

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除因其他應收款無法收回而沖銷備抵帳戶外，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C.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 106 年（含）以前，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自 107 年起，於一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2. 金融負債

A. 後續衡量

合併公司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B.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一) 收入認列

106 年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十二) 租賃

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十三)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十四) 員工認股權

給與員工之員工認股權係按給與日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及預期既得之最佳估計數量，於既得期間內以直線基礎認列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若其於給與日立即既得，係於給與日全數認列費用。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修正預期既得之員工認股權估計數量。若有修正原估計數量，其影響數係認列為損益，使累計費用反映修正之估計數，並相對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

(十五)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依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或研究發展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合併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年度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對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無形資產減損評估

合併公司依照國際會計準則公報第 36 號「資產減損」之規定，評估該資產未來能產生之經濟效益及可回收金額，並決定計算現值所使用之適當折現率，以評估其是否有減損情事。若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 88,094	\$ 54,210
約當現金		
商業本票	<u>79,898</u>	<u>239,538</u>
	<u>\$ 167,992</u>	<u>\$ 293,748</u>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持有供交易之非衍生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	\$ -	\$100,312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非衍生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	<u>100,753</u>	<u>-</u>
	<u>\$100,753</u>	<u>\$100,312</u>

八、其他應收款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應收權利金免稅退稅款	\$ 7,876	\$ 28,009
其 他	<u>122</u>	<u>40</u>
	<u>\$ 7,998</u>	<u>\$ 28,049</u>

應收權利金免稅退稅款係合併公司申請外國營利事業收取技術服務業之權利金免稅產生之退稅款。

九、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電腦通訊 設 備	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	試驗設備	合 計
成 本					
106年1月1日餘額	\$ 596	\$ 659	\$ 891	\$ -	\$ 2,146
增 添	-	38	522	1,221	1,781
重 分 類	-	-	369	-	369
淨兌換差額	<u>-</u>	<u>-</u>	<u>-</u>	<u>(6)</u>	<u>(6)</u>
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596</u>	<u>\$ 697</u>	<u>\$ 1,782</u>	<u>\$ 1,215</u>	<u>\$ 4,290</u>

(接次頁)

(承 前 頁)

	電 腦 通 訊 設 備	辦 公 設 備	租 賃 改 良	試 驗 設 備	合 計
<u>累計折舊</u>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8	\$ 14	\$ 26	\$ -	\$ 58
折舊費用	119	137	739	131	1,126
淨兌換差額	-	-	-	(1)	(1)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37</u>	<u>\$ 151</u>	<u>\$ 765</u>	<u>\$ 130</u>	<u>\$ 1,183</u>
106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459</u>	<u>\$ 546</u>	<u>\$ 1,017</u>	<u>\$ 1,085</u>	<u>\$ 3,107</u>
<u>成 本</u>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 596	\$ 697	\$ 1,782	\$ 1,215	\$ 4,290
增 添	-	-	-	935	935
處 分	-	-	(290)	-	(290)
淨兌換差額	-	-	-	26	26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596</u>	<u>\$ 697</u>	<u>\$ 1,492</u>	<u>\$ 2,176</u>	<u>\$ 4,961</u>
<u>累計折舊</u>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37	\$ 151	\$ 765	\$ 130	\$ 1,183
折舊費用	120	139	612	414	1,285
處 分	-	-	(290)	-	(290)
淨兌換差額	-	-	-	6	6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257</u>	<u>\$ 290</u>	<u>\$ 1,087</u>	<u>\$ 550</u>	<u>\$ 2,184</u>
107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339</u>	<u>\$ 407</u>	<u>\$ 405</u>	<u>\$ 1,626</u>	<u>\$ 2,777</u>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電腦通訊設備	5 年
辦公設備	5 年
租賃改良	3 年
試驗設備	5 年

十、無形資產

	專 門 技 術 授 權 金	電 腦 軟 體	合 計
<u>成 本</u>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11,925	\$ -	\$ 111,925
單獨取得	-	200	200
重 分 類	-	684	684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11,925</u>	<u>\$ 884</u>	<u>\$ 112,809</u>

(接 次 頁)

(承前頁)

	專 門 技 術 授 權 金	電 腦 軟 體	合 計
<u>累計攤銷</u>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	\$ -
攤銷費用	-	250	250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u>	<u>\$ 250</u>	<u>\$ 250</u>
106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111,925</u>	<u>\$ 634</u>	<u>\$ 112,559</u>
<u>成 本</u>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11,925	\$ 884	\$ 112,809
淨兌換差額	(2,031)	-	(2,031)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09,894</u>	<u>\$ 884</u>	<u>\$ 110,778</u>
<u>累計攤銷及減損</u>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250	\$ 250
攤銷費用	-	317	317
減 損	472	-	472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472</u>	<u>\$ 567</u>	<u>\$ 1,039</u>
107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109,422</u>	<u>\$ 317</u>	<u>\$ 109,739</u>

專門技術授權金係自他公司取得研發中新藥之獨家開發、生產及銷售等權利，截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均尚未開發完成達到可使用狀態，故屬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合併公司於 107 年 7 月因與授權單位終止「Omega-3 analogues」技術移轉全球專屬授權合約，故認列減損損失 472 仟元，餘經減損測試，截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並無任何減損跡象。

本公司於 107 年 6 月至 7 月經由第三地區投資事業 Lin Bioscience International Ltd.讓與專門技術 LBS-008 予 Lin Bioscience Co., Ltd.，並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未實現利益。

除專門技術授權金外，電腦軟體之攤銷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 3 年耐用年數計提。

十一、其他應付款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應付臨床試驗費	\$ 5,791	\$ 799
應付勞務費	3,909	3,644
應付權利金	3,646	4,102
應付委託研究費	1,087	13,236
應付顧問費	894	676
其 他	<u>2,134</u>	<u>2,510</u>
	<u>\$ 17,461</u>	<u>\$ 24,967</u>

十二、退職後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十三、權 益

(一) 股本－普通股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u>100,000</u>	<u>100,000</u>
額定股本	<u>\$ 1,000,000</u>	<u>\$ 1,0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59,500</u>	<u>59,386</u>
已發行股本	<u>\$ 595,000</u>	<u>\$ 593,860</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本公司於 106 年 6 月 19 日經董事會決議員工認股權執行轉換發行新股 4,170 仟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轉換後實收股本為 561,700 仟元。上述員工認股權執行轉換發行新股案經董事會決議以 106 年 6 月 19 日為增資基準日。

本公司於 106 年 9 月 28 日經董事會決議員工認股權執行轉換發行新股 316 仟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轉換後實收股本為 564,860 仟元。上述員工認股權執行轉換發行新股案經董事會決議以 106 年 9 月 30 日為增資基準日。

本公司於 106 年 8 月 21 日經董事會決議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2,300 仟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並以每股 60 元溢價發行，增資後實收股本為 587,860 仟元，並產生資本公積—股票發行溢價 115,000 仟元。上述現金增資案經董事會決議並授權董事長訂定 106 年 10 月 23 日為增資基準日。

本公司於 106 年 12 月 20 日經董事會決議員工認股權執行轉換發行新股 600 仟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轉換後實收股本為 593,860 仟元。上述員工認股權執行轉換發行新股案經董事會決議以 106 年 12 月 28 日為增資基準日。

本公司於 107 年 2 月 27 日經董事會決議員工認股權執行轉換發行新股 114 仟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轉換後實收股本為 595,000 仟元。上述員工認股權執行轉換發行新股案經董事會決議以 107 年 2 月 27 日為增資基準日。

(二) 資本公積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1)</u>		
股票發行溢價	\$125,200	\$124,913
<u>不得作為任何用途(2)</u>		
員工認股權	78	287
	<u>\$125,278</u>	<u>\$125,200</u>

1. 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2. 因員工認股權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累積虧損後，次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公司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

由董事會視業務需要酌予保留後，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前述特別盈餘公積之提列目的或原因如有變更或調整，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轉回保留盈餘。

本公司章程規定之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政策，請參閱附註十四之(四)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另依據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股利政策，係配合目前及未來之發展計畫、考量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國內外競爭狀況，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每年就可供分配盈餘提撥不低於 10% 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惟累積可供分配盈餘低於實收股本 20% 時，得不予分配；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時，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總額之 30%，惟此項盈餘分配之種類及比率得視當年度實際獲利及資金狀況，經股東會決議之通過。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於 107 年 6 月 25 日及 106 年 6 月 19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06 及 105 年度虧損撥補案。

有關 107 年度之虧損撥補案尚待預計於 108 年 6 月 28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四) 其他權益項目

其他權益項目－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係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自其功能性貨幣換算為本公司表達貨幣（即新台幣）所產生之相關兌換差額，係直接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之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十四、淨 損

(一)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7年度	106年度
淨外幣兌換利益	\$ 245	\$ 1,287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淨利益	441	-
無形資產減損損失	(472)	-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淨利 益	-	312
其他收入	4,127	-
什項支出	-	(25)
	<u>\$ 4,341</u>	<u>\$ 1,574</u>

(二) 折舊及攤銷

	107年度	106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285	\$ 1,126
無形資產	317	250
合 計	<u>\$ 1,602</u>	<u>\$ 1,376</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費用	<u>\$ 1,285</u>	<u>\$ 1,126</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費用	<u>\$ 317</u>	<u>\$ 250</u>

(三) 員工福利費用

	107年度	106年度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 1,009	\$ 679
股份基礎給付		
權益交割	78	10,200
其他員工福利	<u>38,061</u>	<u>22,064</u>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 39,148</u>	<u>\$ 32,943</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費用	<u>\$ 39,148</u>	<u>\$ 32,943</u>

(四)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本公司依章程規定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不低於10%提撥員工酬勞及不高於5%提撥董監事酬

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虧損數。本公司 107 及 106 年度因均係待彌補虧損，故未估列員工及董監事酬勞。

十五、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利益主要組成項目

	107年度	106年度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145)	\$ -
以前年度之調整	<u>12,105</u>	<u>-</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利益	<u>\$ 11,960</u>	<u>\$ -</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利益之調節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稅前淨損	(\$150,476)	(\$159,119)
稅前淨損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利益	(\$ 30,095)	(\$ 27,050)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68	19
未認列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2,835	8,185
未認列之虧損扣抵	14,771	18,846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利益		
於本年度之調整	(12,105)	-
合併個體適用不同稅率之影響數	2,421	-
其 他	<u>145</u>	<u>-</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利益	<u>(\$ 11,960)</u>	<u>\$ -</u>

合併公司適用中華民國所得稅法之個體於 106 年所適用之稅率為 17%。107 年 2 月修正後中華民國所得稅法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 17%調整為 20%，並自 107 年度施行。此外，107 年度未分配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將由 10%調降為 5%；其他轄區所產生之稅額係依各相關轄區適用之稅率計算。

當期所得稅中之以前年度調整，係合併個體 Lin BioScience Pty Ltd 申請澳洲政府之研究發展投資抵減優惠，於 107 年 5 月收到之獎勵研發退稅款。

(二) 本期所得稅資產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本期所得稅資產		
應收退稅款	<u>\$ 131</u>	<u>\$ 79</u>

(三) 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未使用虧損扣抵金額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虧損扣抵		
115 年度到期	\$ 40,649	\$ 40,649
116 年度到期	110,861	110,861
117 年度到期	<u>73,856</u>	<u>-</u>
	<u>\$225,366</u>	<u>\$151,510</u>
投資抵減		
研究發展支出	<u>\$ 27,519</u>	<u>\$ -</u>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u>\$113,577</u>	<u>\$ 48,146</u>

(四) 本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 106 年度。

十六、每股虧損

單位：每股元

	107年度	106年度
基本每股虧損	<u>(\$ 2.33)</u>	<u>(\$ 2.91)</u>

用以計算每股虧損之虧損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u>本年度淨損</u>		
用以計算每股虧損之虧損	<u>(\$ 138,516)</u>	<u>(\$ 159,119)</u>
<u>股數（仟股）</u>		
用以計算每股虧損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59,482</u>	<u>54,767</u>

合併公司 107 及 106 年度因係虧損，計入潛在普通股將產生反稀釋作用，故不予計算稀釋效果。

十七、員工認股權計劃

本公司為吸引及留任人才，並激勵員工及提升員工向心力，於106年2月21日發行員工認股權5,200仟單位，分別於106年2月、5月、9月及12月給與員工認股權3,890仟單位、280仟單位、316仟單位及714仟單位，每一單位可認購普通股1股，認股價格為10元。給與對象為本公司符合特定條件之員工。認股權之存續期間均為10年，憑證持有人於公司給與之日起，即可行使認股權。

本公司另於107年9月17日發行員工認股權4,000仟單位，同日給與員工認股權2,000仟單位，每一單位可認購普通股1股，認股價格為60元。給與對象為本公司及國內外子公司符合特定條件之員工。認股權之存續期間為10年。憑證持有人於發行屆滿2年之日起，可按約定時程行使認股權。

員工認股權之相關資訊如下：

員工認股權	107年度給與		106年度給與	
	單位 (仟)	加權平均行使價格 (元)	單位 (仟)	加權平均行使價格 (元)
年初流通在外	114	\$ 10	-	\$ -
本年度給與	2,000	60	5,200	10
本年度行使	(114)	10	(5,086)	10
年底流通在外	<u>2,000</u>		<u>114</u>	
年底可執行	<u>-</u>		<u>114</u>	
本年度給與之認股權加權平均公允價值 (元)	<u>\$ 0.49</u>		<u>\$ 1.96</u>	

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員工認股權相關資訊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行使價格之範圍 (元)	\$ 60	\$ 10
加權平均剩餘合約期限 (年)	9.71年	9.14年

本公司於 107 年 9 月、106 年 2 月、5 月、9 月及 12 月給與之員工認股權均使用 Black-Scholes 評價模式，評價模式所採用之輸入值如下：

	107年度 給與之認股權	106年度 給與之認股權
給與日價格	10.29 元	11.68 元
執行價格	60 元	10 元
預期波動率	41.39%	29.90%~34.81%
存續期間	6 年~7 年	0.32 年~1.02 年
預期股利率	-	-
無風險利率	0.76%~0.78%	0.34%~0.44%

預期波動率係以評價基準日為基礎，根據存續時間計算之同業股票價格波動率。

合併公司 107 及 106 年度分別認列之酬勞成本為 78 仟元及 10,200 仟元。

十八、非現金交易

合併公司於 107 及 106 年度分別進行下列非現金交易之投資活動：

	107年度	106年度
預付設備款減少	\$ -	(\$ 1,05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增加	-	1,781
無形資產增加	-	200
應付設備款淨變動	-	274
應付授權金淨變動	-	32,716
	<u>\$ -</u>	<u>\$ 33,918</u>

十九、營業租賃協議

合併公司之營業租賃係承租辦公處所及辦公設備，租賃期間為 1~5 年。於租賃期間終止時，合併公司並無優惠承購權。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1 年 內	\$ 6,907	\$ 7,326
超過 1 年但不超過 5 年	<u>18,801</u>	<u>20,736</u>
	<u>\$ 25,708</u>	<u>\$ 28,062</u>

二十、資本風險管理

由於合併公司須維持大量資金，以支應新藥研發所需，因此合併公司之資本管理係以確保具有必要之財務資源及營運計畫，以支應未來期間所需之營運資金、資本支出及研究發展費用等需求。

合併公司主要管理階層定期審核資本結構，並考量不同資本結構可能涉及之成本與風險，係以審慎管理為之。

二一、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

(二) 公允價值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公允價值層級

107 年 12 月 31 日

	<u>第 1 等級</u>	<u>第 2 等級</u>	<u>第 3 等級</u>	<u>合 計</u>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u>				
<u>之金融資產</u>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非衍生金融資產	<u>\$ 100,753</u>	<u>\$ -</u>	<u>\$ -</u>	<u>\$ 100,753</u>

106 年 12 月 31 日

	<u>第 1 等級</u>	<u>第 2 等級</u>	<u>第 3 等級</u>	<u>合 計</u>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u>				
<u>之金融資產</u>				
持有供交易之非衍生金融				
資產	<u>\$ 100,312</u>	<u>\$ -</u>	<u>\$ -</u>	<u>\$ 100,312</u>

107 及 106 年度無第 1 等級與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持有供交易	\$ -	\$100,312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100,753	-
放款及應收款（註1）	-	322,947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註2）	177,472	-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3）	17,461	24,967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應收款放款及應收款。

註2：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3：餘額係其他應付款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使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以及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

合併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係來自以外幣計價之交易，因而使合併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

表日之外幣計價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請參閱附註二三。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主要受到美元貨幣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1% 時，合併公司之敏感度分析。1% 係為合併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年底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1% 予以調整。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功能性貨幣相對於各相關外幣升值 1% 時，將使稅前淨損減少之金額；當功能性貨幣相對於各相關外幣貶值 1% 時，其對稅前淨損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107年度	106年度
<u>損</u> <u>益</u>		
美元貨幣之影響	\$ 22	\$ 57

上述影響主要源自於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美元貨幣計價之其他應付款項。

(2) 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 金融資產	\$ 79,898	\$239,538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 金融資產	56,096	22,345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定。合併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25 基點，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減少 25 基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 107 及 106 年度之稅前淨損將分別減少／增加 140 仟元及 56 仟元，主要係因合併公司之浮動利率銀行活期存款之暴險。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合併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合併公司流動資金之交易對方係國際信用評等機構給予高信用評等之銀行，故該信用風險不高。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合併公司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

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下表係合併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據合併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

107 年 12 月 31 日

	加權平均 有效利率	短於 1 年	1 至 3 年	3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 計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 17,461	\$ -	\$ -	\$ -	\$ 17,461

106 年 12 月 31 日

	加權平均 有效利率	短 於 1 年	1 至 3 年	3 至 5 年	5 年 以 上	合 計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 24,967	\$ -	\$ -	\$ -	\$ 24,967

二二、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本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07年度	106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16,270	\$ 12,183
退職後福利	296	225
股份基礎給付	3	7,082
	<u>\$ 16,569</u>	<u>\$ 19,490</u>

董事及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二三、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合併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單位：各外幣／新台幣仟元

107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外 幣 資 產			
貨幣性項目			
美 元	\$ 33	30.715	\$ 998
外 幣 負 債			
貨幣性項目			
美 元	104	30.715	3,188

106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資 產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貨幣性項目					
美 元	\$	16		29.760	\$ 480
外 幣 負 債					
貨幣性項目					
美 元		207		29.760	6,175
澳 幣		1		23.185	32

二四、其 他

本公司截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待彌補虧損達新台幣 339,825 仟元，已逾實收資本之二分之一，惟負債總額未超過資產總額。本公司擬採取辦理現金增資，以充實營運資金並改善營運及資金狀況。

二五、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三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四
11.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五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本期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無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無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無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無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無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無
 -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無

二六、部門資訊

(一) 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

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每一交付或提供之產品或勞務之種類。合併公司主要業務為新藥開發，僅經營單一產業，故屬單一之應報導部門。另合併公司提供給營運決策者複核之部門資訊，其衡量基礎與財務報表相同，故 107 及 106 年度應報導之部門收入及營運結果可參照 107 及 106 年度之合併綜合損益表。此外，因應報導部門總資產之衡量金額未定期提供予營運決策者，故應揭露資產之衡量金額為零。

(二) 主要產品及勞務之收入

合併公司截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尚處於研發階段，故並無主要產品及勞務之收入。

(三) 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於台灣、開曼群島、美國及澳洲營運。

合併公司之非流動資產按資產所在地區分之資訊列示如下：

	非 流 動 資 產	非 流 動 資 產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台 灣	\$ 34,414	\$115,438
開曼群島	77,144	-
美 國	958	228
澳 洲	-	-
	<u>\$112,516</u>	<u>\$115,666</u>

非流動資產不包括分類為存出保證金產生之資產。

(四) 主要客戶資訊

合併公司截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尚處於研發階段，故並無主要客戶資訊。

仁新醫療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澳幣仟元

貸出資金之 編號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 關係人	本期最高金額 (註2及註3)	期末餘額 (註3)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原因	提列帳金	抵備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總額	資金限額	與備註
													名稱	價值			
0	仁新醫療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是	\$ 183,320 (AUD 8,000)	\$ -	\$ -	6.5%	短期融通資金	\$ -	營業週轉	\$ -	-	-	\$ -	\$ -	-	-

註1：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之總金額合計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之40%為限，其短期融通資金之總額及個別對象之限額，列示如下：

資金貸與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公司或行號，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10%為限，且貸與總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40%為限。

註2：董事會決議之貸與金額，視實際需要分次撥貸或循環動用，該金額按107年2月27日之匯率AUD\$1=NTD\$22.915換算。

註3：本公司已於107年2月27日經董事會決議將對Lin BioScience Pty Ltd之債權轉作增資並提前終止借貸合約。

仁新醫藥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除另予註明外，
為新台幣仟元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與 發 行 人 之 關 係	帳 列 科 目	期 間	單 位	數 量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市 價	未 備 價	註
仁新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金台灣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298	\$	50,388	-	\$	50,388	—	
仁新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金全家福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83		50,365	-		50,365	—	

仁新醫藥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除另予註明外，
為新台幣仟元

買、賣之公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帳 列 科 目	交 易 對 象	關 係	期			初 買			入 賣			出 期			末 額		註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售	價	帳 面 成 本	處 分 損 益		股
仁新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Lin Bioscience International Ltd.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Lin Bioscience International Ltd.	子公司		-	\$	-	-	7,940,321	\$	143,185	-	\$	-	-	7,940,321	\$	143,185	註 1
Lin Bioscience International Ltd.	Belite Bio, Inc (原 名 為 Lin Bioscience Co., Ltd.)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Belite Bio, Inc	子公司		-	-	-	-	7,840,321	182,831	-	-	-	-	-	7,840,321	182,831	-	註 2

註 1：金額變動係新增投資 185,679 仟元，減除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投資損失 54,524 仟元及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數 2,330 仟元，另加計為調整投資架構產生之移轉數 14,360 仟元。
註 2：金額變動係新增投資 225,190 仟元，減除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投資損失 54,362 仟元及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數 2,357 仟元，另加計為調整投資架構產生之移轉數 14,360 仟元。
註 3：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全數沖銷。

仁新醫藥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交易人	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 2)	交易往來科目		情形 金額	註 3		及 5)
					交	易		額	易 條 件	
01	仁新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Belite Bio, LLC		Belite Bio, LLC 仁新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1 2	委託研究費 勞務收入		\$ 8,172 8,172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佔合併總資產或 佔合併總資產之比率	- -

註 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 (1) 母公司填 0。
 -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 註 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 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 4：係新台幣 5,000 仟元以上之交易。

註 5：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全數沖銷。

仁新醫藥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除另予註明外，
為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本期目	始期	投資 過去	資金 年	年底	額股	未 數比	持 帳面 率	有被 額本	投資 期業	公司 被入	投資 期益	本期 認 之 益	註
仁新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Lin BioScience International Ltd.	開曼群島	轉投資	\$ 200,039 (USD 6,473 仟元)			\$ -	-		7,940,321	100.00	\$ 143,185	\$ -	(\$ 54,524)	(\$ 54,524)	54,524	子公司、 註 1
	Lin BioScience Pty Ltd	澳洲	新藥研發	34,033 (AUD1,456 仟元)			(AUD 100 元)	2		1,456,036	100.00	8,521	-	5,679	5,679	5,679	子公司
	Lin BioScience Holdings Corporation (108 年 2 月起更名為 Belite Bio Holdings Corp.)	美國	新藥研發及轉投資	-			(USD 48,702 仟元)	48,702		-	-	-	-	(35,402)	(15,499)	15,499	子公司、 註 2
Lin BioScience International Ltd.	Belite Bio, Inc (原名為 Lin Bioscience Co., Ltd.)	開曼群島	新藥研發及轉投資	239,550 (USD 7,770 仟元)			-	-		7,840,321	100.00	182,831	-	(54,362)	(54,362)	54,362	子公司
Belite Bio, Inc	Lin BioScience Holdings Corporation	美國	新藥研發及轉投資	76,112 (USD 2,501 仟元)			-	-		2,500	100.00	21,450	-	(35,402)	(19,903)	19,903	子公司、 註 2
Lin BioScience Holdings Corporation	Lin BioScience, LLC (108 年 2 月起更名為 Belite Bio, LLC)	美國	新藥研發及相關技術服務	44,190 (USD 1,451 仟元)			32,053 (USD 1,050 仟元)			-	100.00	7,014	-	(24,264)	(24,264)	24,264	子公司
	RBP4 Pty Ltd	澳洲	新藥研發及相關技術服務	22,451 (AUD1,000 仟元)			-	-		1,000,100	100.00	12,113	-	(9,938)	(9,938)	9,938	子公司

註 1：原始投資金額已扣除以專門技術 LBS-008 作價增資子公司之未實現利益 42,552 仟元。

註 2：本公司為調整投資架構，於 107 年 6 月將本公司對 Lin BioScience Holdings Corporation 所持有之股權全數移轉予 Lin Bioscience International Ltd.。同年 7 月將 Lin Bioscience International Ltd. 對 Lin BioScience Holdings Corporation 所持有之股權全數移轉予 Belite Bio, Inc。

會計師查核報告

仁新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仁新醫藥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仁新醫藥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仁新醫藥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仁新醫藥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7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仁新醫藥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7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無形資產之減損評估

截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仁新醫藥股份有限公司無形資產帳面價值為 32,595 仟元，佔總資產 8%，該無形資產主係仁新醫藥股份有限公司開發新藥之核心技術，可能影響公司之未來營運，管理階層依照國際會計準則公報第 36 號「資產減損」之規定，依據該資產未來能產生之經濟效益及可回收金額，評估其是否有減損情事。由於減損評估涉及重大估計及判斷，且評估結果將直接影響是否認列減損損失，因是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因應上述關鍵查核事項所執行之查核程序如下：

1. 評估管理階層所使用之獨立評價人員之專業能力、適任能力與獨立性，並驗證評價人員之資格。
2. 取得管理階層評估無形資產是否有減損損失之評價報告，評估該報告所採用方法及折現率等有關參數之選用是否合理。
3. 針對評價報告所採行之方法、所依據之基本假設與參數執行敏感性分析，以評估其是否有減損之情事。

無形資產會計政策、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及無形資產之明細與變動，請參閱財務報告附註四、五及十一。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仁新醫藥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仁新醫藥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仁新醫藥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及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仁新醫藥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仁新醫藥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仁新醫藥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仁新醫藥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仁新醫藥股份有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仁新醫藥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7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張 鼎 聲

張 鼎 聲



會計師 吳 怡 君

吳 怡 君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60023872 號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30128050 號

中 華 民 國 108 年 4 月 22 日

仁新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三、四及六）	\$ 87,651	23	\$ 262,049	49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三、四及七）	100,753	26	100,312	19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三、四及八）	7,894	2	28,049	5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十六）	131	-	79	-
1479	其他流動資產	2,986	1	2,008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199,415</u>	<u>52</u>	<u>392,497</u>	<u>73</u>
	非流動資產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九）	151,706	39	29,329	5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及十）	1,819	1	2,879	1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四、五、九及十一）	32,595	8	112,559	21
1920	存出保證金（附註三及四）	763	-	793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186,883</u>	<u>48</u>	<u>145,560</u>	<u>27</u>
1XXX	資 產 總 計	<u>\$ 386,298</u>	<u>100</u>	<u>\$ 538,057</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219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二）	\$ 7,543	2	\$ 8,891	2
222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附註二三）	888	-	5,490	1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378	-	287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8,809</u>	<u>2</u>	<u>14,668</u>	<u>3</u>
	非流動負債				
26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貸餘（附註四及九）	-	-	6,093	1
2XXX	負債總計	<u>8,809</u>	<u>2</u>	<u>20,761</u>	<u>4</u>
	權益（附註十四及十八）				
3110	股 本	595,000	154	593,860	110
3200	資本公積	125,278	33	125,200	23
3350	待彌補虧損	(339,825)	(88)	(201,309)	(37)
3400	其他權益	(2,964)	(1)	(455)	-
3XXX	權益總計	<u>377,489</u>	<u>98</u>	<u>517,296</u>	<u>96</u>
	負債與權益總計	<u>\$ 386,298</u>	<u>100</u>	<u>\$ 538,057</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林雨新



經理人：林雨新



會計主管：莊皓淵



仁新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虧損為元

代 碼		107年度		106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	-	\$	-
5000	營業成本	-	-	-	-
5900	營業毛利	-	-	-	-
	營業費用（附註十三、十五、 十八及二三）				
6100	推銷費用	5,768	-	2,024	-
6200	管理費用	32,986	-	25,658	-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40,510	-	86,424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79,264	-	114,106	-
6900	營業淨損	(79,264)	-	(114,106)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 十五）	4,349	-	1,577	-
707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 益之份額（附註四）	(64,344)	-	(48,433)	-
7100	利息收入（附註四及二 三）	888	-	1,843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合計	(59,107)	-	(45,013)	-
7900	稅前淨損	(138,371)	-	(159,119)	-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十六）	145	-	-	-
8200	本年度淨損	(138,516)	-	(159,119)	-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7年度		106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 2,509)	-	(\$ 507)	-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141,025)	-	(\$ 159,626)	-
	每股虧損 (附註十七)				
9710	基 本	(\$ 2.33)		(\$ 2.91)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林雨新



經理人：林雨新



會計主管：莊皓淵



仁新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損益表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普通股本 (附註十四)	資本公積 (附註十四及十八)	待彌補虧損 (\$ 42,19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附註四及十四)		權益總額
	52,000	\$ 520,000	\$ -	\$ 52	\$ 477,862	
A1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E1 現金增資	2,300	23,000	115,000	-	-	138,000
N1 股份基礎給付－員工認股權	5,086	50,860	9,913	-	-	61,060
D1 106 年度淨損	-	-	-	-	(159,119)	(159,119)
D3 106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	-	(507)	(507)	(507)
D5 106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507)	(507)	(159,626)
Z1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59,386	593,860	124,913	(455)	(455)	517,296
N1 股份基礎給付－員工認股權	114	1,140	287	-	-	1,218
D1 107 年度淨損	-	-	-	-	(138,516)	(138,516)
D3 107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	-	(2,509)	(2,509)	(2,509)
D5 107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2,509)	(2,509)	(141,025)
Z1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59,500	595,000	\$ 125,200	(2,964)	(2,964)	\$ 377,489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林雨新

經理人：林雨新

會計主管：莊皓淵

仁新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7年度	106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損	(\$ 138,371)	(\$ 159,119)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1,060	1,085
A20200	攤銷費用	317	250
A23700	無形資產減損損失	472	-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淨利益	(441)	(312)
A21200	利息收入	(888)	(1,843)
A21900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45	10,200
A2240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失之份		
	額	64,344	48,433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	-	(100,000)
A31180	其他應收款	19,945	(3,866)
A3119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	(23,798)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978)	(1,729)
A32180	其他應付款	(1,348)	(6,913)
A3219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4,602)	5,490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91	227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	(60,354)	(231,895)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197)	(59)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60,551)	(231,954)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15,679)	(45,548)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699)
B03700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30	(181)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	(32,984)
B07500	收取之利息	662	637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14,987)	(79,775)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7年度	106年度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4500	現金增資	\$ -	\$ 138,000
C04800	員工執行認股權	<u>1,140</u>	<u>50,860</u>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140</u>	<u>188,860</u>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減少	(174,398)	(122,869)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262,049</u>	<u>384,918</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87,651</u>	<u>\$ 262,049</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林雨新



經理人：林雨新



會計主管：莊皓淵



仁新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仁新醫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 105 年 5 月 12 日經核准設立及開始營業，主要營業項目為新藥開發。

本公司股票於 107 年 7 月 27 日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以下稱「櫃買中心」)申報生效後公開發行。另於 107 年 10 月 8 日起經櫃買中心核准，於該中心之興櫃股票櫃檯買賣。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於 108 年 4 月 22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首次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IFRS 9「金融工具」及相關修正

IFRS 9「金融工具」取代 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並配套修正 IFRS 7「金融工具：揭露」等其他準則。IFRS 9 之新規定涵蓋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及減損，相關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四。

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及減損

本公司依據 107 年 1 月 1 日所存在之事實及情況，於該日評估已存在金融資產之分類予以追溯調整，並選擇不予重編比較期間。

於 107 年 1 月 1 日，各類別金融資產依 IAS 39 及 IFRS 9 所決定之衡量種類及帳面金額及其變動情形彙總如下：

金 融 資 產 類 別	衡 量 種 類		帳 面 金 額		說 明
	IAS 39	IFRS 9	IAS 39	IFRS 9	
現金及約當現金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262,049	\$ 262,049	(1)
基金受益憑證	持有供交易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100,312	100,312	(2)
其他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8,049	28,049	(1)
存出保證金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793	793	(1)

(1) 現金及約當現金、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等原依 IAS 39 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依 IFRS 9 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 基金受益憑證原依 IAS 39 分類為持有供交易金融資產。因其現金流量並非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且非屬權益工具，故依 IFRS 9 強制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二) 108 年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新 發 布 / 修 正 / 修 訂 準 則 及 解 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 1)
「2015-2017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9 年 1 月 1 日
IFRS 9 之修正「具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 2)
IFRS 16「租賃」	2019 年 1 月 1 日
IAS 19 之修正「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 3)
IAS 28 之修正「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長期權益」	2019 年 1 月 1 日
IFRIC 23「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金管會允許本公司得選擇提前於 107 年 1 月 1 日適用此項修正。

註 3：2019 年 1 月 1 日以後發生之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適用此項修正。

IFRS 16「租賃」

IFRS 16 規範租賃協議之辨認與出租人及承租人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 IAS 17「租賃」及 IFRIC 4「決定一項安排是否包含租賃」等相關解釋。

租賃定義

首次適用 IFRS 16 時，本公司將選擇僅就 108 年 1 月 1 日以後簽訂（或變動）之合約依 IFRS 16 評估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目前已依 IAS 17 及 IFRIC 4 辨認為租賃之合約將不予重新評估並將依 IFRS 16 之過渡規定處理。

本公司為承租人

首次適用 IFRS 16 時，除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選擇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外，其他租賃將於個體資產負債表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個體綜合損益表將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於個體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將表達為籌資活動，支付利息部分將列為營業活動。適用 IFRS 16 前，分類為營業租賃之合約係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營業租賃現金流量於個體現金流量表係表達於營業活動。

本公司預計選擇將追溯適用 IFRS 16 之累積影響數調整於 108 年 1 月 1 日保留盈餘，不重編比較資訊。

目前依 IAS 17 以營業租賃處理之協議，於 108 年 1 月 1 日租賃負債之衡量將以剩餘租賃給付按該日承租人之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全部使用權資產將以該日之租賃負債金額衡量。所認列之使用權資產均將適用 IAS 36 評估減損。

本公司預計將適用下列權宜作法：

- (1) 對具有合理類似特性之租賃組合使用單一折現率衡量租賃負債。
- (2) 不將原始直接成本計入 108 年 1 月 1 日之使用權資產衡量中。
- (3) 進行租賃負債之衡量時，對諸如租賃期間之決定將使用後見之明。

108 年 1 月 1 日資產、負債及權益項目之預計影響

	107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首次適用 IFRS 16 之調整	108年1月1日 調整後 帳面金額
使用權資產	\$ -	\$ 1,670	\$ 1,670
資產影響	\$ -	\$ 1,670	\$ 1,670
租賃負債—流動	\$ -	\$ 1,670	\$ 1,670
負債影響	\$ -	\$ 1,670	\$ 1,670
權益影響（待彌補虧損）	\$ -	\$ -	\$ -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將不致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IASB）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發布之生效日(註1)
IFRS 3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2020年1月1日(註2)
IFRS 10及IAS 28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1年1月1日
IAS 1及IAS 8之修正「重大性之定義」	2020年1月1日(註3)

註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2：收購日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於2020年1月1日以後之企業合併及於前述日期以後發生之資產取得適用此項修正。

註3：2020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推延適用此項修正。

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本公司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對投資子公司係採權益法處理。為使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與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相同，個體基礎與合併基礎下若干會計處理差異係調整「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益份額」、「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其他綜合損益份額」暨相關權益項目。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商業本票，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五) 外 幣

本公司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以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年度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年度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六)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處理對子公司之投資。

子公司係指本公司具有控制之個體。

權益法下，投資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子公司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本公司可享有子公司其他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子公司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子公司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本公司對該子公司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係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順流交易未實現損益於個體財務報告予以銷除。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子公司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後之金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則單獨提列折舊。若租賃期間較耐用年限短者，則於租賃期間內提列折舊。

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八)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列報。

2. 內部產生－研究及發展支出

研究之支出於發生時認列為費用。

本公司於符合下列所有條件時，開始認列內部計畫發展階段之無形資產：

- (1) 完成無形資產之技術可行性已達成，將使該無形資產可供使用或出售；
- (2) 意圖完成該無形資產，並加以使用或出售；
- (3) 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該無形資產；
- (4) 無形資產將產生很有可能之未來經濟效益；
- (5) 具充足之技術、財務及其他資源完成此項發展，並使用或出售該無形資產；及
- (6) 歸屬於該無形資產發展階段之支出，能夠可靠衡量。

內部產生無形資產之成本係自首次均符合上述條件之日起所發生之支出總和認列，後續衡量方式與單獨取得之無形資產相同。

3.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年度損益。

(九) 有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共用資產依合理一致基礎分攤至個別現金產生單位，反之，則分攤至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針對非確定耐用年限及尚未可供使用之無形資產，至少每年及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A. 衡量種類

107 年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為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不包含該金融資產所產生之任何利息）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二二。

b.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106 年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不包含該金融資產所產生之任何利息）係認列於損益。

b.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款項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B. 金融資產之減損

107 年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

106 年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本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該資產若經個別評估未有客觀減損證據，另再集體評估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經客觀判斷該減少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有關，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其他應收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其他應收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除因其他應收款無法收回而沖銷備抵帳戶外，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C.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 106 年（含）以前，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自 107 年起，於一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2. 金融負債

A. 後續衡量

本公司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B.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一) 收入認列

106 年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十二) 租賃

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十三)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十四) 員工認股權

1. 給與員工之員工認股權

員工認股權係按給與日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及預期既得之最佳估計數量，於既得期間內以直線基礎認列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若其於給與日立即既得，係於給與日全數認列費用。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修正預期既得之員工認股權估計數量。若有修正原估計數量，其影響數係認列為損益，使累計費用反映修正之估計數，並相對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

2. 給與子公司員工之員工認股權

本公司給與子公司員工以本公司權益工具交割之員工認股權，係視為對子公司之資本投入，並以給與日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衡量，於既得期間內認列為對子公司投資帳面金額之增加，並相對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

(十五)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依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或研究發展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本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年度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對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無形資產減損評估

本公司依照國際會計準則公報第36號「資產減損」之規定，評估該資產未來能產生之經濟效益及可回收金額，並決定計算現值所使用之適當折現率，以評估其是否有減損情事。若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 7,753	\$ 22,511
約當現金		
商業本票	<u>79,898</u>	<u>239,538</u>
	<u>\$ 87,651</u>	<u>\$262,049</u>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持有供交易之非衍生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	\$ -	\$100,312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非衍生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	<u>100,753</u>	<u>-</u>
	<u>\$100,753</u>	<u>\$100,312</u>

八、其他應收款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應收權利金免稅退稅款	\$ 7,876	\$ 28,009
其 他	<u>18</u>	<u>40</u>
	<u>\$ 7,894</u>	<u>\$ 28,049</u>

應收權利金免稅退稅款係本公司申請外國營利事業收取技術服務業之權利金免稅產生之退稅款。

九、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投資子公司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Lin Bioscience International Ltd. (二及三)	\$143,185	\$ -
Lin BioScience Pty Ltd (一)	8,521	(6,093)
Lin BioScience Holdings Corporation (三及四)	<u>-</u>	<u>29,329</u>
	151,706	23,236
加：採權益法之投資貸餘	<u>-</u>	<u>6,093</u>
	<u>\$151,706</u>	<u>\$ 29,329</u>

	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Lin Bioscience International Ltd.	100%	-
Lin BioScience Pty Ltd	100%	100%
Lin BioScience Holdings Corporation	-	100%

(一) 本公司 106 年 12 月 31 日因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 Lin BioScience Pty Ltd 之損益之份額，致其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帳面金額產生貸餘，本公司於調整扣除屬於實質投資構成部分之其他應收款後，剩餘貸餘金額轉列非流動負債項下。

(二) 本公司於 107 年 3 月新設立子公司 Lin Bioscience International Ltd.，同月 Lin Bioscience International Ltd.轉投資設立子公司 Lin Bioscience Co., Ltd.。

(三) 本公司為調整投資架構，於 107 年 6 月至 7 月本公司經由第三地區投資事業 Lin Bioscience International Ltd.移轉 Lin BioScience

Holdings Corporation 100%股權及讓與專門技術 LBS-008 予 Lin Bioscience Co., Ltd.。

(四) 子公司 Lin Bioscience Co., Ltd.自 107 年 10 月起更名為 Belite Bio, Inc。子公司 Lin BioScience Holdings Corporation 自 108 年 2 月起更名為 Belite Bio Holdings Corp.，另子公司 Lin BioScience, LLC 亦自 108 年 2 月起更名為 Belite Bio, LLC。

(五) 107 及 106 年度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各子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

十、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電腦通訊 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	試驗設備	合計
<u>成本</u>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 596	\$ 659	\$ 891	\$ -	\$ 2,146
增 添	-	38	522	947	1,507
重 分 類	-	-	369	-	369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596</u>	<u>\$ 697</u>	<u>\$ 1,782</u>	<u>\$ 947</u>	<u>\$ 4,022</u>
<u>累計折舊</u>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8	\$ 14	\$ 26	\$ -	\$ 58
折舊費用	119	137	739	90	1,085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37</u>	<u>\$ 151</u>	<u>\$ 765</u>	<u>\$ 90</u>	<u>\$ 1,143</u>
106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459</u>	<u>\$ 546</u>	<u>\$ 1,017</u>	<u>\$ 857</u>	<u>\$ 2,879</u>
<u>成本</u>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 596	\$ 697	\$ 1,782	\$ 947	\$ 4,022
處 分	-	-	(290)	-	(290)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596</u>	<u>\$ 697</u>	<u>\$ 1,492</u>	<u>\$ 947</u>	<u>\$ 3,732</u>
<u>累計折舊</u>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37	\$ 151	\$ 765	\$ 90	\$ 1,143
折舊費用	120	139	612	189	1,060
處 分	-	-	(290)	-	(290)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257</u>	<u>\$ 290</u>	<u>\$ 1,087</u>	<u>\$ 279</u>	<u>\$ 1,913</u>
107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339</u>	<u>\$ 407</u>	<u>\$ 405</u>	<u>\$ 668</u>	<u>\$ 1,819</u>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電腦通訊設備	5 年
辦公設備	5 年
租賃改良	3 年
試驗設備	5 年

十一、無形資產

	專 門 技 術 授 權 金	電 腦 軟 體	合 計
<u>成 本</u>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11,925	\$ -	\$ 111,925
單獨取得	-	200	200
重 分 類	-	684	684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11,925</u>	<u>\$ 884</u>	<u>\$ 112,809</u>
<u>累計攤銷</u>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	\$ -
攤銷費用	-	250	250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u>	<u>\$ 250</u>	<u>\$ 250</u>
106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111,925</u>	<u>\$ 634</u>	<u>\$ 112,559</u>
<u>成 本</u>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11,925	\$ 884	\$ 112,809
讓與子公司（附註九）	(79,175)	-	(79,175)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32,750</u>	<u>\$ 884</u>	<u>\$ 33,634</u>
<u>累計攤銷及減損</u>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250	\$ 250
攤銷費用	-	317	317
減 損	472	-	472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472</u>	<u>\$ 567</u>	<u>\$ 1,039</u>
107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32,278</u>	<u>\$ 317</u>	<u>\$ 32,595</u>

專門技術授權金係自他公司取得研發中新藥之獨家開發、生產及銷售等權利，截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均尚未開發完成達到可使用狀態，故屬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本公司於 107 年 7 月因與授權單位終止「Omega-3 analogues」技術移轉全球專屬授權合約，故認列減損

損失 472 仟元，餘經減損測試，截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並無任何減損跡象。

除專門技術授權金外，電腦軟體之攤銷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 3 年耐用年數計提。

十二、其他應付款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應付勞務費	\$ 3,042	\$ 2,940
應付權利金	2,611	4,102
其 他	<u>1,890</u>	<u>1,849</u>
	<u>\$ 7,543</u>	<u>\$ 8,891</u>

十三、退職後福利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十四、權 益

(一) 股本－普通股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u>100,000</u>	<u>100,000</u>
額定股本	<u>\$ 1,000,000</u>	<u>\$ 1,0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59,500</u>	<u>59,386</u>
已發行股本	<u>\$ 595,000</u>	<u>\$ 593,860</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本公司於 106 年 6 月 19 日經董事會決議員工認股權執行轉換發行新股 4,170 仟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轉換後實收股本為 561,700 仟元。上述員工認股權執行轉換發行新股案經董事會決議以 106 年 6 月 19 日為增資基準日。

本公司於 106 年 9 月 28 日經董事會決議員工認股權執行轉換發行新股 316 仟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轉換後實收股本為 564,860 仟

元。上述員工認股權執行轉換發行新股案經董事會決議以 106 年 9 月 30 日為增資基準日。

本公司於 106 年 8 月 21 日經董事會決議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2,300 仟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並以每股 60 元溢價發行，增資後實收股本為 587,860 仟元，並產生資本公積－股票發行溢價 115,000 仟元。上述現金增資案經董事會決議並授權董事長訂定 106 年 10 月 23 日為增資基準日。

本公司於 106 年 12 月 20 日經董事會決議員工認股權執行轉換發行新股 600 仟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轉換後實收股本為 593,860 仟元。上述員工認股權執行轉換發行新股案經董事會決議以 106 年 12 月 28 日為增資基準日。

本公司於 107 年 2 月 27 日經董事會決議員工認股權執行轉換發行新股 114 仟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轉換後實收股本為 595,000 仟元。上述員工認股權執行轉換發行新股案經董事會決議以 107 年 2 月 27 日為增資基準日。

(二) 資本公積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1)</u>		
股票發行溢價	\$125,200	\$124,913
<u>不得作為任何用途(2)</u>		
員工認股權	<u>78</u>	<u>287</u>
	<u>\$125,278</u>	<u>\$125,200</u>

1. 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2. 因員工認股權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累積虧損後，次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

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公司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視業務需要酌予保留後，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前述特別盈餘公積之提列目的或原因如有變更或調整，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轉回保留盈餘。

本公司章程規定之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政策，請參閱附註十五之(四)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另依據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股利政策，係配合目前及未來之發展計畫、考量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國內外競爭狀況，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每年就可供分配盈餘提撥不低於 10% 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惟累積可供分配盈餘低於實收股本 20% 時，得不予分配；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時，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總額之 30%，惟此項盈餘分配之種類及比率得視當年度實際獲利及資金狀況，經股東會決議之通過。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於 107 年 6 月 25 日及 106 年 6 月 19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06 及 105 年度虧損撥補案。

有關 107 年度之虧損撥補案尚待預計於 108 年 6 月 28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四) 其他權益項目

其他權益項目－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係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自其功能性貨幣換算為本公司表達貨幣（即新台幣）所產生之相關兌換差額，係直接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之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十五、淨 損

(一)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7年度	106年度
淨外幣兌換利益	\$ 253	\$ 1,290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淨利益	441	-
無形資產減損損失	(472)	-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淨利 益	-	312
其他收入	4,127	-
什項支出	-	(25)
	<u>\$ 4,349</u>	<u>\$ 1,577</u>

(二) 折舊及攤銷

	107年度	106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060	\$ 1,085
無形資產	317	250
合 計	<u>\$ 1,377</u>	<u>\$ 1,335</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費用	<u>\$ 1,060</u>	<u>\$ 1,085</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費用	<u>\$ 317</u>	<u>\$ 250</u>

(三) 員工福利費用

	107年度	106年度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 1,009	\$ 679
股份基礎給付		
權益交割	45	10,200
其他員工福利	27,254	19,445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 28,308</u>	<u>\$ 30,324</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費用	<u>\$ 28,308</u>	<u>\$ 30,324</u>

(四)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本公司依章程規定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不低於10%提撥員工酬勞及不高於5%提撥董監事酬

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虧損數。本公司 107 及 106 年度因均係待彌補虧損，故未估列員工及董監事酬勞。

十六、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主要組成項目

	107年度	106年度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145	\$ -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稅前淨損	(\$138,371)	(\$159,119)
稅前淨損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利益	(\$ 27,674)	(\$ 27,050)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68	19
未認列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2,835	8,185
未認列之虧損扣抵	14,771	18,846
其 他	145	-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 145	\$ -

本公司於 106 年所適用之稅率為 17%。107 年 2 月修正後中華民國所得稅法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 17%調整為 20%，並自 107 年度施行。此外，107 年度未分配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將由 10%調降為 5%。

(二) 本期所得稅資產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本期所得稅資產		
應收退稅款	\$ 131	\$ 79

(三) 未於個體資產負債表中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未使用虧損扣抵金額及未使用投資抵減金額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虧損扣抵		
115 年度到期	\$ 40,649	\$ 40,649
116 年度到期	110,861	110,861
117 年度到期	73,856	-
	\$225,366	\$151,510

(接次頁)

(承前頁)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投資抵減		
研究發展支出	<u>\$ 27,519</u>	<u>\$ -</u>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u>\$113,577</u>	<u>\$ 48,146</u>

(四) 本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 106 年度。

十七、每股虧損

	107年度	106年度
基本每股虧損	<u>(\$ 2.33)</u>	<u>(\$ 2.91)</u>

單位：每股元

用以計算每股虧損之虧損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本年度淨損		
用以計算每股虧損之虧損	<u>(\$ 138,516)</u>	<u>(\$ 159,119)</u>
股數(仟股)		
用以計算每股虧損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59,482</u>	<u>54,767</u>

本公司 107 及 106 年度因係虧損，計入潛在普通股將產生反稀釋作用，故不予計算稀釋效果。

十八、員工認股權計畫

本公司為吸引及留任人才，並激勵員工及提升員工向心力，於 106 年 2 月 21 日發行員工認股權 5,200 仟單位，分別於 106 年 2 月、5 月、9 月及 12 月給與員工認股權 3,890 仟單位、280 仟單位、316 仟單位及 714 仟單位，每一單位可認購普通股 1 股，認股價格為 10 元。給與對象為本公司符合特定條件之員工。認股權之存續期間均為 10 年，憑證持有人於公司給與之日起，即可行使認股權。

本公司另於 107 年 9 月 17 日發行員工認股權 4,000 仟單位，同日給與員工認股權 2,000 仟單位，每一單位可認購普通股 1 股，認股價格

為 60 元。給與對象為本公司及國內外子公司符合特定條件之員工。認股權之存續期間為 10 年。憑證持有人於發行屆滿 2 年之日起，可按約定時程行使認股權。

員工認股權之相關資訊如下：

員工認股權	107年度給與		106年度給與	
	單位 (仟)	加權平均行使價格 (元)	單位 (仟)	加權平均行使價格 (元)
年初流通在外	114	\$ 10	-	\$ -
本年度給與	2,000	60	5,200	10
本年度行使	(114)	10	(5,086)	10
年底流通在外	<u>2,000</u>		<u>114</u>	
年底可執行	<u>-</u>		<u>114</u>	
本年度給與之認股權加權平均公允價值 (元)	<u>\$ 0.49</u>		<u>\$ 1.96</u>	

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員工認股權相關資訊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行使價格之範圍 (元)	\$ 60	\$ 10
加權平均剩餘合約期限 (年)	9.71年	9.14年

本公司於 107 年 9 月、106 年 2 月、5 月、9 月及 12 月給與之員工認股權均使用 Black-Scholes 評價模式，評價模式所採用之輸入值如下：

	107年度 給與之認股權	106年度 給與之認股權
給與日價格	10.29 元	11.68 元
執行價格	60 元	10 元
預期波動率	41.39%	29.90%~34.81%
存續期間	6 年~7 年	0.32 年~1.02 年
預期股利率	-	-
無風險利率	0.76%~0.78%	0.34%~0.44%

預期波動率係以評價基準日為基礎，根據存續期間計算之同業股票價格波動率。

本公司 107 及 106 年度分別認列之酬勞成本為 45 仟元及 10,200 仟元。

十九、非現金交易

本公司於 107 及 106 年度分別進行下列非現金交易之投資活動：

	107年度	106年度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增加	\$195,323	\$ 45,546
採權益法投資貸餘轉列其他應收款－關係人減項（附註九）	-	24,387
預付設備款減少	-	(1,05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增加	-	1,507
無形資產（減少）增加	(79,175)	200
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增加	(33)	-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淨變動	(436)	-
應付設備款淨變動	-	274
應付授權金淨變動	-	32,716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淨變動	-	2
	<u>\$115,679</u>	<u>\$103,579</u>

二十、營業租賃協議

本公司之營業租賃係承租辦公處所及辦公設備，租賃期間為 1～5 年。於租賃期間終止時，本公司並無優惠承購權。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1 年 內	\$ 2,563	\$ 3,104
超過 1 年但不超過 5 年	83	1,809
	<u>\$ 2,646</u>	<u>\$ 4,913</u>

二一、資本風險管理

由於本公司須維持大量資金，以支應新藥研發所需，因此本公司之資本管理係以確保具有必要之財務資源及營運計畫，以支應未來期間所需之營運資金、資本支出及研究發展費用等需求。

本公司主要管理階層定期審核資本結構，並考量不同資本結構可能涉及之成本與風險，係以審慎管理為之。

二二、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

(二) 公允價值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公允價值層級

107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 級	第 2 等 級	第 3 等 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u>				
<u>量之金融資產</u>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非衍生金融資產	\$ 100,753	\$ -	\$ -	\$ 100,753

106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 級	第 2 等 級	第 3 等 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u>				
<u>量之金融資產</u>				
持有供交易之非衍生金融				
資產	\$ 100,312	\$ -	\$ -	\$ 100,312

107 及 106 年度無第 1 等級與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u>金融資產</u>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u>		
持有供交易	\$ -	\$100,312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	100,753	-
放款及應收款（註 1）	-	290,89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		
產（註 2）	96,308	-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 3）	8,431	14,381

註 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應收款。

註 2：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 3：餘額係其他應付款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活動使本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以及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

本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係來自以外幣計價之交易，而使本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計價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請參閱附註二四。

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主要受到美元貨幣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1% 時，本公司之敏感度分析。1% 係為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年底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1% 予以調整。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功能性貨幣相對於各相關外幣升值 1% 時，將使稅前淨損減少之金額；當功能性貨幣相對於各相關外幣貶值 1% 時，其對稅前淨損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107年度	106年度
損 益		
美元貨幣之影響	\$ 31	\$ 112

上述影響主要源自於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美元貨幣計價之其他應付款項。

(2) 利率風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79,898	\$239,538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7,753	22,345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定。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25 基點，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減少 25 基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 107 及 106 年度之稅前淨損將分別減少／增加 19 仟元及 56 仟元，主要係因本公司之浮動利率銀行活期存款之暴險。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本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個體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本公司流動資金之交易對方係國際信用評等機構給予高信用評等之銀行，故該信用風險不高。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本公司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

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下表係本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據本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

107 年 12 月 31 日

	加權平均 有效利率	短於 1 年	1 至 3 年	3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 計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 8,431	\$ -	\$ -	\$ -	\$ 8,431

106 年 12 月 31 日

	加權平均 有效利率	短於 1 年	1 至 3 年	3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 計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 14,381	\$ -	\$ -	\$ -	\$ 14,381

二三、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其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Lin BioScience Pty Ltd	子 公 司
Lin BioScience, LLC (108 年 2 月起更名為 Belite Bio, LLC)	子 公 司

(二) 應付關係人款項（不含向關係人借款）

帳 列 項 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其他應付款	Lin BioScience, LLC	\$ 888	\$ 5,490

流通在外之應付關係人款項餘額係未提供擔保。

(三) 其他關係人交易

帳 列 項 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7年度	106年度
研究發展費用	Lin BioScience, LLC	\$ 8,172	\$ 5,614
利息收入	Lin BioScience Pty Ltd	\$ 241	\$ 1,206

(四)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07年度	106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14,150	\$ 10,560
退職後福利	296	225
股份基礎給付	3	7,082
	\$ 14,449	\$ 17,867

董事及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二四、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單位：各外幣／新台幣仟元

107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資 產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33	30.715	\$ 998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4,650	30.715	143,185
澳 幣	393	21.665	8,521
<u>外 幣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133	30.715	4,076

106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資 產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16	29.760	\$ 480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986	29.760	29,329
<u>外 幣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392	29.760	11,665
澳 幣	1	23.185	32
<u>非貨幣性項目</u>			
澳 幣	263	23.185	6,093

二五、其 他

本公司截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待彌補虧損達新台幣 339,825 仟元，已逾實收資本之二分之一，惟負債總額未超過資產總額。本公司擬採取辦理現金增資，以充實營運資金並改善營運及資金狀況。

二六、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三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四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本期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無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無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無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無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無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無
-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無

二七、部門資訊

係本公司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本公司各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附註四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相同。本公司之應報導部門係依業務性質區分，各部門之營運結果及部門資產已於合併財務報告揭露。

仁新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澳幣仟元

貸出資 金之 公司 編號	貸 與 對 象	往 來 項 目	是否 為 關 係 人	本 期 最 高 金 額 (註2及註3)	期 末 餘 額 (註3)	實 際 動 支 金 額	利 率 區 間	資 金 貸 與 性 質	業 務 往 來 額	有 短 期 融 通 資 金 必 要 之 原 因	提 列 帳 金	抵 押 名	保 品			對 個 別 對 象 資 金 貸 與 限 額	資 金 貸 與 總 額	備 註
													稱	價	值			
0	仁新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是	\$ 183,320 (AUD 8,000)	\$ -	\$ -	6.5%	短期融通資金	\$ -	- 營業週轉	\$ -	-	-	\$ -	-	\$ -	-	-

註 1：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之總金額合計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之 40% 為限，其短期融通資金之總額及個別對象之限額，列示如下：
資金貸與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公司或行號，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 10% 為限，且貸與總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 40% 為限。
註 2：董事會決議之貸與金額，視實際需要分次撥貸或循環動用，該金額按 107 年 2 月 27 日之匯率 AUD\$1=NTD\$22.915 換算。
註 3：本公司已於 107 年 2 月 27 日經董事會決議將對 Lin BioScience Pty Ltd 之債權轉作增資並提前終止借貸合約。

仁新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除另予註明外，
為新台幣仟元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與 發 行 人 之 關 係	帳 列 科 目	期 間	單 位	數 量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市 價	未 備	註
仁新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金台灣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298	\$	50,388	\$	50,388	—		
仁新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金全家福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83		50,365		50,365	—		

仁新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除另予註明外，
為新台幣仟元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期股	初買入 (註 1)			賣出			損益			金額 (註 2)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仁新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Lin Bioscience International Ltd.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Lin Bioscience International Ltd.	子公司		-	-	\$ 7,940,321	-	\$ -	-	\$ -	-	7,940,321	\$ 143,185

註 1：金額變動係新增投資 185,679 仟元，減除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投資損失 54,524 仟元及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數 2,330 仟元，另加計為調整投資架構產生之移轉數 14,360 仟元。

註 2：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全數沖銷。

仁新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除另予註明外，
為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	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本期	始投	投資	資	金	額	期	末	數比	持	限	面	金	額	有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期	認	列	之	備	註
仁新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Lin BioScience International Ltd.	開曼群島		轉投資	\$ 200,039 (USD 6,473 仟元)			\$	-	-		7,940,321	100.00	\$	143,185	\$	-														子公司、 註 1
	Lin BioScience Pty Ltd	澳洲		新藥研發	34,033 (AUD1,456 仟元)			(AUD 100 元)	2			1,456,036	100.00		8,521		-														子公司
	Lin BioScience Holdings Corporation (108 年 2 月起更名為 Belite Bio Holdings Corp.)	美國		新藥研發及轉投資	-			(USD 1,600 仟元)	48,702			-	-		-		-														子公司、 註 2
Lin Bioscience International Ltd.	Belite Bio, Inc (原名為 Lin Bioscience Co., Ltd.)	開曼群島		新藥研發及轉投資	239,550 (USD 7,770 仟元)			-	-			7,840,321	100.00		182,831		-														子公司
Belite Bio, Inc	Lin BioScience Holdings Corporation	美國		新藥研發及轉投資	76,112 (USD 2,501 仟元)			-	-			2,500	100.00		21,450		-														子公司、 註 2
Lin BioScience Holdings Corporation	Lin BioScience, LLC (108 年 2 月起更名為 Belite Bio, LLC) RBP4 Pty Ltd	美國		新藥研發及相關技術服務	44,190 (USD 1,451 仟元)			32,053 (USD 1,050 仟元)				-	100.00		7,014		-														子公司
		澳洲		新藥研發及相關技術服務	22,451 (AUD1,000 仟元)			-	-			1,000,100	100.00		12,113		-														子公司

註 1：原始投資金額已扣除以專門技術 LBS-008 作價增資子公司之未實現利益 42,552 仟元。

註 2：本公司為調整投資架構，於 107 年 6 月將本公司對 Lin BioScience Holdings Corporation 所持有之股權全數移轉予 Lin Bioscience International Ltd.。同年 7 月將 Lin Bioscience International Ltd.對 Lin BioScience Holdings Corporation 所持有之股權全數移轉予 Belite Bio, Inc。

§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目錄§

項	目	編 號 / 索 引
資產、負債及權益項目明細表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明細表一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明細表		附註七
其他應收款明細表		附註八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明細表二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
無形資產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一
其他應付款明細表		附註十二
損益項目明細表		
營業費用明細表		明細表三
本年度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		明細表四

仁新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外
，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銀行存款	活期存款—年利率 0.05%	\$ 6,755
	外幣存款—33 仟美元，兌換率 30.715，年利率 0.37%	998
約當現金	商業本票—年利率 0.49%	<u>79,898</u>
		<u>\$ 87,651</u>

仁新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 107 年度

明細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被投資公司	年 初 股 數	餘 額	本 年 度 增 加 額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採權益法認列 之投資損失		調 整 數 (註 2)	年 末 股 數	底 持 股 數	餘 % 股	金 額	股 權 淨 值	提 供 擔 保 或 質 押 情 形	註
				之兌換差額	(註 1)	(註 1)	(註 1)	(註 1)								
採權益法評價																
Lin Bioscience International Ltd.	-	\$ -	\$ 185,679	(\$ 2,330)	(\$ 54,524)	\$ 14,360	7,940,321	100.00	\$ 143,185	\$ 185,737						註 3
Lin BioScience Pty Ltd	100	(6,093)	9,644	(709)	5,679	-	1,456,036	100.00	8,521	8,521						
Lin BioScience Holdings Corporation (108 年 2 月起更名為 Belite Bio Holdings Corp.)	1,600	<u>29,329</u>	-	<u>530</u>	(<u>15,499</u>)	(<u>14,360</u>)	-	-	-	-						
		<u>\$ 23,236</u>	<u>\$ 195,323</u>	<u>(\$ 2,509)</u>	<u>(\$ 64,344)</u>	<u>\$ -</u>			<u>\$ 151,706</u>	<u>\$ 194,258</u>						

註 1：係按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註 2：本公司為調整投資架構，於 107 年 6 月將本公司對 Lin BioScience Holdings Corporation 所持有之股權全數移轉予 Lin Bioscience International Ltd.。同年 7 月將 Lin Bioscience International Ltd.對 Lin BioScience Holdings Corporation 所持有之股權全數移轉予 Belite Bio, Inc。

註 3：帳面金額與股權淨值之差額係以專門技術 LBS-008 作價增資產生之未實現利益 42,552 仟元。

仁新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費用明細表

民國 107 年度

明細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推 銷 費 用	管 理 費 用	研究發展費用	合 計
薪資費用（註 1）	\$ 1,791	\$ 15,440	\$ 8,644	\$ 25,875
委託研究費	-	-	12,290	12,290
勞 務 費	66	6,136	4,095	10,297
權 利 金	-	-	6,473	6,473
顧 問 費	1,839	920	3,475	6,234
旅 費	183	3,464	307	3,954
廣 告 費	705	9	-	714
雜項購置	603	399	123	1,125
其他（註 2）	<u>581</u>	<u>6,618</u>	<u>5,103</u>	<u>12,302</u>
合 計	<u>\$ 5,768</u>	<u>\$ 32,986</u>	<u>\$ 40,510</u>	<u>\$ 79,264</u>

註 1：含退休金、股份基礎給付及董事酬金。

註 2：各項金額皆未超過本項目金額百分之五。

仁新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本年度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7年度 屬於營業費用者	106年度 屬於營業費用者
員工福利		
薪資費用	\$ 24,202	\$ 17,700
勞健保費用	1,604	1,139
退休金	1,009	679
其他	829	606
董事酬金	619	-
股份基礎給付	45	10,200
	<u>\$ 28,308</u>	<u>\$ 30,324</u>
折 舊	<u>\$ 1,060</u>	<u>\$ 1,085</u>
攤 銷	<u>\$ 317</u>	<u>\$ 250</u>

註：截至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員工人數分別為 22 人及 17 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分別為 7 人及 3 人。



董事長：林雨新



